

公司代码：600433

公司简称：冠豪高新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谢先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崔雪莲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对公司未来发展展望等前瞻性陈述，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的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无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2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冠豪高新	指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诚通	指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
中国纸业	指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华新发展	指	佛山华新发展有限公司
粤华包	指	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红塔仁恒	指	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华新彩印	指	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珠海华丰	指	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
金鸡化工	指	珠海金鸡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冠豪	指	浙江冠豪新材料有限公司
湛江冠豪	指	湛江冠豪纸业有限公司
诚通财务	指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岳阳林纸	指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中储创世	指	天津中储创世物流有限公司
诚通物流	指	湛江诚通物流有限公司
诚通能源	指	诚通能源广东有限公司
泰格林纸	指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纸宏泰	指	中纸宏泰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天岳环保	指	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冠豪高新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DONG GUANHAO HIGH-TECH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谢先龙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丁国强	孔祥呈
联系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海洲路18号TCL大厦26楼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海洲路18号TCL大厦26楼
电话	0759-2820938	0759-2820938
传真	0759-2820680	0759-2820680
电子信箱	dgq@chinapaper.com	2kxc@chinapaper.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湛江市东海岛东海大道31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4年6月至今：广东省湛江市东海岛东海大道313号 1993年7月至2014年6月：广东省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乐怡路6号
公司办公地址	湛江市东海岛东海大道313号/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海洲路18号TCL大厦26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4072/510220
公司网址	http://www.guanhao.com
电子信箱	guanhao@guanhao.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证券时报》（www.stcn.com） 《证券日报》（www.zqrb.cn）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冠豪高新	600433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远洋国际二期E座12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许长英、周砚群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7,403,369,683.68	8,085,974,268.48	8,085,974,268.48	-8.44	7,397,821,532.0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	7,305,099,556.05	7,999,153,966.46	7,999,153,966.46	-8.68	7,188,270,169.88

入后的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239,663.16	385,407,022.36	387,105,126.43	-112.00	138,711,92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892,821.04	377,784,160.24	375,532,685.15	-117.97	688,37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051,466.86	785,740,966.56	786,587,930.91	-133.48	1,172,987,339.78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71,797,582.82	5,173,100,571.56	5,287,865,028.71	-13.56	5,010,681,984.72
总资产	10,343,480,750.05	10,038,888,544.90	9,899,205,336.22	3.03	9,279,578,136.4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1	0.21	-114.29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1	0.21	-114.29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20	0.20	-120.00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5	7.58	7.43	减少8.53个百分点	2.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	7.44	7.21	减少8.81个百分点	0.0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产品毛利率下降，导致公司净利润、归母净利润大幅减少，促使上述财务指标大幅下降。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625,328,301.03	1,823,255,200.16	1,935,323,074.98	2,019,463,10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37,834.84	-58,260,448.88	-19,053,907.03	23,136,857.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166,361.98	-66,993,289.45	-18,425,967.72	10,360,07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154,914.96	243,909,149.73	113,113,073.75	-35,918,775.3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87,514.63		719,606.17	-2,206,361.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823,765.56		13,712,931.36	10,894,705.8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6,473.70		1,596,756.87	695,261.7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481,666.69		-2,540,000.04	132,223,895.7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690,374.73		2,053,970.71	-2,245,185.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14,516.02		-2,868,790.56	1,119,189.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533,758.77		-5,051,612.39	219,578.33
合计	21,653,157.88		7,622,862.12	138,023,547.7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

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造纸行业终端市场需求疲软，行业新增产能大规模投放导致市场供需严重失衡，叠加木浆价格大幅波动产品价格失去支撑，给公司经营工作带来极大影响和挑战。公司董事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二十大精神，全面实施“一体、两翼、四轮驱动”的战略规划，一方面强链补链做强做优做大特种纸板块，另一方面组建专业化的技术研发、产业培育团队以联合研发、产学研合作、中试平台建设等多种方式培育孵化特种材料产业。通过强党建、定战略、重改革、提管理、防风险和抓安环等多项举措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

（一）强党建，创新管理模式深化党建经营融合

报告期内，公司党委坚持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核心，深入开展第二批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与党建“七抓”工程，重点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孵化平台使命任务，创新“学习+调研+研讨”理论学习模式，推动党政班子加快吸收掌握战略性新兴产业前沿知识、理论与转化模式，加快探索企业经营管理与改革转型新思路。匹配“运营管控型总部+成本质量生产基地”管理模式，创新党委垂直管理模式，优化总部和直辖基地党支部分布，持续增强企业党务与业务粘性。坚定不移推进党的自我革命，探索实践“大监督”立体监督管控体系，持续构建具有平台特色的“三不腐”监督体系。

（二）定战略，找准战略定位坚定战略引领

为贯彻落实国资委关于坚定不移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的要求，公司根据自身优势结合行业发展趋势，进一步厘清发展思路，找准战略方向，守正创新，坚定做强做优做大涂布新材料及相关产业的战略定位，以综合改革、科技创新、智能制造和可持续发展体系为保障。坚持以特种纸产业为基础，强链补链，建设具备核心竞争力的高端绿色特种纸产业基地；聚焦新材料领域科技创新，深耕特种纤维复合材料、精密涂布和特种化工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着力打造世界一流新材料产业公司。

报告期内，湛江东海岛产业基地浆纸一体化发展格局雏形初显。30 万吨高档涂布白卡纸项目已完成主体设备安装，6 万吨特种纸项目已完成厂房封顶并启动设备安装，收购湛江中纸 100% 股权并启动建设湛江中纸 40 万吨化机浆项目，特种纤维复合材料中试试验线项目已完成主体设备招标工作。

（三）重改革，深化改革行动赋能科技创新

报告期内，深入解读、探析国企改革政策方针，创新性制定深化改革提升行动方案，进一步完善“科改行动”改革举措，在“科改行动”2022 年度专项考核中获评“标杆”评级，实现国企改革三年行动高质量圆满收官。报告期内，公司优化科技创新机制体制，进一步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有效激发科技创新动能。新增授权专利 47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 项；新增发布标准 10 项，其中国家标准 4 项、行业标准 1 项、团体标准 5 项；通过柔性引才、产学研合作等方式引进多名国家级、省部级人才，13 项科技创新项目及 8 个产学研项目正在有序推进；特种材料领域数码烫画膜、医疗胶片涂料等科技成果转化收入超过 7700 万元。

（四）提管理，调结构夯精益持续提升管理效能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调整产品结构，夯实精益管理，持续提升管理水平，最大限度降低经营亏损。一是优化完善产品结构。研判市场现状及发展趋势，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围绕热敏纸、液体包装纸等核心产品，聚焦核心客户，迅速调整营销策略，确保核心产品供应满足客户需求，实现经营业绩稳步改善。二是拓宽特种纸赛道。成功研发屋顶包原纸、SBS 高耐折烟卡、耐高温热敏纸等特种纸，当期产量超过 1.5 万吨。未来随着产品工艺成熟、配方稳定、成本优化，下游需求有望进一步打开，为公司新建产能释放奠定基础。三是持续做好精益管理。以现场管理、CI 项目、专项突破项目为抓手，深化精益管理，引领企业数智化转型升级。同时，将精益管理纳入企业整体战略布局，贯通生产、仓储、物流和管理的各个环节，优化生产组织管理，提升生产效率，强化成本管控，最大程度地提升公司管理效能。

（五）防风险，健全合规体系保障企业稳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以“五位一体”大风控体系为指导，从“用”“守”“建”“改”“防”全面落实，坚持依法治企，以提高法治意识为重点，持续深化风控体系建设、监督体系建设，牢守底线，不触红线，以高质量风控保障企业稳步发展。一是持续深化“五位一体”大风控体系建设，强化重大风险防范。通过聚焦重点领域、重点专项、关键岗位、重要制度夯实风险防控机制，以专项审计和专项检查为抓手，巩固风控落实成果，并持续改进。二是牢守底线，不触红线，持续深化法治、合规工作。狠抓重点领域、关键环节，不断筑牢“三道防线”、健全“以案促管”长效机制，为企业高质量发展赋能。三是强化监测，防范风险，夯实风险、内控管理举措。紧盯风险易发多发的重点领域，积极开展风险评估、风险排查、专项整治，以闭环管理推动各项工作全面落实落地见效。四是突出问题导向，以审计促管理。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监督职能，聚焦重点领域、重大工程建设项目，突出“重发现，更重整改”的思路，做好审计监督“后半篇文章”。

（六）抓安环，严控安环风险护航企业健康发展

安全生产方面：一是推行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完成“双重预防机制”整体框架的搭建工作，重点强化了“危险辨识、风险评估、风险分级”，以激励手段促进全员参与，促进风险全面识别。二是前线员工安全能力赋能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企业全面制定并实施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方案，通过安全教育月、安全督导员机制、岗位风险辨识、6S 活动、岗位练兵比武等方式推动安全文化建设工作。三是党建与安全生产融合。公司创新开展党员个人无违章、党员身边无违章，党员领导干部带头讲安全生产专题党课，带头争创安全文化建设星级班组等活动，将活动中好的经验做法转化为公司安全生产长效机制，为公司发展保驾护航。四是有效推动安全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报告期间，完成安全管理信息化集成系统一期建设，主要完成“双重预防机制”“安全培训”“证件管理”“作业许可”四个业务模块。

环保生产方面：坚持“内控达标、外树品牌”的原则，严格落实“全面、高标准”要求，从环保设备、管理制度、组织架构、人员配置、生产管控等进行全方位升级，积极塑造绿色环保制造企业品牌形象。根据公司“双碳”工作规划要求，积极推进节能减排工作，通过实施锅炉超低排放改造废气排放浓度远低于行业、国家标准，通过设备技改优化、能源结构调整有效降低吨产品碳排放量，并实现碳配额创效。全年各项检测指标全部达标，无环保事故发生。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3 年，全球经济在自然灾害和地缘政治冲突频发的动荡不安中艰难复苏。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下，中国经济总体回升向好，国内生产总值超过 126 万亿元，较上年增长 5.2%。国内消费市场在复杂多变的环境下实现稳步发展，餐饮、旅游、娱乐等服务消费行业复苏明显，呈现快速增长态势，线上消费同样活跃，电商平台交易额持续增长。

随着我国经济稳步发展，结合国家“双碳战略”“禁塑令”“限塑令”等可持续发展政策的落地实施，纸制品市场需求和行业景气度依然长期向好。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3 年全国机制纸及纸板产量同比增长 6.6%，达 14405.5 万吨，创历史新高，人均消费量首次达 100 千克/年，提前两年实现《造纸行业“十四五”及中长期高质量发展纲要》的发展目标。从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要财务指标来看，造纸和纸制品行业营业收入 13,926.2 亿元，同比下降 2.4%；利润总额 508.4 亿元，同比增长 4.4%。

（一）特种纸行业

报告期内，国内热敏纸市场受益于快递与即时配送的快速发展需求延续快速增长态势。根据国家邮政局统计，2023 年我国快递业务量累计完成 1320.7 亿件，同比增长 19.4%。快递物流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带动防护型热敏纸市场需求增长，且在国内经济发展、消费升级、环保政策等趋势带动下，物流标签热敏纸、商超标签热敏纸、彩票热敏纸、环保型热敏纸等中高端产品市场仍然保持平稳增长，且具备一定技术壁垒，市场发展前景广阔。受益于即时配送的发展普通热敏纸市场需求快速增长，但同时因投资进入壁垒低，投产周期短，有大量产能陆续投放，行业供求失衡问题显现，市场竞争愈演愈烈，但浆纸一体化企业因其成本控制力和规模在普通热敏纸领域竞争优势越趋明显。

报告期内，受国际环境及地缘政治等因素影响，全球白卡纸消费需求增长同比减弱，国内行业下行周期叠加新增产能陆续投放导致白卡纸企业盈利能力明显下降。2023年1月1日，国家针对白卡纸等纸制品实施“零关税”进口政策，国外纸制品冲击国内市场，叠加国内造纸行业新增产能持续投放，消费增长速度远不及新增产能释放速度，供求失衡矛盾进一步激化，白卡纸主流市场价格迅速下跌后维持低位运行态势，盈利能力修复缓慢。但国内白卡纸市场随国家《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意见》《关于全面禁止进口固体废物有关事项的公告》等相关政策发布实施，以纸代塑和其他白卡纸替代包装需求将保持稳步增长，整体需求有望进一步扩大。

报告期内，随着居民可支配收入和消费水平的不断提升，对纺织类产品种类、工艺等多样化需求也逐步提升，同时在环保政策推动下，传统重污染型印染产业持续转型升级，具有环保和即时交付优势的热升华转印纸市场需求持续增长。报告期内，产业链下游加工企业印刷设备迭代加速，热升华转印纸低克重化发展趋势明显。

（二）特种材料行业

报告期内，不干胶标签出口市场面临着竞争加剧、价格下降的双重打击，国内市场也面临产能过剩、需求不振的局面。通过市场调研、新产品开发、销售策略和产品结构优化调整等措施，公司持续强化产业协同，紧抓电商、生鲜、新式茶饮等大消费市场，可变信息品类不干胶标签销售量实现大幅增长。

在个性化需求增长以及数码打印技术成熟的驱动下，数码印刷膜市场需求快速增长。作为应用于服装、装饰等领域的新工艺新产品，随着产业链的逐步成熟，数码印刷膜凭借按需打印、快速交付、经济环保等优势，不断蚕食凹印、丝印、胶印等传统制版印刷市场，需求在未来几年将保持较快增长。

受医疗耗材集中采购等因素影响，热敏医疗胶片需求保持增长。同时，在供应链安全及韧性要求的驱动下，国内产品性能及质量逐步提升，已接近甚至超过部分进口产品，国产化率不断提高。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有特种纸（热敏纸、热升华转印纸、高档涂布白卡纸等）、特种材料（不干胶标签、医疗胶片涂料、数码印刷膜、造纸化工品等）、彩色印刷品的研发、生产制造和销售业务。

（一）特种纸

公司特种纸产品主要为热敏纸、热升华转印纸、高档涂布白卡纸等。现有2条特种原纸生产线、8条特种纸涂布生产线、3条高档涂布白卡纸生产线和1条淋膜生产线。其中特种原纸年产能18.5万吨、特种涂布纸年产能17万吨、高档涂布白卡纸年产能60万吨。上述产能布局于广东湛江、珠海生产基地。

1. 热敏纸主要应用于票据、标签、传真、收银以及ATM用纸等领域。其中，公司自主研发的特种防护型热敏纸应用在中国体育彩票、中国福利彩票、民航登机牌等高端领域，并占据主要市

场份额，是各大省份福彩、体彩用纸主要供应商。经济防护型热敏纸在物流、商超、医疗标签等领域也占据国内主要供应商地位，产品广泛服务于中通、圆通、顺丰、极兔等多个知名快递物流企业。此外，公司基于产品差异化功能应用要求和行业环保等发展趋势，分别推出了耐高温标签、医疗用热敏纸、高清晰成像热敏纸、耐刮擦热敏纸、无底纸不干胶热敏纸、无酚热敏纸等，并已取得较好的市场推广应用效果。

2. 热升华转印纸主要应用于含涤类服装、家纺等纺织品数码喷绘转印领域。随着环保要求的日益严苛，以及消费者对个性化、高端化的需求提升，数码喷绘转印材料市场体量增长十分迅速，目前在国际市场已占据重要份额。公司以优异的品质和成熟的技术，占据着国内市场以及东南亚出口市场主要份额。

3. 烟草包装白卡纸在国内高端烟草包装领域占有主导地位，是国内最早实现烟草包装白卡纸进口替代的企业，先后获中国国际纸张、纸制品牌金奖、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等荣誉。公司坚持以高端差异化产品战略服务于下游客户，自主研发彩色纤维防伪涂布白卡纸、本色纤维防伪涂布白卡纸、烟草纤维防伪涂布白卡纸等烟用包装产品，帮助下游客户从包装材料源头上防伪，达到“易于识别，难于仿制”的显著防伪效果。创新研发出高松厚度烟卡、软包硬化烟卡、高耐折烟卡等产品，更好的满足烟草行业践行环保责任、新品开发、进口替代等需求。

食品包装白卡纸是市场需求增速较快的高档涂布白卡纸品类。公司食品包装白卡纸主要面向中高端应用市场，原料100%使用FSC认证进口纯木浆，产品技术成熟领先，能有效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其中，公司液体包装白卡纸率先打破国外技术垄断，自主研发出用于液态奶、果汁、凉茶等饮料包装的液体无菌包装原纸，有效替代进口产品，已获得产品生命周期碳足迹核查认证。公司是国际液体包装龙头企业的国内主要供应商，并在国内液包市场占有重要市场份额。公司涂布防油食品卡、高档纸杯原纸等食品包装系列产品技术领先，质量稳定，是世界知名餐饮集团指定的亚太区唯一供应商，同时与多家国内外知名餐饮品牌建立稳定合作关系。此外，公司积极响应“禁塑令”“限塑令”等国家政策号召，坚持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成功研发出“无塑涂布食品纸”“可降解PBS淋膜纸”等无塑、可降解纸制包装产品，并已实现批量化市场应用，可以有效替代PE淋膜纸，减少不可降解塑料制品的使用。

高档社会白卡纸主要应用于高端医药、化妆品、日用品等细分包装市场领域。公司专注细分差异化市场，已推出多款各具特色的功能性高端产品，具有优异的后加工适性、印刷效果精美等特点，可满足客户群体个性化、定制化包装需求。公司自主研发并拥有发明专利技术的“个性标识码防伪涂布白卡纸”，成功应用于医药、化妆品等高端系列产品包装，主打防伪功能和高端品牌个性化定制。吸塑白卡纸、冷链储运白卡纸、高白特级卡等功能差异化白卡纸产品，在特定应用需求下表现出优异的包装性能，颇受市场和客户认可。

（二）特种材料

公司特种材料产品主要为不干胶标签、医疗胶片涂料、数码印刷膜、造纸化工品等。现有4条不干胶涂布生产线、1条精密涂布生产线和1套热敏医疗胶片涂料制备系统，2条胶乳生产线

和 1 条碳酸钙生产线。其中不干胶年产能 9.5 万吨，膜基材料年产能 0.5 万吨，胶乳产能 15 万吨，碳酸钙产能 2 万吨。上述产能布局于广东湛江、珠海、浙江平湖生产基地。

1. 不干胶标签主要应用于物流、医药、日化、食品以及酒类等行业的可变信息标签、防伪标签以及基础标签等。不干胶标签作为所有标签中最主要的方式，占比达到 41%，且每年市场需求保持 5%左右的增速。中国人均不干胶标签使用约为 5 m²/年，远低于日本的 12 m²/年和美国的 15 m²/年，有较大发展空间。目前公司不干胶标签主要以知名终端品牌应用和出口为主。

2. 数码印刷膜是数码喷墨打印所用的耗材，主要应用于服装、箱包、鞋帽等成品定制，与传统印刷方式相比，具有按需打印、快速交付等优势。公司拥有全水性涂层专利技术，生产环节全流程绿色环保，综合效益远远超过溶剂型涂层产品。

3. 热敏医疗胶片涂料主要应用于医疗领域。公司基于热敏纸生产技术、纳米研磨技术及胶囊合成技术开发出热敏医疗胶片涂料，满足客户需求，实现部分进口替代，产品品质获得产业链下游行业广泛认可。

4. 造纸化工是公司向产业链上游延伸布局的产业，主要产品包括造纸用羧基丁苯胶乳、苯丙胶乳、超细碳酸钙及化工助剂等。该产品作为涂布胶黏剂和颜料广泛应用于造纸涂布行业，质量达到国内一流水平。公司可向客户供应定制化产品，服务下游行业技术创新和新品开发，是国内造纸用胶乳知名企业。

（三）彩色印刷品

彩色印刷是公司向产业链下游延伸布局的业务，专注于全自动包装的折叠纸盒、纸箱、湿胶标签、不干胶标签、收缩标签、膜内标签、薄膜标签、条码印刷、宣传画册及书刊等产品生产与技术创新，能满足可变数据印刷。彩印产品主要面向终端消费行业，如医药品、调味品、各类饮品等，为客户提供包括方案设计、材料生产等一站式包装解决方案，从材料端即可为客户提供定制化方案，为客户提供更环保、更经济、更富个性的包装材料。现有 7 台高速印刷机、8 台模切机等生产设备，位于广东佛山生产基地，胶印产能约 2.6 亿印，柔凹印产能约 1 亿米。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品牌与渠道优势

公司深入贯彻“品质在细节，标准就是法”的质量方针，技术工艺精益求精，与国内外大型优质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关系，是客户最稳定、可靠的合作伙伴，为提升品牌影响力奠定坚实的基础。公司控股子公司红塔仁恒曾获中国科技界最高奖项——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红塔”牌涂布白卡纸在国内外白卡纸行业中具有品质领先地位，代表着中国涂布白卡纸生产、技术、产品的最高水平，享誉国内外市场，主导产品烟包专用涂布白卡纸占有细分市场近四分之一的份额。公司热敏技术先进，产品质量稳定、性能优异，在防护类高端热敏纸领域具备明显竞争优势，市场

占有率居行业前列。“冠豪”“豪正”“红梅”等品牌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美誉度和诚信度。

（二）科技创新优势

公司紧紧围绕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理念，始终坚持以“创新”为企业发展的核心动力，在致力于技术创新的同时，坚持以“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原则，牢牢把握未来产品定位，主动担当，攻坚克难。报告期内，公司科技创新转化平台以“卡脖子”前沿技术为方向，深化与高校、科研机构、技术持有方、客户等各种资源方的合作，探索丰富科技研发转化模式，增强“科改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建立健全激励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调动和激发技术人员创新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加速推动新产品迭代升级，陆续研发并向市场推出诸多新品，如无菌屋顶型液体包装纸、无塑涂布食品卡纸、SBS 单面涂布烟卡纸、医疗用热敏纸、医疗胶片涂料及数码印刷膜等，积极践行绿色环保理念，发展绿色循环经济，推广“以纸代塑”、个性化需求的产品。从材料端为客户提供定制化方案，为客户提供更环保、更经济、更富个性的包装材料。目前公司已储备多项新技术、新产品，并持续研发推广。

公司拥有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4 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4 个和博士工作站，公司及子公司共 7 家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组建了由副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和博士领衔，本科学历及以上技术人员参与的专业化研发团队，荣获省级以上科技奖励 12 次。公司防护型热敏纸、烟用白卡纸等多个核心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设备先进，拥有从瑞士 BMB 公司、芬兰 VALMET 公司、德国 VOITH 公司等国际知名企业引进的造纸、涂布设备，设备自动化程度高、技术精湛，整体运行高效、稳定且能耗低，产品质量居行业前列。

（三）经营管理优势

公司通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培养大批优秀的技术创新和经营管理人才，组建高水平、宽视野、理念先进的经营管理决策团队。同时，公司积极推动机制变革，通过实行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建立健全中长期激励约束机制，进一步完善市场化选人用人制度体系等一系列改革举措，持续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扎实做好“引才”“留才”“育才”，促使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公司将精益管理纳入企业整体战略布局，贯通生产、仓储、物流和管理的各个环节，优化生产组织管理，提升生产效率，优化生产成本；积极探索、完善“运营管控型总部+成本质量生产基地”管理模式，建立高效有序的综合管理机制，持续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和市场竞争力。

（四）数智化管理优势

通过构建企业核心信息系统，ERP 系统（NCC）+生产制造系统（MES）+其它供应链辅助系统，建设以供应链业务为核心的系统平台。通过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有序建设，逐步构建企业整体数智化管理体系。

以实际业务需求为依托开展数智化建设：业务部门从业务管理的视角结合各种业务应用场景、生产管理应用场景，提出数字化建设需求；针对上述需求，信息部门在上级公司整体信息化、数

数字化建设规划及顶层系统设计要求基础上筛选与规划要求一致的需求，从技术的视角设计方案与业务部门一起组织数智化系统建设。

以 ERP 系统（NCC）为核心，建设完备的辅助作业系统，提高信息化管理的全面性，提升供应链工作效率。依托供应链实际业务需要，逐步规划实施 TMS、WMS、SRM、CRM 等系统，逐步开展发货计划配装推荐、AGV 自动导向搬运仓库、车辆预约、智能地磅、物流跟踪、电子回单、运费自动结算、数据中台等系统建设，构建与公司管理匹配的数智化平台。2023 年公司智慧仓储项目入选国家级智能制造优秀场景名单，数据管理应用通过国家 DCMM 数据贯标认证，公司在数智化征程上稳步迈进，不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五）环保治理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理念，大力推进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将绿色发展理念贯穿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不断研发环保类产品，选用国外可再生的优质木浆原材料，实施生产线节能减排改造，引入绿色生态设计概念，推动废水、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冠豪高新、红塔仁恒、珠海华丰、华新彩印陆续荣获“国家级绿色工厂”荣誉称号。报告期内，各项检测全达标，无环保事故发生。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403,369,683.68 元，同比下降 8.44%；利润总额-206,037,259.02 元，同比下降 140.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6,239,663.16 元，同比下降 112.00%。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403,369,683.68	8,085,974,268.48	-8.44
营业成本	6,932,307,488.83	6,940,370,345.83	-0.12
销售费用	80,610,082.34	79,594,028.99	1.28
管理费用	241,306,873.14	241,899,474.76	-0.24
财务费用	-241,461.21	-13,318,010.99	98.19
研发费用	369,235,949.81	316,936,154.83	16.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051,466.86	785,740,966.56	-133.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562,556.21	-606,461,234.12	-2.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366,620.16	-6,735,385.04	8,107.96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借款筹资规模增加，利息支出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受净利润下降的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项目投入增加，经营现金流下降，借款规模加大。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305,099,556.05 元，同比下降 8.68%，主营业务成本 6,852,317,802.32 元，同比下降 0.72%。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特种纸	5,318,422,252.78	5,057,529,701.96	4.91	-12.74	-4.40	减少 8.00 个百分点
特种材料	1,646,989,814.07	1,513,358,289.19	8.11	7.39	15.31	减少 6.00 个百分点
彩色印刷品	339,687,489.20	281,429,811.17	17.15	-8.36	-5.99	减少 2.0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热敏纸/热升华转印纸	1,698,155,258.78	1,429,863,180.15	15.80	-7.77	-7.81	增加 0.03 个百分点
不干胶	1,252,166,836.76	1,179,590,654.96	5.80	11.28	18.32	减少 5.61 个百分点
白卡纸	3,620,266,994.00	3,627,666,521.81	-0.20	-14.89	-2.98	减少 12.30 个百分点
彩色印刷品	339,687,489.20	281,429,811.17	17.15	-8.36	-5.99	减少 2.08 个百分点
化工	306,100,410.11	266,525,891.51	12.93	-6.73	9.39	减少 12.82 个百分点
其他	88,722,567.20	67,241,742.72	24.21	10.52	-6.49	增加 13.7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6,467,517,090.67	6,143,328,085.80	5.01	-4.95	3.33	减少 7.61 个百分点
出口	837,582,465.38	708,989,716.52	15.35	-29.88	-25.87	减少 4.5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对主营业务重分类为特种纸、特种材料及彩色印刷品，并将 2022 年相关数据进行统一口径调整，主营业务分产品、分地区情况不变。调整后 2022 年度主营业务分行业的收入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2022 年营业收入	2022 年营业成本
特种纸	6,094,771,087.64	5,290,162,990.54
特种材料	1,533,719,311.01	1,312,470,476.22
彩色印刷品	370,663,567.81	299,366,429.35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热敏纸/热升华转印纸	吨	203,715	211,315	4,643	2.52	6.26	-33.23
不干胶	吨	93,677	94,134	6,121	2.99	2.78	-6.96
白卡纸	吨	585,470	571,996	43,185	-4.78	-6.66	45.35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特种纸	主营业务成本	5,057,529,701.96	73.81	5,290,162,990.54	76.65	-4.40	

特种材料	主营业务成本	1,513,358,289.19	22.09	1,312,470,476.22	19.02	15.31	
彩色印刷品	主营业务成本	281,429,811.17	4.11	299,366,429.35	4.34	-5.9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热敏纸/热升华转印纸	主营业务成本	1,429,863,180.15	20.87	1,550,950,107.16	22.47	-7.81	
不干胶	主营业务成本	1,179,590,654.96	17.21	996,907,584.93	14.44	18.32	
白卡纸	主营业务成本	3,627,666,521.81	52.94	3,739,212,883.38	54.18	-2.98	
印刷品	主营业务成本	281,429,811.17	4.11	299,366,429.35	4.34	-5.99	
化工	主营业务成本	266,525,891.51	3.89	243,656,299.07	3.53	9.39	
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67,241,742.72	0.98	71,906,592.22	1.04	-6.49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07,519.1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4.5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52,138.4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2.3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32,970.1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84%。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财务费用变动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借款筹资规模增加，利息支出增加。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69,235,949.8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288,835.16
研发投入合计	370,524,784.9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0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35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1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4.6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32
本科	183
专科	232
高中及以下	6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74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69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20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47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比例 （%）	变动说明
----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650,650.43	90,843,207.82	54.83	本期利息收入增加，且收到的履约保证金增加。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943,084.51	268,935,494.19	-48.34	本期利润减少，支付的税费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051,466.86	785,740,966.56	-133.48	本期受净利润下降、收入下降的影响。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162,100.00	-100.00	上期有处置参股公司股权，本期无此情况。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55,348.87		100.00	本期有处置全资子公司，上期无此情况。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9,628,459.11	460,092,800.00	125.96	本期收回的定期存款金额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0,731,923.98	501,939,280.00	113.32	本期收回的定期存款金额增加。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9,967,343.96	260,357,414.12	176.53	本期湛江基地东海岛二期项目投资增加。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1,629,449.83		100.00	本期有发生吸收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支付现金，上期无此情况。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1,294,480.19	1,108,400,514.12	52.59	本期湛江基地东海岛二期项目投资增加，且本期有发生吸收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支付现金，上期无此情况。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58,500.00	101,335,800.00	-94.51	本期收到员工缴纳的股权激励股份认购款减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46,962,616.03	1,047,859,632.12	123.98	本期借款筹资规模增加，借款取得的现金增加。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7,276,437.19	1,030,859,927.40	-30.42	本期通过票据融资归母减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9,797,553.22	2,180,055,359.52	40.81	本期借款筹资规模增加，借款取得的现金增加。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6,212,233.34	969,031,384.14	31.70	本期借款筹资规模增加，归还借款现金增加。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7,344,079.35	252,283,629.79	116.96	本期分红支付的现金股利增加。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3,659,140.28	98,658,990.00	-65.88	本期所属子公司盈利减少，对少数股东分红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366,620.16	-6,735,385.04	8,107.96	本期借款筹资规模增加，借款取得的现金净

				额增加且本期分红支付的现金股利增加。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04,363.69	4,511,619.88	-126.69	本期汇率变动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5,451,766.60	177,055,967.28	-295.11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减少。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575,946.66	876,027,713.26	-39.43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26,395,999.26	8.96	1,729,145,282.27	17.22	-46.42	本期项目自有资金支付和经营用款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980,010,677.30	9.47	735,850,259.19	7.33	33.18	本期通过银行承兑汇票回笼贷款比例增加。
预付款项	337,938,320.61	3.27	161,260,948.27	1.61	109.56	本期对湛江基地东海岛二期项目预付工程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34,933,728.69	0.34	23,227,245.33	0.23	50.40	本期支付履约保证金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3,460,250.62	0.03	-100.00	本期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子公司参股企业进行处置。
在建工程	817,390,663.20	7.90	244,456,311.41	2.44	234.37	本期对湛江基地东海岛二期项目投资增加。
开发支出	5,074,394.89	0.05	3,785,559.73	0.04	34.05	本期新增无形资产项目支出。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033,485.36	0.64	46,621,843.33	0.46	41.64	本期对子公司可抵扣亏损新增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	512,819,316.72	4.96	248,513,046.16	2.48	106.36	本期大额存单及

流动资产						应计利息增加。
短期借款	1,491,043,166.67	14.42	791,755,846.49	7.89	88.32	本期经营现金流减少，贷款增加。
应付票据	729,053,437.86	7.05	301,428,604.04	3.00	141.87	本期票据融资规模增加。
预收款项	2,047,361.48	0.02		0.00	100.00	本期新增预收租赁费。
合同负债	73,098,364.08	0.71	219,340,483.92	2.18	-66.67	本期调整销售回款政策，先款后货客户减少。
应交税费	18,306,877.90	0.18	44,352,060.04	0.44	-58.72	本期盈利下降，应缴纳流转税及所得税减少。
其他应付款	180,958,579.84	1.75	565,977,114.39	5.64	-68.03	本期支付吸收合并湛江中纸对价使得其他应付款减少。
应付股利	24,533,848.65	0.24		0.00	100.00	本期新增对子公司少数股东应付未付股利，上期无此情况。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601,562.79	0.60	14,068,834.79	0.14	337.86	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9,502,787.33	0.09	28,503,851.94	0.28	-66.66	本期待转销项税减少。
长期借款	624,954,354.84	6.04	50,000,000.00	0.50	1149.91	本期长期借款规模增加。
租赁负债	20,295,834.12	0.20	32,438,258.81	0.32	-37.43	本期因经营租赁资产折旧使得租赁负债减少。
预计负债	1,237,961.30	0.01	2,091,693.12	0.02	-40.82	本期产品质量保证金金额减少。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5,033,586.86	6.53	116,686,077.85	1.16	478.50	本期长期借款规模增加。
负债合计	4,177,547,020.33	40.39	2,976,721,441.77	29.65	40.34	本期银行借款规模增加。
减：库存股	281,721,137.02	2.72	95,426,500.00	0.95	195.22	本期公司以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导致库存股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169,714.39	0.00	-4,564,257.21	-0.05	103.72	本期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子公司参股企业进行处置，结转了以前年度对应的损益。
专项储备	274,707.30	0.00		0.00	100.00	本期结存的安全储备金增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291,380.78（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3%。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银行存款中定期存款 361,150,227.91 元，应计利息 29,344,824.69 元和诉讼冻结 5,325,000.00 元。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6月9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总价24,701.14万元人民币收购湛江中纸纸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及相关债权。截至2023年8月25日，上述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冠豪高新关于承债式收购湛江中纸纸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以及《冠豪高新关于承债式收购湛江中纸纸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湛江中纸纸业有限公司	纸浆制造；纸浆销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纸和纸板容器制造等	是	收购	24,701.14	100%	是		自筹			已完成			否	2023-6-10、2023-8-30	2023-021、2023-034
合计	/	/	/	24,701.14	/	/	/	/	/	/	/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生产和销售自产的高档包装纸板，以及包装材料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纸浆、纸及纸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电器机械、普通机械、矿产品（不含贵金属矿）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从事纸及纸制品的研究开发及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1.97
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9,689.56	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制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经营；食品用及非食品用纸质包装设计、研发、生产、印刷；从事印刷设备和包装印刷材料的设计、研发、批发、零售；货物进出口业务；物业出租，仓储服务，污水处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	98,455.93	生产和销售高档纸及纸板（包括高级灰底涂布白纸板、高档白卡纸及液体包装纸板）；纸浆、纸及纸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电器及配件、机械设备、矿产品（不含贵金属矿和铁矿石）的批发；纸及纸制品的研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珠海金鸡化工有限公司	6,927.19	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51
湛江冠豪纸业有限公司	14,106.73	生产销售热敏传真纸原纸、无碳复写纸原纸、CF纸、转印纸、CCK 离型原纸、食品级防油纸；资源综合利用（发电）（许可发电类至 2030 年 10 月 08 日有效）；货物和技术进出口；煤炭销售。	100

浙江冠豪新材料有限公司	21,800	生产、研发、销售:纸塑基多层复合新型包装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特种纸、办公用品、非食用淀粉及淀粉制品、化工原料(除危险和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租赁机械设备、场地出租。	100
-------------	--------	---	-----

注:珠海金鸡化工有限公司、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为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上述持股比例为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对其持股比例。

公司名称	总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利润 (万元)
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375,682.22	3,200.70	279,796.28	868.85
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47,859.27	2,493.79	35,893.47	2,706.25
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	245,423.16	-16,641.01	244,552.08	-16,886.75
珠海金鸡化工有限公司	23,677.04	1,159.34	30,655.63	1,456.33
湛江冠豪纸业有限公司	21,680.55	1,047.46	47,060.38	1,425.94
浙江冠豪新材料有限公司	78,370.37	580.16	103,027.75	657.21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景气度短期承压,但长期向好

近年,我国造纸行业经历了一系列的挑战和变革,以适应新的经济环境和市场需求。2023年,受地缘冲突等因素影响,全球经济增速放慢,纸制品市场需求增速同步放缓,叠加新增产能投放、原材料成本承压,造纸行业周期下行压力明显。但从发展趋势来看,中国造纸行业在立足于传统造纸产品的基础上,正逐步转向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的特种纸和其他新型纸张产品,并更加广泛地应用在产品包装、电子、医疗、建筑等领域。同时,“双碳战略”“禁塑令”“限塑令”等政策也在加速推动“以纸代塑”“以白代灰”等新市场机遇的到来。2023年,我国机制纸及纸板人均消费量首次达到100千克/年,但仍低于发达国家人均150-300千克/年的消费水平,我国造纸产业发展前景依然广阔。

2. 龙头企业推进资源重组,竞争更加集中

随着我国造纸行业加速向高质量、高附加值产品市场转型,同时在经济复苏得到持续有力的支撑下,未来特种纸行业将继续保持较高扩张速度,行业竞争格局加速演变。大型龙头企业将通过并购和产能扩张来夯实自身规模优势,并加快多元化市场产品能力的构建,以提高自身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同时,将通过上下游产业链整合来实现从原料到成品的协同优势,提高效率,从而达到提升盈利的目的。随着国家政策和消费趋势的发展,叠加终端需求专业化、高端化趋势,特种纸产能将继续向龙头企业聚集。从供需两端发展来看,特种纸供需短期内将维持相对平衡,但随着特种纸单机生产规模越来越大,部分特种纸产品产能将过剩。其中,白卡纸供应过剩矛盾

短期内难以缓解，产能利用率将继续降低。整体而言，随着产能规模的集中和扩大，特种纸主流产品市场同质低价竞争趋势将更加突出。

3. 深化产业链延伸，重构成本竞争优势

在复杂的国际政治、经济、贸易、供需形势影响下，造纸行业相关大宗原材料、能源等价格波动剧烈，造纸企业盈利能力遭受较大挑战。为平滑成本波动，大型龙头企业一方面加快推动自身产品结构多元化、高端化，另一方面积极推动林浆纸一体化布局，以增强公司安全边际和成长动能。此外，为抢占资源和市场，获得更多质优价廉资源、降低运营成本、扩大生产规模等优势，中国造纸企业继续加快出海建厂步伐，东南亚与美欧成为热门投资地区，包装纸和纸浆项目仍是重点布局方向，以降低国内工厂原材料进口成本和成品出口成本，并进一步完善上下游和全球化产业链布局，提高企业抗风险能力和盈利能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以打造适度有效规模的高端绿色特种纸产业为基础，培育孵化相关多元战略性新兴产业为战略逻辑，立足做强做优做大涂布新材料及相关产业的战略定位，持续推动党建与经营深度融合，顶格落实“科改行动”综合改革举措，以科技创新塑造新质生产力，稳步提高生产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坚定不移的走绿色可持续发展道路，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通过新建产能、寻求并购重组等方式，优化产业结构，整合优质资源，完善特种纸产业布局，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高端绿色特种纸产业基地。构建开放式科创平台，聚焦培育孵化相关多元战略性新兴产业，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建立健全市场化选人用人和激励约束机制，引进科技创新领军人才，聚焦“卡脖子”前沿技术，致力打造成世界一流涂布新材料产业公司。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公司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围绕做强做优做大涂布新材料及相关产业的战略定位，统筹推进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全面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持续为股东创造价值。

1. 坚持全面加强党的领导，促进党建经营融合赋能

一是坚持政治过硬。严格落实并不断深化“第一议题”制度，加强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调研+研讨”模式探索，并推动向专项课题研究攻关领域层次递进，打通理论成果转化的“最后一公里”。二是坚持组织有力。党组织工作重点聚焦“强引领、建机制、带队伍、建新功”，围绕研发平台与项目建设两大重点任务，深化应用“党员突击队”行动与“党建促经营”项目。同时，试点在党建工作流程导入 ISO9000 标准，以“体系标准管理”“党建品牌管理”“需求改善管理”等五大模型构建“党建质量管理体系”，在系统内首次实现有形产品生产与无形产品服务的有机结合。三是坚持融合赋能。深化实施“聚力融合赋能创效”党建品牌，赋能党建与企业

经营、战略多维融合。持续依托党委决策议事制度机制，靠前研究谋划，推进公司资源、机制、平台等要素向研发平台集聚，推进企业原创研发成果孵化。

2. 锚定战略目标，聚焦主业强链补链，强化科技创新

一是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特种纸产业基地。积极推进湛江基地建设，稳步推进 30 万吨高档涂布白卡纸项目、6 万吨特种纸项目的安装及投产工作，加快推进 40 万吨化机浆项目建设，同时全面推行数智化转型升级。二是强链补链，推动辅助产业升级。聚焦造纸化工品、不干胶标签及彩色印刷业务板块的发展现状，对标行业标杆企业，深入剖析难点及堵点，制定切实可行的产业升级方案。三是强化科技创新。完善科创平台建设，优化组织架构，加快搭建特种纤维材料、精密涂布材料和精细化化工材料实验平台，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建立健全科技人才激励约束机制，充分激发科技创新动能。稳步推进特种纤维复合材料中试试验线项目；加快新精密涂布线投资建设，抢占市场机遇，扩大市场份额；持续优化医疗胶片新涂料，进一步扩大产能，加大进口替代。

3. 国企改革深化提升，着力加强核心竞争力

根据国资委关于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的部署和要求，扎实推进“科改行动”改革方案及台账落地实施。通过完善公司治理体制机制、健全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强化市场化激励约束机制、激发科技创新动能等改革举措，进一步夯实、巩固改革成果。重点聚焦科技创新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孵化，一是建立差异化科技人才薪酬机制，积极引进新材料行业科技人才；二是健全中长期激励约束机制，有效绑定科研团队核心人员，激发科技创新动能；三是加大科技创新项目授权力度，简化决策流程提高科创项目决策效率。逐步健全公司创新体制机制，进一步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着力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4. 强化内控管理，筑牢合规经营底线

聚焦重点领域、关键环节、重大工程项目，以专项审计和专项检查为抓手，有序推进“五位一体”风控体系建设，实现强内控、防风险、促合规的管控目标。一是筑牢风险防控屏障。进一步完善风控体系建设，依托风险识别、评估结果，推动风险超前研判、提前预警和提前防控、提前处置，坚决防控重大风险。二是守住依法合规底线。进一步提升重大决策、经济合同、规章制度“三项法律审核”的深度和力度，将法律论证与经营管理决策有机融合，确保合规管理理念融入公司决策、执行体系。三是夯实内控体系基础。重点围绕投资管理、资金管控、招标采购、债务风险等核心业务、关键环节和重要岗位内控设计、执行的有效性进行全面评价，以闭环管理推动各项工作全面落地见效。四是持续审计监督，以查促改。通过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重大工程项目审计，发现问题推动制度完善和流程优化，充分发挥第三道防线监督与评价作用，以查促改，形成闭环管理。

5. 提升安环风险防控，坚持安全绿色发展

(1) 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一是全系统重点推广“两票三制”。重点创建推行检维修工作票和特定场景运行操作票，明确“交接班制”“巡回检查制”“设备定期试验轮换制”的具体形式和内容载体，将检维修、运

行操作和设备管理过程表单化、规范化，降低不规范操作风险隐患。二是深化双重预防机制体系建设。继续推动重大事故隐患、重大危险源精准排查，定向开展风险管控措施的失效性隐患排查，动态开展风险再识别，实施管控措施有效性评估，持续调整、优化双重预防机制，构建长效的安全风险防控机制。三是实行专项风险防控领域治理。部署专项课题研究检维修系统性管理及建设项目的安全管控模式与项目试运行的安全管理，形成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的规范化，推动特殊（危险）作业的内控标准化建设，提高专项领域安全治理水平。四是积极推进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实现“安全管理制度化、制度表单化、表单信息化”。全年实现一般及以上安全事故为零的目标。

（2）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一是建立监察机制和预警机制。公司借助 HSE 信息化系统对各基地、子公司环保进行在线统一监测，在排污浓度、排污量达到预警值时发出警示，并要求各单位及时处理，确保不发生浓度超标、总量超标情况。二是积极引入专业机构。通过引入第三方环保管家，提升公司环保治理的能力及水平，及时发现并消除环保方面存在的隐患问题，保证环保治理合法合规。三是建立项目环保评估机制。通过建立环保评估机制，在项目前期充分评估环保可行性，确保项目有序实施。全年实现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监测和抽检合格率达 100%、环保档案备案合格率达 100%、环保事故为零的目标。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全球经济不确定性的风险

在通胀压力和地缘政治冲突影响下，2023 年全球经济呈现弱复苏态势，经济增长动能明显不足，经济增长势头放缓，出口市场整体需求下滑且恢复缓慢。从全球各主要经济体国家发展形势来看，尽管全球通胀形势有所好转，但世界主要机构普遍认为 2024 年全球经济恢复动能持续走弱，叠加地缘政治冲突、欧美货币政策、供应链稳定性等不确定性因素影响，国外消费面支撑力度不足，出口市场需求不容乐观，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2. 进口纸关税政策的风险

根据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公告，2024 年对 1020 项商品（不含关税配额商品）实施进口暂定税率，有关纸制品进口仍维持 2023 年执行的“零关税”政策。公司涉及的热敏纸、热升华转印纸、白卡纸等主要产品市场进口纸依然享受关税优惠政策，2023 年部分产品市场和价格受到进口纸冲击影响，2024 年继续维持“零关税”政策，进口纸对国内市场影响仍将存在，叠加国内产能持续扩张供求矛盾更加激烈，国内特种纸市场行情将更加复杂多变，或将进一步压低国内市场价格，影响公司产品盈利空间。

3. 行业产能无序扩张的风险

未来几年特种纸行业产能将继续保持较快扩张步伐，短期内经济增速放缓，需求虽有所恢复但增长动力仍显不足情况下，特种纸供求弱平衡关系或将受到扰动，其中白卡纸供求失衡局面进一步加剧，叠加进口纸低价冲击，特种纸主流市场同质低价竞争趋势将更加显著，尤其白卡纸行业将继续低价厮杀，吨纸净亏损或成为常态；同时特种纸市场也存在双胶文化纸产能跨界冲击工业原纸市场的风险，且文化纸后续新增产能较多，或对热敏纸和特种纸原纸市场价格造成一定影响。虽然公司产品结构以相对差异化或中高端市场应用为主，但主流市场价格低位运行仍将波及各产品市场价格，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情况。

4. 消费迭代变化的风险

随着数字化应用技术的发展和普及，票据电子化、数字化趋势加速演变，叠加普通票据热敏化趋势影响，无碳纸市场萎缩明显加快，而无纸化的推进更是导致公司相对高毛利无碳票据产品销售出现不可逆下滑趋势，影响公司业绩。基于此情况，公司也在加快推进现有产品迭代升级和新品市场开发，以填补高毛利产品市场份额并提高盈利能力，更好地抵御终端消费需求变化带来的冲击。

5. 原材料价格及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是木浆、煤炭、化工料等，部分原材料依赖进口并且以美元结算，受国际经济形势、进口政策、市场供需、海运情况变动以及中国市场心态方面等多重因素影响较大。为更好地规避原材料价格及汇率波动风险，公司组织专业人员加强对原材料市场预测分析，通过加强供应链管理、改进优化生产工艺、加大出口市场开发、发挥细分产品市场话语权等手段，消除或减轻原材料价格及汇率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

6. 政策变动的风险

当前经济形势下，中国仍是全球经济复苏的主动力，中国经济增长成为影响全球经济的主要因素之一，因此我国宏观政策支持经济增长的力度将对国内外消费需求恢复产生重要影响。此外，国内外有关行业发展、税收、环保、贸易等政策和策略的调整，也将影响公司经营。公司将时刻关注政策变化，夯实经营管理，提高运营效率，尽可能防范政策变动带来的风险。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治理机制，并荣获国新杯 ESG 金牛奖“央企五十强”、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职 5A 评级、上市公司 ESG 价值传递奖等荣誉。公司作为“科改企业”，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快体制机制改革，激发科技创新动能，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三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按照决策事项涉及的职权范围及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确保决议事项落实到位。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的职责明确、制衡机制有效运作，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民主、透明。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平等地位，充分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其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权利。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能够独立运作，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选聘董事，董事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各董事能够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有关业务培训，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明确。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勤勉尽责的履行监督职能，监督公司依法运作，包括监督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使职权，监督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财务状况和定期报告的编制。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依法制定《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明确信息披露责任人，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及网站上披露公司的最新信息，使全体股东享有平等的知情权。公司还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依法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正、公平。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对涉及公司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等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管理，防止和杜绝内幕交易等违法行为，增加公司的透明度，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治理是企业的一项长期任务，公司将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健全企业内控机制，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规范化运作意识和风险控制意识，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3 月 31 日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4 月 1 日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8 月 15 日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8 月 16 日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21 日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12 月 22 日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谢先龙	董事长、党委书记	男	55	2021-09-17	2024-09-16	800,000	900,000	100,000	增持股份	166.10	否
李飞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男	42	2021-09-17	2024-09-16	800,000	900,000	100,000	增持股份	165.61	否
张虹	董事、党委副书记	女	54	2021-09-17	2024-01-22	530,094	580,094	50,000	增持股份	117.77	否
刘岩	董事	女	44	2021-09-17	2024-09-16	0	0	0			是
王义福	董事	男	48	2021-09-17	2024-09-16	0	0	0			是
林绮	董事	女	53	2018-09-18	2024-09-16	0	0	0			是
陈家易	独立董事	男	46	2021-09-17	2024-09-16	0	0	0		9.60	否
王能光	独立董事	男	66	2021-09-17	2024-09-16	0	0	0		9.60	否
黄娟	独立董事	女	44	2021-09-17	2024-09-16	0	0	0		9.60	否
周雄华	监事/监事会主席	女	37	2022-01-18	2024-09-16	0	0	0			是

崔雪莲	职工监事	女	46	2014-09-29	2024-09-16	0	0	0		56.11	否
王雷	监事	男	52	2022-11-15	2024-09-16	0	0	0			是
刘立新	副总经理	男	56	2016-07-10	2023-09-26	500,000	550,000	50,000	增持股份	176.51	否
嵇昊	副总经理	男	47	2021-08-10	2024-01-22	500,000	550,000	50,000	增持股份	95.94	否
冯明东	副总经理	男	56	2023-09-27	2024-09-16	500,000	500,000	0		134.24	否
梁珉	财务负责人	男	46	2021-09-17	2024-09-16	500,000	550,000	50,000	增持股份	92.33	否
丁国强	董事会秘书	男	40	2021-09-17	2024-09-16	500,000	550,000	50,000	增持股份	124.76	否
合计	/	/	/	/	/	4,630,094	5,080,094	450,000	/	1,158.1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谢先龙	曾任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热电事业部经理、生物能源事业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湖南骏泰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湖南骏泰生物质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冠豪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冠豪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董事；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飞	曾任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项目经理、金属业务部业务主管、综合管理部副经理、经理兼人力资源部副经理、经理，职工董事；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广东冠豪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董事；珠海金鸡化工有限公司董事。
张虹	曾任江西省宜春地区技术工人学校教师兼党办秘书、劳动输出培训部业务副主任；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行政秘书、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行政中心总监、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监事；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现任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
刘岩	曾任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战略发展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职工董

	事；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木材（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龙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龙邦国际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义福	曾任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总经理；中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中国轻工业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现任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
林绮	曾任广州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广东粤财信托投资公司稽核部业务经理；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兼任资金结算中心总经理。现任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粤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粤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家易	曾任职于智路资本、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渤海证券等；曾任中国保险业资管协会首届股权投资专委会顾问。现任北京绿色金融协会常务副秘书长；清华大学全球私募股权研究院资深顾问；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能光	曾任联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首席财务官及其他投资公司董事等职务。现任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和谐汽车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君祺嘉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诚慧博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
黄娟	曾任山东天元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合伙人；东方高圣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业务董事；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合伙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雄华	曾任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主办、主管，能源管理部主管；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采购部副经理、经理；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浆纸贸易部副总经理，贸易分公司副总经理兼贸易综合部经理，风险合规部总经理。现任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崔雪莲	曾任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主管、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现任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职工监事。
王雷	曾任广东粤财信托投资公司办公室、人事部职员；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办公室经理、高级经理。现任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高级经理、监事；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刘立新	曾任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造纸事业六部党支部书记兼设备副主任、总经理助理兼经理；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湛江冠豪纸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嵯昊	曾任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经理；佛山诚通纸业、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西华桂林浆纸有限公

	司；广西华桂林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纤维原料部经理；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木材采购中心主任；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副总经理；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现任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风险合规部总经理、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梁珉	曾任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中国诚通生态有限公司监事；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丁国强	曾任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主管、副经理；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广东诚通物流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冠豪新港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冯明东	曾任安徽省全椒县工业局职工；地方国营安徽省全椒县印刷厂文书；广东乐百氏集团有限公司职工；广东鼎湖山泉有限公司销售总监；珠海金鸡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总监，营销中心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董事；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岩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19-02	
王义福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	2021-05	
王义福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首席合规官	2022-10	
周雄华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风险合规部总经理	2021-09	
林绮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03	
王雷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高级经理、监事	2011-04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谢先龙	广东冠豪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8	
谢先龙	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02	
李飞	广东冠豪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8	
李飞	珠海金鸡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0	
陈家易	清华大学全球私募股权研究院	资深顾问	2021-07	
陈家易	亚太金融论坛中国组委会	执行主任	2021-07	
陈家易	北京绿色金融协会	常务副秘书长	2022-08	
王能光	北京君祺嘉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王能光	北京诚慧博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	
王能光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3	
黄娟	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9	
黄娟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19	
黄娟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12	
丁国强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10	
丁国强	广东诚通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1	
丁国强	广东冠豪新港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11	
冯明东	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2	
冯明东	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薪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薪酬制度确定。董事长谢先龙作为党委书记在公司领取报酬，董事张虹作为党委副书记在公司领取报酬。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	是

事项时是否回避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同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1. 在本公司专职工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金标准按其在本公司实际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参照本公司工资标准确定；2. 不在本公司专职工作的董事（除独立董事）、监事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和津贴。因履行董事、监事职责所发生的费用，在本公司每年的董事会费、监事会费中支出。3. 本公司独立董事每年可领取津贴 9.6 万元。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规定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158.17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刘立新	副总经理	离任	辞职
冯明东	副总经理	聘任	聘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03/10	会议审议通过下列议案： 1. 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 4.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暨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8. 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 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执行情况暨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1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4. 关于 2022 年度安全环保工作报告的议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5. 关于 2023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16. 关于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17. 关于投资建设湛江基地地下取水改鉴江原水供水项目的议案 18. 关于投资建设湛江基地给排水扩建项目的议案 19. 关于投资实施热电提效技改及大修项目的议案 20. 关于投资实施解决热电系统单炉单机问题技改项目的议案 21.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04/03	<p>会议审议通过下列议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6 万吨特种纸项目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04/18	<p>会议审议通过下列议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2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3. 关于投资实施 6#涂布机技改项目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06/09	<p>会议审议通过下列议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关于收购湛江中纸纸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审议《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调整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07/28	<p>会议审议通过下列议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增加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二期项目风险抵押金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08/15	<p>会议审议通过下列议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09/27	<p>会议审议通过下列议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科改行动”改革方案（2023-2025）及工作台账的议案 2. 关于投资建设特种纤维复合材料中试试验线项目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10/25	<p>会议审议通过下列议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制定经理层《2023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3.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 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5. 关于转让北京科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3/12/05	<p>会议审议通过下列议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冠豪高新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谢先龙	否	9	9	6	0	0	否	3
李飞	否	9	9	6	0	0	否	3
张虹	否	9	9	6	0	0	否	3
林绮	否	9	9	7	0	0	否	1
刘岩	否	9	9	7	0	0	否	3
王义福	否	9	9	7	0	0	否	3
陈家易	是	9	9	7	0	0	否	3
王能光	是	9	9	7	0	0	否	3
黄娟	是	9	9	7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黄娟、王能光、陈家易
提名委员会	王能光、谢先龙、黄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家易、王义福、黄娟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谢先龙、李飞、王能光、陈家易、刘岩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03-10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议题：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	无

	1.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3.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 关于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04-18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议题： 1. 关于 2023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3 年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3-06-09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议题： 1.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 关于调整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3-08-15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议题： 1.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3. 关于 2023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3-10-25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议题：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3 年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9-27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1.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3-10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1.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执行情况暨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3-10-25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通	无

	1. 关于制定经理层《2023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	-------------------	--

(五) 报告期内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3-10	第八届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1. 关于 2023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2. 关于投资建设湛江基地地下取水改鉴江原水供水项目的议案 3. 关于投资建设湛江基地给排水扩建项目的议案 4. 关于投资实施热电提效技改及大修项目的议案 5. 关于投资实施解决热电系统单炉单机问题技改项目的议案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3-4-3	第八届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 1. 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6 万吨特种纸项目的议案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3-4-18	第八届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 1. 关于 2022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2. 关于投资实施 6#涂布机技改项目的议案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3-6-9	第八届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 1. 关于收购湛江中纸纸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3-9-27	第八届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 1. 关于投资建设特种纤维复合材料中试试验线项目的议案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7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50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48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1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296
销售人员	170
技术人员	529
财务人员	70
行政人员	417
合计	3,48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77
本科	698
大专	804
中专（含中技）	912
高中及以下	991
合计	3,48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结合公司发展及平台化管理需要，公司建立“个人业绩、团队业绩与企业整体效益联动，员工短期收益与中长期收益相结合”的利益共享薪酬政策，充分结合内外部情况，来吸引、留住人才，激发员工活力；针对市场化引进的关键核心人才，采取协议工资制形式，充分激发员工活力。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为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全力推进人才梯队建设，公司积极开展公司级、部门级各项培训工作。一是打造年轻化、专业化的人才梯队，针对各层级后备人才开展领航人才培养计划项目；二是培养新项目储备人员，开展造纸蓝英班技能人才培养特训营培训项目。通过内外结合、交流学习、拓展等方式，不断提升员工能力，实现培训赋能，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73169.5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92.37 万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明确公司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

2.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623.97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5,535.50 万元。

根据《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金额为 19,496.06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基于上述回购股份实际情况，综合考虑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保持公司稳健发展及资金流动性的需求，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2023 年度公司拟不分配现金股利，亦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239,663.16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94,960,642.74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不适用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1. 2021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详情请查阅公司2021年10月14日、2022年1月1日、1月18日、1月21日、12月17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 2021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国资委《关于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	
3. 2021年12月31日，根据国资委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4. 2022年1月17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5. 2022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 2022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报告期新 授予限制 性股票数	限制性股票 的授予价格 (元)	已解 锁股 份	未解 锁股 份	期末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报告期 末市价 (元)

			量					
谢先龙	董事长	800,000	0	0	0	0	800,000	3.46
李飞	董事、 总经理	800,000	0	0	0	0	800,000	3.46
张虹	董事	500,000	0	0	0	0	500,000	3.46
糕昊	副总理	500,000	0	0	0	0	500,000	3.46
梁珉	财务负责人	500,000	0	0	0	0	500,000	3.46
丁国强	董事会 秘书	500,000	0	0	0	0	500,000	3.46
合计	/	3,600,000	0	/		0	3,600,0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工作目标和经营任务完成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和公司薪酬制度确定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严密的内控管理体系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提高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公司高度重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1号-第18号）等相关规定，建立一套涵盖公司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该体系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的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与完整以及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必要的理论依据和制度保障。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坚持以风险防范为导向，以提升管理实效为目的，增强内控制度执行力和内控管理有效性，形成事前风险防控、事中监控预警、事后评价优化的闭环管理。公司结合管理和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修订《投资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投资后评价管理办法》等内控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及长效的内控监督机制。同时，以全面预算为抓手，提升财务预警能力，注重财务数据分析，加强资金使用监管，健全全覆盖的风险管理体系，进一步夯实全面风险管理能力。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控审计机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报告期内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内容请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已于 2021 年完成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的整改工作。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5,665.75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冠豪高新

【废水】2023 年全年污水排放总量为 160.24 万 m³，主要污染物全年排放总量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41.03 吨，排放浓度是 25.72mg/L（标准为 50mg/L）；氨氮 0.112 吨，排放浓度是 0.08mg/L（标准为 8mg/L）；总氮 3.62 吨，排放浓度是 2.31mg/L（标准为 12mg/L）、总磷 0.316 吨，排放浓度是 0.20mg/L（标准是 0.8mg/L）。全年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要求。

【废气】2023 年全年废气排放总量为 217403 万 Nm³，主要污染物全年排放总量分别为：二氧化硫 14.55 吨，排放浓度是 6.67mg/Nm³（标准为 35mg/Nm³）；氮氧化物 55.13 吨，排放浓度是 24.55mg/Nm³（标准为 50mg/Nm³）；烟尘 5.89 吨，排放浓度是 2.88mg/Nm³（标准为 10mg/Nm³）。全年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要求。

湛江冠豪

【废水】2023 年全年污水排放总量为 81.26 万 m³，主要污染物全年排放总量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12.27 吨，排放浓度 14.921mg/L（标准为 80mg/L）；氨氮 0.148 吨，排放浓度是 0.18mg/L

(标准为 8mg/L); 总氮 2.076 吨, 排放浓度是 2.55mg/L (标准为 12mg/L)、总磷 0.13 吨, 排放浓度分别是 0.16mg/L (标准是 0.8mg/L)。全年达标排放, 且符合总量要求。

【废气】2023 年全年废气排放总量为 36722.4 万 Nm^3 , 主要污染物全年排放总量分别为: 二氧化硫 1.32 吨, 排放浓度是 3.06mg/ Nm^3 (标准为 35mg/ Nm^3); 氮氧化物 9.25 吨, 排放浓度是 21.65mg/ Nm^3 (标准为 50mg/ Nm^3); 烟尘 1.16 吨, 排放浓度是 2.53mg/ Nm^3 (标准为 10mg/ Nm^3)。全年达标排放, 且符合总量要求。

红塔仁恒

【废水】2023 年全年污水排放总量为 282.00 万 m^3 , 主要污染物全年排放总量分别为: 化学需氧量 79.36 吨, 排放浓度是 28.09mg/L (标准为 80mg/L); 氨氮 0.87 吨, 排放浓度是 0.301mg/L (标准为 8mg/L); 总氮 3.9 吨, 排放浓度是 1.373mg/L (标准为 19mg/L)、总磷 0.2117 吨, 排放浓度是 0.08mg/L (标准是 1.3mg/L)。全年达标排放, 且符合总量要求。

【废气】2023 年全年废气排放总量为 53740.99 万 Nm^3 , 主要污染物全年排放总量分别为: 二氧化硫 0.327 吨, 排放浓度是 0.58mg/ Nm^3 (标准为 50mg/ Nm^3); 氮氧化物 26.6 吨, 排放浓度是 48.67mg/ Nm^3 (标准为 150mg/ Nm^3); 烟尘 0.233 吨, 排放浓度是 0.44mg/ Nm^3 (标准为 20mg/ Nm^3)。全年达标排放, 且符合总量要求。

珠海华丰

【废水】2023 年污水排放总量为 208.33 万 m^3 ,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分别为: 化学需氧量 79.765 吨, 排放浓度是 35.088mg/L (标准为 80mg/L); 氨氮 0.818 吨, 排放浓度是 0.380mg/L (标准为 8mg/L); 总氮 3.12 吨, 排放浓度是 1.42mg/L (标准为 12mg/L)、总磷 0.31 吨, 排放浓度是 0.136mg/L (标准是 0.8mg/L)。全年达标排放, 且符合总量要求。

【废气】2023 年废气排放总量为 148375.22 万 Nm^3 , 主要污染物全年排放总量分别为: 二氧化硫 3.48 吨, 排放浓度是 2.39mg/ Nm^3 (标准为 35mg/ Nm^3); 氮氧化物 36.22 吨, 排放浓度是 24.22mg/ Nm^3 (标准为 50mg/ Nm^3); 烟尘 4.897 吨, 排放浓度是 3.34mg/ Nm^3 (标准为 10mg/ Nm^3)。全年达标排放, 且符合总量要求。

华新彩印

【废水】因 2023 年 3 月起工业废水全部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外运处置, 故 3-12 月废水排放量为 0 吨, 本次填报使用 2022 年下半年的废水监测数据, 根据监测报告: 排放口 (DW001) 2023 年废水排放总量为 181.2 m^3 , 主要污染物全年排放总量分别为: 化学需氧量 0.00579840 吨, 排放浓度是 32mg/L (标准为 90mg/L); 氨氮 0.00012467 吨, 排放浓度是 0.688mg/L (标准为 10mg/L); 悬浮物 0.00163080 吨, 排放浓度是 9mg/L (标准为 60mg/L); 硫化物 0.00000045 吨, 排放浓度是 0.0025mg/L (标准为 0.5mg/L); 总磷 0.00003443 吨, 排放浓度是 0.19mg/L (标准是 0.5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0.00168516 吨, 排放浓度是 9.3mg/L (标准是 10mg/L)。全年达标排放, 且符合总量要求。

【废气】排放口（DA003）2023 年全年废气排放总量为 27146.27 万 Nm^3 ，主要污染物全年排放总量分别为：挥发性有机物 4.75 吨，排放浓度是 $22.95\text{mg}/\text{m}^3$ （标准为 $80\text{mg}/\text{m}^3$ ）；苯 0.0207 吨，排放浓度是 $0.005\text{mg}/\text{m}^3$ （标准为 $1\text{mg}/\text{m}^3$ ）；甲苯+二甲苯 0.0523 吨，排放浓度是 $0.02\text{mg}/\text{m}^3$ （标准为 $15\text{mg}/\text{m}^3$ ）。全年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要求。

【废气】排放口（DA001）2023 年全年废气排放总量为 18951.96 万 Nm^3 ，主要污染物全年排放总量分别为：挥发性有机物 2.87 吨，排放浓度是 $17.5\text{mg}/\text{m}^3$ （标准为 $120\text{mg}/\text{m}^3$ ）；苯 0.0026 吨，排放浓度是 $0.005\text{mg}/\text{m}^3$ （标准为 $1\text{mg}/\text{m}^3$ ）；甲苯+二甲苯 0.0263 吨，排放浓度是 $0.06\text{mg}/\text{m}^3$ （标准为 $15\text{mg}/\text{m}^3$ ）。全年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要求。

金鸡化工

【废水】2023 年污水排放总量为 1.6613 万 m^3 ，主要污染物全年排放总量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0.6902 吨，排放浓度是 $38.89\text{mg}/\text{L}$ （标准为 $350\text{mg}/\text{L}$ ）；氨氮 0.2618 吨，排放浓度是 $16.07\text{mg}/\text{L}$ （标准为 $25\text{mg}/\text{L}$ ）。全年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要求。

【废气】2023 年废气排放总量为 12204.9 万 Nm^3 ，主要污染物全年排放总量分别为：非甲烷总烃 3.2334 吨，排放浓度是 $25.7\text{mg}/\text{Nm}^3$ （标准为 $120\text{mg}/\text{Nm}^3$ ）。全年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要求。

浙江冠豪

【废水】2023 年全年污水排放总量为 2.622 万 m^3 ，主要污染物全年排放总量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0.86 吨，排放浓度是 $242.58\text{mg}/\text{L}$ （标准为 $500\text{mg}/\text{L}$ ）；氨氮 0.065 吨，排放浓度 $13.97\text{mg}/\text{L}$ （标准为 $35\text{mg}/\text{L}$ ）；总氮 0.108 吨，排放浓度是 $26.23\text{mg}/\text{L}$ （标准为 $70\text{mg}/\text{L}$ ）；总磷 0.011 吨，排放浓度是 $3.008\text{mg}/\text{L}$ （标准为 $8\text{mg}/\text{L}$ ）；悬浮物 0.17 吨，排放浓度是 $44.1\text{mg}/\text{L}$ （标准为 $400\text{mg}/\text{L}$ ）；五日生化需氧量 0.204 吨，排放浓度是 $58.5\text{mg}/\text{L}$ （标准为 $300\text{mg}/\text{L}$ ）。全年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要求。

【废气】2023 年全年废气主要污染物全年排放总量分别为：二氧化硫 0.0262 吨，排放浓度 $<3\text{mg}/\text{m}^3$ （标准为 $35\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 0.18 吨，排放浓度是 $21.1\text{mg}/\text{m}^3$ （标准为 $50\text{mg}/\text{m}^3$ ）；挥发性有机物 0.41 吨，排放浓度是 $2.66\text{mg}/\text{m}^3$ （标准为 $120\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厂界）排放浓度是 $1.213\text{mg}/\text{m}^3$ （标准为 $4\text{mg}/\text{m}^3$ ）；颗粒物 0.009 吨，排放浓度 $<1\text{mg}/\text{m}^3$ （标准为 $30\text{mg}/\text{m}^3$ ）；颗粒物（厂界）排放浓度是 $0.31\text{mg}/\text{m}^3$ （标准为 $1\text{mg}/\text{m}^3$ ）；臭气排放浓度是 220.9 无量纲（标准为 2000 无量纲）；臭气（厂界）排放浓度是 11.1 无量纲（标准为 20 无量纲）；硫化氢排放浓度 $<0.001\text{mg}/\text{m}^3$ ；硫化氢（厂界）排放浓度 $<0.001\text{mg}/\text{m}^3$ （标准为 $0.06\text{mg}/\text{m}^3$ ）；氨气排放浓度是 $2.55\text{mg}/\text{m}^3$ ；氨气（厂界）排放浓度是 $0.079\text{mg}/\text{m}^3$ （标准为 $1.5\text{mg}/\text{m}^3$ ）。全年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要求。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冠豪高新

锅炉烟气系统治理设施流程如下：炉膛—SNCR+SCR 脱硝—省煤器—空预器—静电除尘器—引风机—脱硫吸收塔—150 米烟囱。

1. 锅炉烟气烟尘治理：静电除尘器，采用四个电场，除尘保证效率： $\geq 99.9\%$ ，烟囱烟尘排放浓度 $\leq 10\text{mg}/\text{Nm}^3$ 。

2. 锅炉烟气 SO_2 治理：湿法脱硫（协同管束式除尘除雾），采用石灰石-石膏法，脱硫保证效率： $\geq 95\%$ ； SO_2 排放浓度 $\leq 35\text{mg}/\text{Nm}^3$ 。

3. 锅炉烟气 NO_x 治理：采用 SNCR+SCR 脱硝工艺，还原剂选用尿素， NO_x 脱除率不小于 50%， NO_x 排放浓度 $\leq 50\text{mg}/\text{Nm}^3$ 。

废水处理工艺采用“物化+水解酸化+氧化沟+沙滤池”工艺污水排放口安装有在线自动监测仪 1 套。公司污水站设计处理能力为 10000t/d，厂区工业废水及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生活污水一并收集经污水站的预处理、生化处理及深度处理等三级处理工艺处理后达标排放。我公司处理达标后的废水排放至东海岛南部近岸海域。

湛江冠豪

锅炉烟气产生的废气主要污染物是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烟气系统治理设施流程：低氮燃烧—SNCR 脱硝—静电除尘器—臭氧脱硝—氧化镁湿法脱硫塔（协同除尘）—烟囱。

二氧化硫治理工艺采用炉内循环流化床脱硫工艺，通过在燃煤中加入石灰石混合燃烧达到脱硫的目的；烟尘治理工艺使用静电除尘法，烟尘通过除尘器进行吸收再利用。

1. 锅炉烟气烟尘治理：静电除尘器，采用两个电场+氧化镁湿法脱硫塔中的除尘功效，除尘保证效率 $\geq 99.9\%$ ，烟囱烟尘排放浓度 $\leq 10\text{mg}/\text{Nm}^3$ 。

2. 锅炉烟气 SO_2 治理：氧化镁湿法脱硫塔，脱硫效率 $\geq 94.1\%$ ； SO_2 排放浓度 $\leq 35\text{mg}/\text{Nm}^3$ 。

3. 锅炉烟气 NO_x 治理：低氮燃烧改造+SNCR 脱硝+臭氧脱硝，还原剂选用尿素， NO_x 脱除率不小于 83.3%， NO_x 排放浓度 $\leq 50\text{mg}/\text{Nm}^3$ 。

废水处理设施的设计处理能力为 4900 吨/天。废水处理工艺采用“物化+A/O 好氧+气浮+过滤”工艺，污水排放口安装有在线自动监测仪 1 套。厂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一并收集到污水站经处理后达标排放。造纸白水收集入废水处理站集水井，经调节池进管道加药后进入初沉池，到好氧系统处理并到二沉池沉淀，再经气浮处理后进入清水池。备料涂布废水收集入调节池中，经净化器后进入造纸废水调节池。进入清水池的废水经过滤处理后排放。达标后的废水排放到粤琼桂诸河流的城月河。

红塔仁恒

天然气高效锅炉供汽系统为两台 40t/h 天然气锅炉及改造三台 30t/h 油改气锅炉替代二台生物质锅炉，采用低氮燃烧器，降低氮氧化物的产生。

生产废水主要来自造纸车间的制浆造纸白水及涂料制备工段少量冲洗水，白水内含杂质主要为细小纤维，涂料冲洗水内含少量涂料，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COD 及 BOD5 等。公司建立了一座最大处理能力为 12000 m^3/d 的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站采用物化+生化处理的方式，处理后的水

质达到《制浆造纸工业企业污水排放标准》（GB3544-2008）国家排放标准要求，处理达标的污水经香洲区市政排污管网排入前山水质净化厂。污水排放口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进行规范化设置，并安装了排放口标志牌。污水排放口安装 COD 和氨氮、总磷、总氮、pH 在线监控监测系统，对排水的 COD、氨氮、总磷、总氮、PH 值 24 小时自动在线检测监控。公司采用国外设备，超滤及多盘回收机对废水中的涂料、纤维予以回收循环使用，同时 70%以上处理后的纸机白水回用，经上述处理后的废水再进入废水处理系统。公司废水采用生化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珠海前山水质净化厂进行最终处理。

公司对污水处理站进行技术改造，将污泥资源化利用，该项目于 2017 年 11 月获得珠海市香洲区环境保护局批复，《关于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污泥资源化利用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珠香环建表[2017]63 号）》。产生的生化污泥，资源利用化率为 100%，不存在将污泥交由外企处置，处理后生产出的污泥质再生燃料，全部运输到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使用。

珠海华丰

珠海华丰建立了一座最大处理能力为 22000m³/d 的污水处理站，2006 年 9 月 28 日投入运行。污水处理站采用“絮凝沉淀+SBR 法”工艺，处理后的水质达到《制浆造纸工业企业污水排放标准》（GB3544-2008）国家排放标准要求。处理达标的污水经高栏港区市政排污管网排入南山水质净化厂。污水排放口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进行规范化设置，并安装了排放口标志牌。污水排放口安装 COD 和氨氮、总磷、总氮、pH 在线监控监测系统，对排水的 COD、氨氮、总磷、总氮、pH 值 24 小时自动在线检测监控。污水处理站污水池加盖及除臭项目，项目要求将 SBR 池等易产生臭气的单体进行密封，并将臭气收集，进行生物除臭处理，2023 年运行良好，稳定且达标排放。

珠海华丰建设 2 台 75 吨/小时自备燃煤循环流化床锅炉，并配套除硫、除尘措施。烟气处理采用炉外碱式湿法脱硫、布袋除尘器除尘+湿式电除尘、低温低氮燃烧技术+SCR 法脱硝，脱硫率 90%以上，除尘效率大于 99.9%，脱硝效率 95%以上，处理后排放的污染物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达到国家排放标准《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特别排放限值标准要求，其中二氧化硫与烟尘排放浓度达到超低排放标准，废气经 120 米高的烟囱达标排放。烟气排放口安装烟气在线自动监测系统，对排放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进行 24 小时自动在线检测监控，于 2021 年 6 月完成超低排放改造，2021 年 11 月份变更排污许可证后开始执行烟气超低排放标准。2023 年运行稳定，达到超低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华新彩印

胶印车间、柔印车间的有机废气通过三组二级低温等离子治理设施（TA001、TA002、TA003）治理后合并到排放口 DA003 达标排放，运行正常。

凹印车间的有机废气通过治理设施（TA004）治理后排放口 DA001 达标排放。为进一步提升治理效果，应对 2024 年开始实行的《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排放要求，治理工艺由“高效物化反应+生物滤池系统”升级为“减风增浓”+“高效过滤+沸石转轮+RTO 系统”，12 月投入使用，运行正常。

废水处理工艺采用“接触氧化-混凝沉淀”工艺。公司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 48t/d，工业废水处理达标后中水回用于车间冲厕，厂区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3 月停用污水处理站，工业污水外运委托有资质的处置单位（佛山市富之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合规处置。

金鸡化工

废气治理设施流程如下：二段碱液喷淋—二段冷凝—二段碱液喷淋—蓄热式催化氧化法（RCO）—20 米烟囱。工艺废气排放口安装有在线自动监测仪 1 套，公司废气处理设施设计处理能力为 30000m³/h。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去除效率：≥97%，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120mg/Nm³。

废水处理工艺采用“污水调节+混凝压滤+缓冲水池+水解酸化+厌氧法+硝化反应+二沉池+折点加氯”。公司污水站设计处理能力为 100t/d，厂区工业废水及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生活污水一并收集经污水站处理后达标排放。公司处理达标后的废水排放至南水水质净化厂进一步处理。

浙江冠豪

天然气锅炉供汽系统改造：在保证生产效率的前提下，将一台 2 吨天然气锅炉改为 1 吨天然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系统，降低氮氧化物的产生。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TA001）治理工艺：光氧化复合+等离子。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TA002）治理工艺：静电除油+光氧化复合+等离子。

污水站洗涤塔（TA003）治理工艺：氧化+碱洗。

锅炉低氮燃烧器（TA004）治理工艺：低氮燃烧。

工业废水处理工艺采用“调节-混凝-沉淀-气浮-物化-生化”经污水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冠豪高新

冠豪高新已获得广东省环保厅的环评批复（粤环审 2011（25）号文）、湛江市生态环境局的环境批复（湛环建〔2022〕6 号）、湛江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区的环境批复（湛开环建〔2022〕12 号），已于 2017 年 6 月 8 日取得全国排污许可证。

湛江冠豪

湛江冠豪已获得湛江市环保局的环境批复（湛环建字〔1997〕20 号文）及广东省环保局的环境批复（粤环建字〔2000〕12 号文），已于 2017 年 6 月 8 日取得全国排污许可证。

红塔仁恒

（1）1998 年 9 月份分别通过了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和广东省环境保护局关于 15 万吨高档包装纸板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环发〔1998〕321 号、粤环函〔1998〕208 号）；

(2) 2010 年通过了珠海市环保局关于供热锅炉 (MBF) 技术改造工程环境影响评价 (珠环建 (2010) 5 号) 和改造工程试运行 (珠环试 (2010) 6 号) ;

(3) 2012 年通过香洲区环保局关于纸机清洁生产及废水综合治理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珠香环建表 (2012) 155 号) ;

(4) 2017 年 11 月通过珠海市香洲区环境保护局关于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污泥资源化利用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珠香环建表 [2017]63 号) ;

(5) 2003 年 12 月份通过了关于 15 万吨高档包装纸板工程的竣工环保验收 (粤环函 (2003) 969 号) ;

(6) 2013 年完成供热锅炉 (MBF) 技术改造项目验收工作 (珠环验 (2013) 5 号) ;

(7) 2014 年完成废水生化处理项目验收工作 (珠香环验 (2014) 10 号) ;

(8) 2021 年完成年产 28.4 万吨高级涂布白卡纸项目环境保护竣工自主验收工作。

珠海华丰

(1)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佛山华丰纸业有限公司增资异地新建年产 30 万吨高级涂布白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复函 (环审 (2005) 156 号) ;

(2) 关于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自备供热锅炉环保升级技改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复函 (珠环验 (2015) 3 号) ;

(3) 关于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新增 6 万吨年白卡纸淋膜加工建设项目环评批复 (珠港环建 (2012) 115 号) ;

(4) 关于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中水回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珠港环建 (2013) 54 号) ;

(5) 珠海华丰纸业污泥燃烧项目环评批复 (珠港环建 (2008) 69 号) ;

(6) 珠海市高栏港区环保局关于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扩建年产 18 万吨白卡纸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 (珠港环建 (2014) 67 号) ;

(7) 关于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垃圾收集中心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审批意见 (珠港环建 (2016) 58 号) ;

(8) 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改造项目环评批复 (珠港环建 (2016) 106 号) ;

(9) 全国排污许可证, 编号 914404006176214217001P, 有效期 2021 年 11 月 11 日—2026 年 11 月 10 日, 发放单位是珠海市生态环境局。①2023 年 4 月, 政府部门要求变更污水排放排放方向, 由原排入南水污水处理厂改为排入石化污水集中处理厂。2023 年 5 月 18 日向环保局提交变更申请, 后续由于环保局现场勘察、审核等原因暂未发证。南水污水处理厂进水要求严于石化污水集中处理厂, 在未正式变更前执行南水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 未放宽执行标准, 属于合规排放, 符合《排污许可管理办法 (试行) (2019 修订)》的规定; ②2023 年 9 月 26 日珠海华丰法人变更为张江泳, 10 月 11 日已完成土壤管理报告。环保局再次提出修改补充内容, 要求按照生态环境部新发布的《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 (HJ 1301-2023)》规范要求填写噪声

监控信息，同时变更法人、土壤和地下水等相关信息，计划 2024 年 2 月份完成全国排污许可证的变更。

华新彩印

华新彩印已获得佛山市禅城区环境保护局的环评批复（CB2004-0393）、佛山市禅城区环境保护局的环评批复（CB2012-1-028）、佛山市生态环境局的环评批复（佛禅环（南）审（2019）082 号），同时本公司已于 2020 年 08 月 28 日申领全国排污许可证，2021 年 12 月 31 日重新申领全国排污许可证。2024 年上半年将完成排污评估报告，更新全国排污许可证。

金鸡化工

金鸡化工已获得珠海市环境生态局的环评批复（珠环建〔2005〕09 号）（珠港环建〔2011〕108 号）（珠港环建函〔2014〕2 号）（珠港环建〔2015〕36 号）（珠环建书〔2021〕18 号）同时本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4 日取得最新全国排污许可证。

浙江冠豪

浙江冠豪已获得浙江省平湖市环境保护局的环评批复（平环建 2015-B-227 号）、新获批嘉兴平湖市生态环境局（嘉（平）环建〔2023〕75 号），已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取得全国排污许可证（换证）。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冠豪高新、湛江冠豪

冠豪高新及湛江冠豪纸业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修订完善《环境应急预案》，并在湛江市环保局备案。公司及湛江冠豪将根据新修订的《环境应急预案》，全面评估企业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现有应对能力，加强公司对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管理能力，同时全面预防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红塔仁恒

红塔仁恒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及《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在珠海市环境保护局环境监察分局备案，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在珠海市生态环境局香洲分局重新备案，备案号：440402-2019-016-L。2022 年 4 月 7 日在珠海市生态环境局香洲分局完成最新备案，备案号为：440402-2022-021-M。

珠海华丰

珠海华丰编制《环境污染应急预案》于 2013 年 10 月 24 日在珠海市高栏港区环保局备案；2015 年 1 月 23 日在广东省环保厅环境应急管理办公室备案，备案号：粤环应急备[2015]17 号，备案文件：《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2018 年 12 月完成应急预案重新评估及在高栏港区环保局备案，备案号：

440466-2018-059-L, 备案文件:《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021 年 11 月 23 日完成应急预案再次评估及在高栏港区环保局备案, 备案号: 440404-2021-0183-M, 备案文件:《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3 年分别于 2 月 20 日和 4 月 26 日、6 月 9 日、9 月 6 日、进行了四次应急管家现场检查。

华新彩印

华新彩印已于 2021 年 5 月修订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在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备案, 备案号: 440600-2021-028-L。

金鸡化工

金鸡化工已于 2022 年 10 月修编完善《环境应急预案》, 并在珠海市生态环境局备案, 备案号: 440404-2022-0180-H。公司将根据新修订的《环境应急预案》, 全面评估企业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现有应对能力, 加强公司对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管理能力, 预防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浙江冠豪

浙江冠豪已启动《环境应急预案》工作, 预计 2024 年 7 月前完成预案编写。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冠豪纸业有限公司、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华丰纸业有限公司、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珠海金鸡化工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制定完善 2023 年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

冠豪高新污染源点位布设:

污染源类型	排污口编号	排污口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备注
废水	DW001	厂区总排口(厂区北面)	流量、PH 值、COD、氨氮、总氮、总磷、	自动监测	全天连续监测	
			SS、色度	手工监测	每日一次	
			五日生化需氧量、挥发酚、硫化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动植物油	手工监测	每周一次	
	DW002	脱硫废水排放口	PH、总汞、总砷、总铅、总镉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YS001	雨水排放口 1	COD、氨氮	手工监测	每年一次	每年雨季挑选一次下雨超过 2 小时进行监测
	YS002	雨水排放口 2	COD、氨氮	手工监测	每年一次	每年雨季挑选一次下雨超过 2 小时进行监测
有组织废气	DA001	锅炉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自动监测	全天连续监测	
			汞及其化合物、林格曼黑度	手工监测	每季度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二噁英	手工监测	每年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DW003	煤仓除尘装置排气口	颗粒物	手工监测	每年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DW004	输送皮带除尘装置排气口	颗粒物	手工监测	每年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DW005	污水站泥池除臭处理系统排气口	臭气浓度、硫化氢、氨	手工监测	每年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DW006	VOC 处理设施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VOC	手工监测	每季度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DW007	VOC 处理设施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VOC	手工监测	每季度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DW008	VOC 处理设施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VOC	手工监测	每季度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DW009	VOC 处理设施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VOC	手工监测	每季度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无组织废气	/	厂界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每季度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厂界噪声	①	厂界东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排污口编号为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②	厂界南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③	厂界西 1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④	厂界西 2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⑤	厂界北 1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⑥	厂界北 2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湛江冠豪污染源点位布设:

污染源类型	排污口编号	排污口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备注
废气	DA001	锅炉烟囱（厂区西面）	二氧化硫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氮氧化物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颗粒物（烟尘）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林格曼黑度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废水	DW001	厂区总排口（厂区北面）	二噁英	手工监测	每年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流量	自动监测	连续监测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COD	自动监测	连续监测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氨氮	自动监测	连续监测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PH 值	自动监测	连续监测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总氮	自动监测	连续监测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总磷	自动监测	连续监测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色度	手工监测	每日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SS	手工监测	每日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BOD5	手工监测	每周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挥发酚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硫化物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无制浆、无含氯漂白工艺，不排放“可吸附有机卤素、二噁英”						
厂界噪声	▲1#	厂界东边外 1 米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排污口编号为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2#	厂界南边外 1 米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3#	厂界西边外 1 米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4#	厂界北边外 1 米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红塔仁恒污染源点位布设:

污染源类型	排污口编号	排污口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备注
废气	FQ-090-1	锅炉烟囱	二氧化硫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氮氧化物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颗粒物（烟尘）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林格曼黑度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废水	WS-40001	厂区总排口	流量	自动监测	连续监测	/
			COD	自动监测	连续监测	/
			氨氮	自动监测	连续监测	/
			PH 值	自动监测	连续监测	/
			总氮	自动监测	连续监测	/
			总磷	自动监测	连续监测	/
			色度	手工监测	每日一次	运维单位监测
			SS	手工监测	每日一次	
			BOD5	手工监测	每周一次	
			石油类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硫化物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溶解性固体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无制浆、无含氯漂白工艺，不排放“可吸附有机卤素、二噁英”						
厂界噪声	▲1#	厂界东边外 1 米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每季度一次	排污口编号为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2#	厂界南边外 1 米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3#	厂界西边外 1 米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4#	厂界北边外 1 米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无组织废气	厂界	厂界	氨（氨气）	手工监测	每年一次	排污口编号为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硫化氢	手工监测	每年一次	
			颗粒物	手工监测	每年一次	

珠海华丰污染源点位布设:

污染源类型	排污口编号	排污口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备注
废气	FQ-278-1	烟气排放口，120 米烟囱，东经：113 度 12 分 2 秒；北纬：21 度 59 分 10 秒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自动监测	在线监测	/
			烟尘、SO ₂ 、NO _x 、汞及其化合物、烟气黑度	手工监测	每季度一次	委托有资质第三方监测机构
废气	FQ-278-1	东经：113° 12' 28"；北纬：21° 59' 16"	二噁英	手工监测	每年一次	
废气	FQ-278-2、4		工艺废气：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每半年一次	
废气	FQ-278-3、5		电淋膜废气：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每半年一次	
废水	WS-278-1	厂区污水总排放口，在厂区东南角，东经：113 度 12 分 18 秒；北纬：21 度 58 分 44 秒	COD、氨氮、流量、总磷、总氮、PH	自动监测	在线监测	/
			COD、总氮、氨氮、总磷、悬浮物、色度、pH、硫化物、挥发酚、氟化物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委托有资质第三方监测机构
			BOD ₅	手工监测	每周一次	

			溶解性总固体	手工监测	每季度一次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厂界噪声	▲1#	厂界东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每季度一次
	▲2#	厂界南			
	▲3#	厂界西			
	▲4#	厂界北			
厂界臭气		厂界	硫化氢、臭气浓度、氨	手工监测	每年1次
油烟		饭堂油烟排气口		手工监测	每年一次
废气	FQ-278-6 污水站臭气排放口	污水站臭气排放口	臭气浓度、氨(氨气)、硫化氢	手工监测	每半年一次
废气		厂界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每季度一次
废气		氨水罐周边	氨(氨气)	手工监测	每季度一次
废气	厂内(在厂房门窗或通风口、其他开口(孔)等排放口外1m, 距离地面1.5m以上位置处进行监测。若厂房不完整(如有顶无围墙), 则在操作工位下风向1m, 距离地面1.5m以上位置处进行监测。)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监控处1h浓度平均值。(限值6mg/Nm ³)	每季度一次
				手工监测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限值20mg/Nm ³)	每季度一次

华新彩印污染源点位布设:

污染源类型	排污口编号	排污口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备注
废水	WS-001	污水处理站	PH值、悬浮物、氨氮、色度、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总磷、硫化物	手工监测	1次/年	3月起污水处理站停运, 废水外运, 不开展自行监测
有组织废气	DA001	凹印车间天窗	苯、甲苯+二甲苯、挥发性有机物	手工监测	1次/半年	上半年
			挥发性有机物	自动监测	/	
	DA003	新车间天窗	苯、甲苯+二甲苯、挥发性有机物	手工监测	1次/半年	
			挥发性有机物	自动监测	/	
	DA001	凹印车间天窗	苯、苯系物(甲苯、二甲苯、三甲苯、乙苯、苯乙烯)、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1次/半年	下半年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手工监测	1次/季度	
			非甲烷总烃	自动监测	/	
			DA003	新车间天窗	苯、苯系物(甲苯、二甲苯、三甲苯、乙苯、苯乙烯)、非甲烷总烃	
非甲烷总烃	自动监测	/				
无组织废气(厂界)	1#	公司边界上风向	苯	手工监测	1次/年	根据风向在下风向检测三个点
	2#	公司边界下风向				
	3#	公司边界下风向				
	4#	公司边界下风向				

无组织废气(厂内)	1#	新车间厂房外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1次/年	
	2#	凹印车间厂房外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1次/年	
厂界噪声	1#	公司东面边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手工监测	1次/季	排污口编号为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2#	公司南面边界				
	3#	公司西面边界				
	4#	公司北面边界				

金鸡化工污染源点位布设:

污染源类型	排污口编号	排污口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备注
废水	JW-WS-0053-1	厂区总排口(厂区北面污水站)	化学需氧量、氨氮、流量	手工监测	每周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总氮、总磷、PH、悬浮物、石油类、硫化物、挥发酚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有机碳、氟化物、总氰化物	手工监测	每季度一次	
			苯乙烯、丙烯酸、苯、甲苯、二甲苯	手工监测	每半年一次	
有组织废气	JW-FQ-0053-1	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与自动监测相结合	全天连续自动监测/每月一次手工检测	自动监测/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硫化氢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三苯、氨、臭气浓度、苯乙烯、丁二烯、丙烯酸	手工监测	每半年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无组织废气	厂界	厂界	苯乙烯、三苯、氨、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臭气浓度	手工监测	每季度一次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厂区内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每季度一次	
	设备与管线组件动静密封点	设备与管线组件动静密封点	挥发性有机物	手工监测	每半年一次	
	设备与管线组件动静密封点	设备与管线组件动静密封点	挥发性有机物	手工监测	每季度一次	
厂界噪声	①	厂界东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排污口编号为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
	②	厂界南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③	厂界西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④	厂界北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浙江冠豪污染源点位布设:

委外检测项目	排放标准	监测频次	检测口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非甲烷总烃	120mg/m ³	1次/年	水胶废气排放口(DA001)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非甲烷总烃	120mg/m ³	1次/年	热熔胶废气排放口(DA002)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烟气黑度	1	1次/年	锅炉废气排放口(DA003)、水胶废气排放口(DA001)天然气烘箱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氮氧化物	150mg/m ³	1次/月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二氧化硫	50mg/m ³	1次/年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颗粒物	20mg/m ³	1次/年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pH值	6~9(无量纲)	1次/季度	废水总排口1(DW002)、废水总排口2(DW001)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色度	30	1次/季度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氨氮(NH ₃ -N)	35mg/L	1次/季度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化学需氧量	500mg/L	1次/季度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总磷	8mg/L	1次/季度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mg/L	1次/季度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悬浮物	400mg/L	1次/季度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总氮	/	1次/季度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1次/季度	污水站废气排放口(DA004)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氨气	4.9kg/h	1次/季度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硫化氢	0.33kg/h	1次/季度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1 次/年	厂界四周	非连续采样至少 4 个
氨气	1.5mg/m ³	1 次/年		非连续采样至少 4 个
硫化氢	0.06mg/m ³	1 次/年		非连续采样至少 4 个
非甲烷总烃	4.0mg/m ³	1 次/年		非连续采样至少 4 个
总悬浮颗粒物	1.0mg/m ³	1 次/年		非连续采样至少 4 个
厂界噪声	65; 55dB	1 次/季度	厂界四周	/

监测方式是指①“自动监测”、②“手工监测”、③“手工监测与自动监测相结合”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红塔仁恒

红塔仁恒大门电子屏每日更新公开环保信息，2023 年 2 月份在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绿色发展服务平台，企业端）披露 2022 年珠海红塔仁恒包装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及废水、废气的排放情况等信息资料。2023 年 2 月份，按珠海市香洲区环保部门的要求，在公司电子信息屏幕公开了珠海红塔仁恒包装有限公司 2022 年单位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

珠海华丰

2023 年 2 月份在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绿色发展服务平台，企业端）披露 2022 年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及废水、废气的排放情况等信息资料；2023 年 2 月份，按珠海市高栏港区环保部门的要求，在公司电子信息屏幕公开了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 2022 年单位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2023 年在公司大门电子屏每日更新公开环保排污信息情况。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冠豪高新始终秉承绿色发展理念，高度重视生态、环保及污染问题，并建立环保防治体系，严格把控环保风险，同时还获得 ISO14001 环境体系认证证书、“国家绿色工厂”称号、湛江市“清洁生产企业”证书、国家级“绿色供应链管理示范企业”称号以及“环保诚信企业（绿牌）”，同时公司无碳复写纸和热敏纸通过环境标识产品认证，取得环境标识产品认证证书。

红塔仁恒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被评国家级“绿色工厂”企业。2020 年，获得 2020 年广东省“环保诚信企业（绿牌）”及国家级“绿色供应链管理示范企业”称号，“绿色设计产品”通过省厅审核。2021 年，被评为广东省“清洁生产”企业，于 2021 年 12 月通过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审核。2022 年，年度信用评价评为“环保诚信企业（绿牌）”（连续四年被评为省级环保诚信企业）。

珠海华丰于 2021 年 12 月通过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审核，2020 年度信用评价评为“环保诚信企业（绿牌）”（连续四年被评为省级环保诚信企业）。2021 年 12 月通过国家工信部审核，获得“国家级绿色供应链管理示范企业”称号。

金鸡化工获得 ISO14001 环境体系认证证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信用评价评为“环保诚信企业（绿牌）”（连续两年被评为市级环保诚信企业）、2023 年度《粤港清洁生产伙伴（制造业）》称号。

浙江冠豪于 2020 年获得“浙江省节水型企业”的荣誉称号。2021 年，起草了《绿色设计产品评价技术规范无溶剂不干胶》标准，研发设计出可循环类标签、环保低碳类标签、可降解标签等绿色理念较强的产品，在保持品质不变的情况下，较传统 PE 材料，每平方可减少 12.5%塑料使用量。2023 年，获评“2023 年第一批嘉兴市绿色工厂”称号。

华新彩印始终秉承绿色发展理念，高度重视生态、环保及污染问题，并建立环保防治体系，严格把控环保风险，同时还获得 ISO14001 环境体系认证证书、“国家绿色工厂”称号、佛山市“清洁生产企业”证书。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51,407.61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p>冠豪高新、湛江冠豪： 能源结构调整，使用生物质替代部分煤炭，增加外购电减少自发电，提高热电比；节能技改，1#机热泵改造、1#机空压机节能改造、1#机和 2#机透平风机改造。</p> <p>浙江冠豪： 公司厂房顶部面积为 20000m³光伏发电太阳能板，本季度发电量占公司总用电量的 30%左右，达到低碳排放，绿色环保的目的。</p> <p>珠海华丰： 1、抽背机组提效改造项目。进行背压机组改造，改造后在满足对外供汽工况下可减少总能耗及碳排放量。 2、分布式光伏发电节能改造项目属于 EMC 项目，光伏发电是可再生能源，既节约能源又不污染环境。装机容量为 5.056MW，发电量 600 万度，要求 100%使用。 3、BM3 纸机蒸汽系统节降改造项目，该项目是属于强化重点用能设备节能技改项目。完成改造后，节约蒸汽 3000-3500kg/h，吨纸汽耗节降约 100kg。</p> <p>红塔仁恒： 1、BM12 台空压机改造项目。电费：改造后 BM1 空压机理论能效提高约 20%，改造前负荷约 275kW，改造后总负荷约 220kW。 2、BM2 纸机空压机节能改造项目。改造后 BM2 空压机能效提高约 17%，改造前负荷约 528kW，改造后总负荷约 440kW。</p>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连续 7 年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文件。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0.30	
其中：资金（万元）	30.30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履行国有企业政治责任、经济责任、社会责任，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资金捐赠、物资捐赠等方式累计捐赠金额达到 30.30 万元，其中积极响应广东“6.30”扶贫捐赠号召，向湛江经开区捐赠 20 万元；缴纳广东扶贫济困日特殊工会会员费 0.3 万元（用于帮扶捐赠）；定点帮扶河南宜阳县项目捐赠资金 10 万元。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46.15	
其中：资金（万元）	30.77	
物资折款（万元）	15.38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助力乡村振兴、消费帮扶、定点帮扶项目等相关工作。报告期内，累计支出帮扶资金 46.15 万元，其中对外捐赠 30.3 万元；通过湛江市乡村振兴消费帮扶渠道及“央企消费帮扶”平台购买农产品支出 15.38 万元；定点帮扶项目 0.47 万元。

2023 年 2 月，公司领导前往湛江市廉江市营仔镇，实地了解公司驻镇帮镇扶村工作人员的工作和生活情况，并为工作队定点帮扶的困难村民送上慰问金和慰问品，勉励工作人员接续奋斗，以更有力的举措、更扎实的作风，大力支持乡村振兴，做出积极贡献。浙江冠豪党工团 6 月组成

联合志愿队，为新仓镇双红村生活困难的党员、村民、残疾家庭等送去诚挚的端午祝福，同时积极参与平湖市新仓镇“乡音”调解员，参加新居民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专题交流会和乡村社区走访活动，报告期内，累计参与公益志愿活动超过 402 人次，志愿服务时长 1471 小时。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p>(1) 本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所从事的业务均不与冠豪高新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2) 若本公司获得有关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投资机会,那么本公司将尽其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冠豪高新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冠豪高新。本公司获得业务机会并具备转移条件后,应及时通知冠豪高新,冠豪高新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尽快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独立董事同意)作出决定,并通知本公司是否接受本公司提供的业务机会。如果冠豪高新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没有通知本公司,冠豪高新被视为放弃对该业务机会的优先受让权。冠豪高新放弃优先权后,本公司应将该等业务机会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3) 若本公司明确表示,其投资或者收购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系基于本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并且本公司在投资或收购过程中,已做出可以向冠豪高新转让该等业务的安排。在此情况下,本公司应在投资或收购该等业务之日起三年内,采取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部门许可的方式(该方式应对冠豪高新公平合理)加以解决;若不能通过上述方式解决,本公司应将该等业务转让予无关联的第三方。(4) 本承诺函可被视为对冠豪高新及冠豪高新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p>	2010-10-24	否	长期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 诚通集团及其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冠豪高新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2. 若诚通集团获得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机会，诚通集团将在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冠豪高新的条件后将该等业务机会优先让与冠豪高新。在诚通集团获得业务机会且具备转移条件后，应在 30 日内通知冠豪高新，冠豪高新应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作出决定并通知诚通集团是否接受该等业务机会。如果冠豪高新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没有通知诚通集团，视为冠豪高新放弃该等优先受让权。冠豪高新放弃优先受让权的，诚通集团应放弃该等业务机会或将该等业务机会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3. 若诚通集团明确表示，其投资或收购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系基于诚通集团的整体发展战略，并且在投资或收购过程中已作出可以向冠豪高新转让该等业务的安排。在此情况下，诚通集团应在完成该等投资或收购之日起三年内，通过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认可的合适方式解决该等同业竞争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向冠豪高新转让该等业务、向无关联第三方转让该等业务等。4. 诚通集团不会利用其作为冠豪高新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和影响力作出损害冠豪高新及冠豪高新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或安排。5. 上述承诺于诚通集团对冠豪高新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诚通集团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冠豪高新造成损失，诚通集团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0-09-22	否	长期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1. 中国纸业将冠豪高新定位为特种纸业务发展平台，主要产品为无碳复写纸、热敏纸和不干胶材料等特种纸产品。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中国纸业的控股子公司，其控股的包括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岳阳林纸”）是以生产文化用纸和商品纸浆为主的生产企业，中国纸业将其明确定位为林浆纸一体化发展平台，与冠豪高新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为了避免潜在同业竞争，岳阳林纸将不再从事生产无碳复写纸原纸与热敏纸原纸等业务。佛山华新发展有限公司控股的包括粤华包为高档包装用纸发展平台；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包括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系诚通集团下属企业，主要产品为文化用纸及印刷用纸；珠海中纸纸业有限公司尚未正式投入生产，均与冠豪高新不存在同业竞争。2. 若中国纸业获得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机会，中国纸业将在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冠豪高新的条件后将该等业务机会优先让与冠豪高新。在中国纸业获得业务机会且具备转移条件后，应在 30 日内通知冠豪	2020-09-22	否	长期	是		

			高新，冠豪高新应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作出决定并通知中国纸业是否接受该等业务机会。如果冠豪高新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没有通知中国纸业，视为冠豪高新放弃该等优先受让权。冠豪高新放弃优先受让权的，中国纸业应放弃该等业务机会或将该等业务机会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若中国纸业明确表示，其投资或收购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系基于中国纸业的整体发展战略，并且在投资或收购过程中已作出可以向冠豪高新转让该等业务的安排。在此情况下，中国纸业应在完成该等投资或收购之日起三年内，通过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认可的合适方式解决该等同业竞争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向冠豪高新转让该等业务、向无关联第三方转让该等业务等。3. 中国纸业不会利用其作为冠豪高新闻间接控股股东的地位和影响力作出损害冠豪高新及冠豪高新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或安排。4. 上述承诺于中国纸业或中国纸业的实际控制人对冠豪高新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中国纸业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冠豪高新造成损失，中国纸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 不利用自身作为冠豪高新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和控制性影响谋求冠豪高新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条件；2. 不利用自身作为冠豪高新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和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冠豪高新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冠豪高新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与冠豪高新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冠豪高新进行交易，也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冠豪高新及其他股东权益的行为。同时，诚通集团将保证冠豪高新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诚通集团的关联交易方面，冠豪高新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 严格遵守冠豪高新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关联方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按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2. 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取市场定价方式确定交易价格。上述承诺于诚通集团对冠豪高新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诚通集团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冠豪高新造成损失，诚通集团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0-09-22	否	长期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	解决关	中国纸业投资	1. 不利用自身作为冠豪高新闻间接控股股东的地位和控制性影响谋求冠豪高新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条件；2. 不利用自身作为冠豪高新闻间接控股股东的地位和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冠豪高新达成交易的优先权	2020-09-22	否	长期	是		

组相关的承诺	关联交易	有限公司	利；3.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冠豪高新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与冠豪高新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冠豪高新进行交易，也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冠豪高新及其他股东权益的行为。同时，本公司将保证冠豪高新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方面，冠豪高新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 严格遵守冠豪高新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关联方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按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2. 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取市场定价方式确定交易价格。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冠豪高新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如因中国纸业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冠豪高新造成损失，中国纸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就本公司因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所取得的冠豪高新股份，自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涉及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冠豪高新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冠豪高新送红股、转增股本等情形而持有的冠豪高新股份，亦遵守前述锁定期的约定。若本公司的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调整。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20-11-20	否	长期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佛山华新发展有限公司	就本公司因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所取得的冠豪高新股份，自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涉及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冠豪高新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冠豪高新送红股、转增股本等情形而持有的冠豪高新股份，亦遵守前述锁定期的约定。若本公司的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调整。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20-9-22	否	长期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	其他	中国纸业投资	(1) 本公司会不越权干预冠豪高新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冠豪高新利益；(2) 本公司承诺切实履行冠豪高新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3) 如违反上述承诺或	2020-11-20	否	长期	是		

组相关的承诺		有限公司	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冠豪高新或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同意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 本公司会不越权干预冠豪高新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冠豪高新利益；(2) 本公司承诺切实履行冠豪高新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3) 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冠豪高新或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同意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020-11-20	否	长期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冠豪高新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 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 本人承诺在自身权限和职责范围内，全力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本人承诺在自身权限和职责范围内，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7) 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8)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若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项下承诺内容而导致公司受到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020-11-20	否	长期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在人员、财务、资产、业务和机构等方面与冠豪高新保持相互独立。2. 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对冠豪高新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冠豪高新造成损失，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本公司保证上述承诺是真实的、准确的及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情形。	2020-09-22	否	长期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1.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在人员、财务、资产、业务和机构等方面与冠豪高新保持相互独立。2. 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冠豪高新造成损失，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本公司保证上述承诺是真实的、准确的及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情形。	2020-09-22	否	长期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1) 不利用自身作为冠豪高新股东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冠豪高新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 不利用自身作为冠豪高新股东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冠豪高新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 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冠豪高新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冠豪高新利益的行为。	2010-10-24	否	长期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 本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所从事的业务均不与冠豪高新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2) 若本公司获得有关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机会，那么本公司将尽其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冠豪高新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冠豪高新。本公司获得业务机会并具备转移条件后，应及时通知冠豪高新，冠豪高新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尽快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独立董事同意）作出决定，并通知本公司是否接受本公司提供的业务机会。如果冠豪高新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没有通知本公司，冠豪高新被视为放弃对该业务机会的优先受让权。冠豪高新放弃优先权后，本公司应将该等业务机会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3) 若本公司明确表示，其投资或者收购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系基于本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并且本公司在投资或收购过程中，已做出可以向冠豪高新转让该等业务的安排。在此情况下，本公司应在投资或收购该等业务之日起三年内，采取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部门许可的方式（该方式应对冠豪高新公平合理）加以解决；若不能通过上述方式解决，本公司应将该等业务转让予无关联的第三方。(4) 本承诺函可被视为对冠豪高新及冠豪高新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	2010-10-24	否	长期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 不利用自身作为冠豪高新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冠豪高新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 不利用自身作为冠豪高新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冠豪高新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 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冠豪高新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冠豪高新利益的行为。	2010-10-24	否	长期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1. 自冠豪高新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中国纸业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或产品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中国纸业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则立即书面通知冠豪高新，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冠豪高新。2. 中国纸业将公平对待包括冠豪高新在内的全部下属企业，且不会利用中国纸业对冠豪高新的控股地位，作出任何有损于冠豪高新及其全体股东、尤其是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3. 中国纸业将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并充分尊重冠豪高新的独立法人地位，以确保冠豪高新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2009-12-26	否	长期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 自冠豪高新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中国诚通集团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或产品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中国诚通集团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则立即书面通知冠豪高新，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冠豪高新。2. 中国诚通集团将公平对待包括冠豪高新在内的全部下属企业，且不利用本公司对冠豪高新的实际控制人地位，作出任何有损于冠豪高新及其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2009-12-26	否	长期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1) 中国纸业及其控制的企业所从事的业务均不与冠豪高新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2) 若中国纸业获得有关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机会，那么中国纸业将尽其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冠豪高新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冠豪高新。中国纸业获得业务机会并具备转移条件后，应及时通知冠豪高新，冠豪高新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尽快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决定，并通知中国纸业是否接受中国纸业提供的业务机会。如果冠豪高新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没有通知中国纸业，冠豪高新被视为放弃对该业务机会的	2011-4-18	否	长期	是		

			<p>优先受让权。冠豪高新放弃优先权后，中国纸业应将该等业务机会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3）若中国纸业明确表示，其投资或者收购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系基于中国纸业的整体发展战略，并且中国纸业在投资或收购过程中，已做出可以向冠豪高新转让该等业务的安排。在此情况下，中国纸业应在投资或收购该等业务之日起三年内，采取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部门许可的方式（该方式应对冠豪高新公平合理）加以解决；若不能通过上述方式解决，中国纸业应将该等业务转让予无关联的第三方；（4）中国纸业不会利用对冠豪高新的第一大股东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进行损害冠豪高新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5）本承诺可被视为对冠豪高新及冠豪高新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p>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p>（1）不利用自身作为冠豪高新第一大股东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冠豪高新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不利用自身作为冠豪高新第一大股东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冠豪高新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冠豪高新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冠豪高新利益的行为。</p>	2011-4-18	否	长期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p>（1）诚通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所从事的业务均不与冠豪高新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2）若诚通集团获得有关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投资机会，那么诚通集团将尽其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冠豪高新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冠豪高新。诚通集团获得业务机会并具备转移条件后，应及时通知冠豪高新，冠豪高新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尽快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决定，并通知诚通集团是否接受诚通集团提供的业务机会。如果冠豪高新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没有通知诚通集团，冠豪高新被视为放弃对该业务机会的优先受让权。冠豪高新放弃优先权后，诚通集团应将该等业务机会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3）若诚通集团明确表示，其投资或者收购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系基于诚通集团的整体发展战略，并且诚通集团在投资或收购过程中，已做出可以向冠豪高新转让该等业务的安排。在此情况下，诚通集团应在投资或收购该等业务之日起三年内，采取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部门许可的方式（该方式应对冠豪高新公平合理）加以解决；若不能通过上述方式解决，诚通集团应将该等业务转让予</p>	2011-4-18	否	长期	是		

			无关联的第三方；（4）诚通集团不会利用对冠豪高新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进行损害冠豪高新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5）本承诺可被视为对冠豪高新及冠豪高新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 不利用自身作为冠豪高新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和控制性影响谋求冠豪高新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条件；2. 不利用自身作为冠豪高新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和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冠豪高新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 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冠豪高新进行交易，也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冠豪高新及其他股东权益的行为。同时，诚通集团将保证冠豪高新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诚通集团的关联交易方面，冠豪高新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 严格遵守冠豪高新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关联方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按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2. 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取市场定价方式确定交易价格。本承诺函可视为对冠豪高新及冠豪高新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	2011-4-18	否	长期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1. 中国纸业及其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冠豪高新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2. 若中国纸业获得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机会，中国纸业将尽最大努力（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等）将该等业务机会优先让与冠豪高新。在中国纸业获得业务机会且具备转移条件后，应及时通知冠豪高新，冠豪高新应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尽快作出决定，并通知中国纸业是否接受该等业务机会。如果冠豪高新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没有通知中国纸业，视为冠豪高新放弃该等优先受让权。冠豪高新放弃优先受让权的，中国纸业应放弃该等业务机会或将该等业务机会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3. 若中国纸业明确表示，其投资或收购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系基于中国纸业的整体发展战略，并且在投资或收购过程中已作出可以向冠豪高新转让该等业务的安排。在此情况下，中国纸业应在完成该等投资或收购之日起三年内，通过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认可的合适方式解决该等同业竞争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向冠豪高新转让该等业务、向无关联第三方转让该等业务等。4. 中国纸业不会利用其作为冠豪高新第一大股东的地位和影响力作出损害冠豪高新及冠豪高新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或安排。本承诺函可视为对冠豪高新及冠豪高新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	2014-7-24	否	长期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1. 不利用自身作为冠豪高新第一大股东的地位和控制性影响谋求冠豪高新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条件；2. 不利用自身作为冠豪高新第一大股东的地位和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冠豪高新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 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冠豪高新进行交易，也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冠豪高新及其他股东权益的行为。同时，中国纸业将保证冠豪高新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中国纸业的关联交易方面，冠豪高新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 严格遵守冠豪高新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关联方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按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2. 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取市场定价方式确定交易价格。本承诺函可视为对冠豪高新及冠豪高新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	2014-7-24	否	长期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诚通集团及其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冠豪高新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2、若诚通集团获得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机会，诚通集团将尽最大努力（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等）将该等业务机会优先让与冠豪高新。在诚通集团获得业务机会且具备转移条件后，应及时通知冠豪高新，冠豪高新应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尽快作出决定，并通知诚通集团是否接受该等业务机会。如果冠豪高新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没有通知诚通集团，视为冠豪高新放弃该等优先受让权。冠豪高新放弃优先受让权的，诚通集团应放弃该等业务机会或将该等业务机会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3、若诚通集团明确表示，其投资或收购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系基于诚通集团的整体发展战略，并且在投资或收购过程中已作出可以向冠豪高新转让该等业务的安排。在此情况下，诚通集团应在完成该等投资或收购之日起三年内，通过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认可的合适方式解决该等同业竞争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向冠豪高新转让该等业务、向无关联第三方转让该等业务等。4、诚通集团不会利用其作为冠豪高新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和影响力作出损害冠豪高新及冠豪高新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或安排。5、本承诺函可视为对冠豪高新及冠豪高新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	2014-7-24	否	长期	是		
与再融资相关	解决关	中国诚通控股	1. 不利用自身作为冠豪高新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和控制性影响谋求冠豪高新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条件；2. 不利用自身作为冠豪高新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和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冠豪高新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2014-7-24	否	长期	是		

的承 诺	联 交 易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3. 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冠豪高新进行交易，也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冠豪高新及其他股东权益的行为。同时，诚通集团将保证冠豪高新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诚通集团的关联交易方面，冠豪高新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 严格遵守冠豪高新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关联方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按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2. 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取市场定价方式确定交易价格。本承诺函可视为对冠豪高新及冠豪高新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							
与再 融 资 相 关 的 承 诺	解 决 同 业 竞 争	中 国 纸 业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中国纸业是国务院国资委监管的大型企业集团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通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是以林浆纸生产、开发及利用为主业的国有大型企业。中国纸业及其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冠豪高新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具体承诺如下：中国纸业将冠豪高新定位为特种纸业务发展平台，主要产品为无碳复写纸、热敏纸和不干胶材料等特种纸产品。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中国纸业的控股子公司，其控股的包括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岳阳林纸”）是以生产文化用纸和商品纸浆为主的生产企业，中国纸业将其明确定位为林浆纸一体化发展平台，与冠豪高新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为了避免潜在同业竞争，岳阳林纸将不再从事生产无碳复写纸原纸与热敏纸原纸等业务。佛山华新发展有限公司控股的包括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为高档包装用纸发展平台；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包括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系诚通集团下属企业，主要产品为文化用纸及印刷用纸；珠海中纸纸业有限公司尚未正式投入生产，均与冠豪高新不存在同业竞争。若中国纸业获得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机会，中国纸业将尽最大努力（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等）将该等业务机会优先让与冠豪高新。在中国纸业获得业务机会且具备转移条件后，应及时通知冠豪高新，冠豪高新应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尽快作出决定，并通知中国纸业是否接受该等业务机会。如果冠豪高新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没有通知中国纸业，视为冠豪高新放弃该等优先受让权。冠豪高新放弃优先受让权的，中国纸业应放弃该等业务机会或将该等业务机会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若中国纸业明确表示，其投资或收购与冠豪高新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系基于中国纸业的整体发展战略，并且在投资或收	2014 -12- 25	否	长期	是			

			购过程中已作出可以向冠豪高新转让该等业务的安排。在此情况下，中国纸业应在完成该等投资或收购之日起三年内，通过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认可的合适方式解决该等同业竞争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向冠豪高新转让该等业务、向无关联第三方转让该等业务等。中国纸业不会利用其作为冠豪高新第一大股东的地位和影响力作出损害冠豪高新及冠豪高新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或安排。本承诺函可视为对冠豪高新及冠豪高新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湛江广旭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出资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本公司确认并承诺，本公司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湛江广旭源及其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	2014-11-6	否	长期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湛江广旭源系冠豪高新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出资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本公司确认并承诺，本公司及关联方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湛江广旭源及其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	2014-11-6	否	长期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湛江广旭源系冠豪高新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出资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本公司确认并承诺，本公司及关联方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湛江广旭源及其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	2014-11-6	否	长期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	分红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	股东回报规划方案需保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及中小股东的意见，依据公司章程决策程序，在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	长期	否	长期	是		

作承 诺	有限 公司	是指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30% 的资产处置（收购、出售、置换和清理等）或对外投资事项，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公司应广泛听取股东对公司分红的意见与建议，并接受股东的监督。							
---------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对于因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合并）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359,385.01	7,262,458.32	46,621,84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98,530.47	6,461,194.30	8,359,724.77
未分配利润	2,215,171,123.66	-475,776.17	2,214,695,347.49
少数股东权益	1,888,631,387.35	435,144.22	1,889,066,531.57

(续)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年度（合并）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37,957,565.59	-841,895.97	37,115,669.62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57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许长英、周砚群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5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3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3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将与关联企业方中国纸业、泰格林纸、岳阳林纸、诚通能源、中储创世、诚通物流、中纸宏泰、天岳环保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向中国纸业购买木浆、煤炭原料，预计金额为 67,200 万元；向泰格林纸购买木浆原料，预计金额为 1,000 万元；向岳阳林纸购买木浆、包材原料，预计金额为 1,300 万元；向诚通能源购买煤炭原料，预计金额为 2,500 万元；接受中储创世提供货物运输服务，预计金额为 5,000 万元；接受诚通物流提供货物运输服务，预计金额为 3,200 万元；接受天岳环保提供工程服务，预计金额为 500 万元；接受中纸宏泰提供工程服务，预计金额为 500 万元；向中国纸业销售木浆原料，预计金额为 5,000 万元；向泰格林纸销售木浆原料、固废，预计金额为 2,000 万元；向岳阳林纸销售木浆、化工原料，预计金额为 2,8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向中国纸业购买木浆、煤炭、化工原料金额为 32,970.17 万元；向泰格林纸购买木浆原料金额为 0 元；向岳阳林纸购买木浆、包材原料金额为 151.47 万元；向诚通能源购买煤炭原料金额为 5,227.88 万元；接受中储创世提供货物运输服务金额为 6,030.42 万元；接受诚通物流提供货物运输服务金额为 3,360.58 万元；接受天岳环保提供工程服务金额为 127.37 万元；接受中纸宏泰提供工程服务金额为 797.73 万元；向中国纸业销售木浆原料金额为 579.95 万元；向泰格林纸销售木浆原料、固废金额为 887.86 万元；向岳阳林纸销售木浆、化工原料金额为 1,768.20 万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五）投资状况分析”。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494,960,266.81	0.38-1.265%	375,316,964.83	5,599,547,552.85	5,634,210,685.57	340,653,832.11
合计	/	/	/	375,316,964.83	5,599,547,552.85	5,634,210,685.57	340,653,832.11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1,000,000,000.00	1.6-3.6%	100,000,000.00	0	100,000,000.00	0
合计	/	/	/	100,000,000.00	0	100,000,000.00	0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综合授信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05,098,785	21.96				783,700	783,700	405,882,485	21.9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70,648,785	20.09						370,648,785	20.09
3、其他内资持股	34,450,000	1.87				783,700	783,700	35,233,700	1.9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34,450,000	1.87				783,700	783,700	35,233,700	1.9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39,458,393	78.04						1,439,458,393	78.01
1、人民币普通股	1,439,458,393	78.04						1,439,458,393	78.0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844,557,178	100				783,700	783,700	1,845,340,878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月，公司回购注销6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47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6日披露的《冠豪高新关于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公告》。

2023年2月，公司完成向53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4,140,000股，该股票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5日披露的《冠豪高新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结果公告》。

2023年9月，公司回购注销7名离职激励对象及2名考核为及格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386,3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6日披露的《冠豪高新关于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公告》。

2023年12月，公司回购注销8名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50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披露的《冠豪高新关于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公告》。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回购注销21名离职激励对象及2名考核为及格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3,356,300股；以及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后，公司总股本由1,844,557,178股增加至1,845,340,878股，其中回购注销3,356,300股、定向增发4,140,000股，公司总股本增加0.04%。鉴于上述股份变动幅度较小，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影响较小。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	本年解除限	本年增加限售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
------	-------	-------	--------	--------	------	----

	数	售股数	股数			限售日期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34,450,000	0	783,700	35,233,700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
合计	34,450,000	0	783,700	35,233,7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023 年 2 月 13 日	2.77 元	4,140,000	2023 年 2 月 13 日	4,140,00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发生变化，股份总数变化情况见本节“一、股本变动情况”，股东变化情况详见本节“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8,7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8,359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佛山华新发展有限公司		370,009,058	20.05	370,009,058	无		国有法人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332,406,230	18.01	639,727	无	国有法人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7,595,101	4.20		无	国有法人
广州润华置业有限公司		13,372,720	0.72		无	国有法人
广东粤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2,386,720	0.67		无	国有法人
黄阳旭	11,400,000	11,400,000	0.62		无	境内自然人
郭晓莹	116,300	10,849,745	0.59		无	境内自然人
邓蕾	-251,400	9,352,300	0.51		无	境内自然人
莫文睿	200	7,753,200	0.42		无	境内自然人
丁语	1,300,000	7,500,000	0.41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331,766,503			人民币普通股	331,766,503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7,595,101			人民币普通股	77,595,101	
广州润华置业有限公司	13,372,720			人民币普通股	13,372,720	
广东粤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2,386,720			人民币普通股	12,386,720	
黄阳旭	11,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00,000	
郭晓莹	10,849,745			人民币普通股	10,849,745	
邓蕾	9,352,300			人民币普通股	9,352,300	
莫文睿	7,753,200			人民币普通股	7,753,200	
丁语	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202,427			人民币普通股	7,202,42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底，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5,362,30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00%。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佛山华新发展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是一致行动人；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润华置业有限公司与广东粤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同为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是一致行动人；未知其它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佛山华新发展有限公司	370,009,058	20.06	0	0	370,009,058	20.05	0	0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332,406,230	18.02	0	0	332,406,230	18.01	0	0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7,595,101	4.21	0	0	77,595,101	4.20	0	0
广州润华置业有限公司	13,372,720	0.72	0	0	13,372,720	0.72	0	0
广东粤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2,386,720	0.67	0	0	12,386,720	0.67	0	0
黄阳旭	0	0	0	0	11,400,000	0.62	0	0
郭晓莹	10733445	0.58	0	0	10,849,745	0.59	0	0
邓蕾	9,603,700	0.52	0	0	9,352,300	0.51	0	0
莫文睿	7,753,000	0.42	0	0	7,753,200	0.42	0	0
丁语	6,200,000	0.34	0	0	7,500,000	0.41	0	0

公司前十大股东均不存在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公司股份情况。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黄阳旭	新增	0	0	11,400,000	0.62
丁语	新增	0	0	7,500,000	0.41
赵连海	退出	0	0	未知	未知
乔通	退出	0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佛山华新发展有限公司	370,009,058	2024年8月27日	370,009,058	自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涉及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将限售36个月。
2	谢先龙	800,000	2024年3月	264,000	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的“第九章限制性股票授予和解除限售条件”之“第二十三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
			2025年3月	264,000	
			2026年3月	272,000	
3	李飞	800,000	2024年3月	264,000	同上
			2025年3月	264,000	
			2026年3月	272,000	
4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639,727	2024年8月27日	639,727	自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涉及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将限售36个月
5	其他	500,000	2024年3月	165,000	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的“第九章限制性股票授予和解除限售条件”之“第二十三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
			2025年3月	165,000	
			2026年3月	17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佛山华新发展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是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注：上述其他包含公司高管梁珉、丁国强、冯明东以及其他获授 50 万股的激励对象等。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钟天崎
成立日期	1988 年 9 月 16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林浆纸生产、开发及利用；重要工业品生产资料的投资开发；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木材、水泥、化轻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及其制品、服装、纸张、橡胶、轮胎、机电产品、电线、电缆、汽车、苜蓿草、饲料、饲料添加剂的销售；进出口贸易；与物资开发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煤炭、焦炭批发、零售；市场营销策划；销售食品。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国纸业持有泰格林纸 55.92%股权，泰格林纸直接持有上市公司岳阳林纸（600963.SH）28.09%股权，中国纸业直接持有上市公司岳阳林纸（600963.SH）14.42%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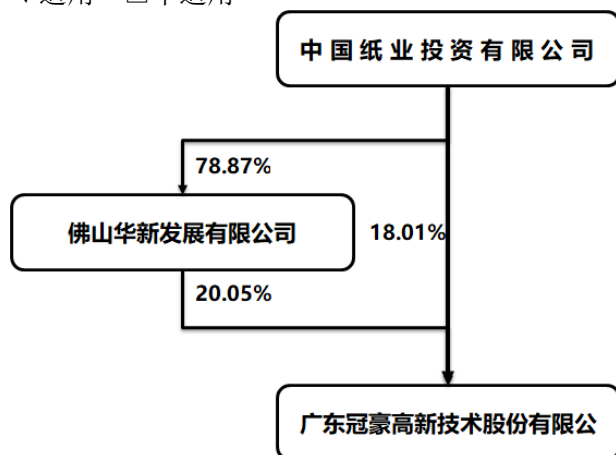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朱碧新
成立日期	1998年1月22日
主要经营业务	资产经营管理；受托管理；兼并收购；投资管理及咨询；物流服务；进出口业务；金属材料、机电产品、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黑色金属矿产品、有色金属材料及矿产品、焦炭、建材、天然橡胶、木材、水泥、汽车的销售；五金交化、纺织品、服装、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的销售；林浆纸生产、开发及利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国诚通通过中国纸业持有泰格林纸 55.92% 股权，泰格林纸直接持有上市公司岳阳林纸（600963.SH）28.09% 股权，中国纸业直接持有上市公司岳阳林纸（600963.SH）14.42% 股权；通过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兴诚旺实业有限公司、中国新元资产管理公司持有上市公司美利云（000815.SZ）33.17% 股权；持有中国诚通发展有限公司（香港主板，00217）53.14% 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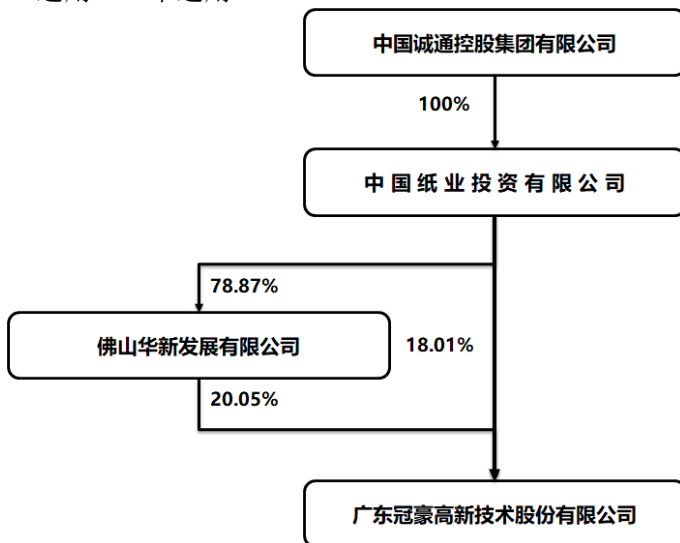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冠豪高新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 年 8 月 16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
拟回购期间	2023 年 8 月 16 日-2024 年 8 月 15 日
回购用途	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已回购数量(股)	55,362,302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利安达审字【2024】第 0036 号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豪高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冠豪高新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冠豪高新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营业收入

1、事项描述

冠豪高新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无碳复写纸、白卡纸、热敏纸、不干胶标签、热升华转印纸。于 2023 年度，冠豪高新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7,403,369,683.68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7,305,099,556.05 元，占营业收入的 98.67%。如财务报表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示，冠豪高新公司产品销售区域分为国内和国外，且需要根据不同的手续进行收入确认。

由于收入是冠豪高新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冠豪高新公司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及附注五(二)1。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上转移相关条款的履约义务，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变动的合理性；

(4) 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及签收单据等；对于出口收入，向海关直接获取报关出口数据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

(7) 检查与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及附注五(一)2。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冠豪高新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95,907.13万元，坏账准备为2,206.66万元，账面价值为93,700.47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历史损失率、迁徙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对重要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函证,将客户确认的债务金额与账面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核对;

(8)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冠豪高新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冠豪高新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冠豪高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冠豪高新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冠豪高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冠豪高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冠豪高新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冠豪高新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许长英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砚群

中国·北京

2023 年 3 月 20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6,395,999.26	1,729,145,282.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37,004,652.97	890,854,674.82
应收款项融资		980,010,677.30	735,850,259.19
预付款项		337,938,320.61	161,260,948.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4,933,728.69	23,227,245.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33,671,132.10	1,085,894,094.4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5,333,751.82	78,228,798.84
流动资产合计		4,315,288,262.75	4,704,461,303.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67,815,267.11	686,204,222.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60,250.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88,700.00	288,7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7,159,385.76	16,015,475.26
固定资产		3,388,706,862.26	3,507,315,483.12
在建工程		817,390,663.20	244,456,311.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823,266.70	41,302,570.62
无形资产		448,666,973.84	463,554,502.65
开发支出		5,074,394.89	3,785,559.73
商誉		11,547,305.29	11,547,305.29
长期待摊费用		62,866,866.17	61,361,970.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033,485.36	46,621,843.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2,819,316.72	248,513,046.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28,192,487.30	5,334,427,241.75
资产总计		10,343,480,750.05	10,038,888,544.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91,043,166.67	791,755,846.4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29,053,437.86	301,428,604.04
应付账款		852,445,009.14	820,024,612.50
预收款项		2,047,361.48	
合同负债		73,098,364.08	219,340,483.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4,456,286.38	74,583,955.81
应交税费		18,306,877.90	44,352,060.04
其他应付款		180,958,579.84	565,977,114.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4,533,848.6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601,562.79	14,068,834.79
其他流动负债		9,502,787.33	28,503,851.94
流动负债合计		3,502,513,433.47	2,860,035,363.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24,954,354.84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295,834.12	32,438,258.8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37,961.30	2,091,693.12
递延收益		22,067,504.59	23,796,401.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77,932.01	8,359,724.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5,033,586.86	116,686,077.85
负债合计		4,177,547,020.33	2,976,721,441.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45,340,878.00	1,844,557,17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25,031,824.29	831,510,272.38
减：库存股		281,721,137.02	95,426,500.00
其他综合收益		169,714.39	-4,564,257.21
专项储备		274,707.30	
盈余公积		383,629,552.84	382,328,530.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99,072,043.02	2,214,695,347.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71,797,582.82	5,173,100,571.56
少数股东权益		1,694,136,146.90	1,889,066,531.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65,933,729.72	7,062,167,103.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343,480,750.05	10,038,888,544.90

公司负责人：谢先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珉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雪莲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6,070,984.13	405,323,760.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26,144,585.05	415,514,528.78
应收款项融资		420,332,123.61	302,495,325.83
预付款项		244,694,607.04	108,930,991.81

其他应收款		906,605,884.01	921,920,771.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61,395,967.94	300,761,611.3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597,967.47	7,257,940.99
流动资产合计		2,464,842,119.25	2,462,204,930.8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64,053,510.58	2,183,423,706.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88,700.00	288,7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05,098,798.08	1,582,082,501.86
在建工程		734,592,127.78	144,382,757.6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8,147,361.96	215,496,547.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56,466.96	5,810,313.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48,014.85	5,583,670.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21,884,980.21	4,137,068,197.66
资产总计		7,086,727,099.46	6,599,273,128.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0,817,361.11	630,594,934.2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0,000,000.00	354,506,632.17
应付账款		646,362,033.24	450,079,001.47
预收款项		2,047,361.48	
合同负债		16,151,223.92	141,764,322.93
应付职工薪酬		26,558,252.17	21,265,949.75
应交税费		9,213,970.95	18,833,265.31
其他应付款		163,321,890.34	184,830,874.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099,659.11	18,429,361.98
流动负债合计		2,441,571,752.32	1,820,304,342.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16,122,365.24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6,122,365.24	50,000,000.00
负债合计		3,057,694,117.56	1,870,304,342.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45,340,878.00	1,844,557,17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29,261,305.18	1,896,183,953.58
减：库存股		281,721,137.02	95,426,5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0,796,929.08	179,495,907.14
未分配利润		455,355,006.66	904,158,247.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29,032,981.90	4,728,968,786.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086,727,099.46	6,599,273,128.47

公司负责人：谢先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珉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雪莲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403,369,683.68	8,085,974,268.48
其中：营业收入		7,403,369,683.68	8,085,974,268.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660,879,962.35	7,613,279,201.82
其中：营业成本		6,932,307,488.83	6,940,370,345.8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7,661,029.44	47,797,208.40
销售费用		80,610,082.34	79,594,028.99
管理费用		241,306,873.14	241,899,474.76
研发费用		369,235,949.81	316,936,154.83
财务费用		-241,461.21	-13,318,010.99
其中：利息费用		51,930,091.66	23,299,327.89
利息收入		57,017,753.28	50,713,109.78
加：其他收益		51,294,743.75	15,812,282.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36,630.41	16,415,168.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11,044.23	28,832,757.9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1,931,886.04	-12,417,581.5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9,891.72	-2,675,930.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26,658.35	4,016,246.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9,506.32	2,615,926.1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4,649,209.08	508,878,759.21
加：营业外收入		28,485,684.34	5,298,106.25
减：营业外支出		9,873,734.28	4,937,647.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6,037,259.02	509,239,217.59
减：所得税费用		-16,363,066.90	37,115,669.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674,192.12	472,123,547.9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674,192.12	472,123,547.9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239,663.16	385,407,022.3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434,528.96	86,716,525.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36,209.35	-529,863.1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36,209.35	-529,863.14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36,209.35	-529,863.1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36,209.35	-529,863.1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2,510,401.47	471,593,684.8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075,872.51	384,877,159.2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434,528.96	86,716,525.6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481,666.69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2,540,000.04 元。

公司负责人：谢先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珉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雪莲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534,345,429.69	3,594,964,374.99
减：营业成本		3,330,224,081.71	3,128,261,857.60
税金及附加		14,812,413.41	17,522,454.08
销售费用		21,112,079.76	24,305,587.38
管理费用		82,001,603.25	84,965,471.23
研发费用		95,511,175.85	83,202,147.56
财务费用		-7,974,587.11	-2,066,850.62

其中：利息费用		31,327,037.28	14,575,678.70
利息收入		37,885,458.08	20,783,287.00
加：其他收益		496,898.47	1,487,168.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73,887.72	98,802,872.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085,663.68	28,608,949.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7,411,305.70	-1,147,087.69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5,048.25	378,018.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566.47	-43,060.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4,483.32	2,551,802.7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14,228.39	361,950,508.88
加：营业外收入		17,777,627.96	3,891,966.28
减：营业外支出		1,688,884.38	246,499.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74,515.19	365,595,975.90
减：所得税费用		-6,535,704.19	11,592,012.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10,219.38	354,003,963.4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10,219.38	354,003,963.4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010,219.38	354,003,963.4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谢先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珉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雪莲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24,034,050.56	7,229,608,709.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650,650.43	90,843,207.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64,684,700.99	7,320,451,916.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58,328,952.15	5,588,317,198.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2,075,684.04	465,379,524.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943,084.51	268,935,494.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388,447.15	212,078,733.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27,736,167.85	6,534,710,95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051,466.86	785,740,966.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162,1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900,000.00	27,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48,116.00	3,684,3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55,348.8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9,628,459.11	460,092,8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0,731,923.98	501,939,2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9,967,343.96	260,357,414.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1,629,449.8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9,697,686.40	848,043,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1,294,480.19	1,108,400,514.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562,556.21	-606,461,234.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58,500.00	101,335,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46,962,616.03	1,047,859,632.1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7,276,437.19	1,030,859,927.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9,797,553.22	2,180,055,359.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6,212,233.34	969,031,384.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7,344,079.35	252,283,629.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3,659,140.28	98,658,99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6,874,620.37	965,475,730.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0,430,933.06	2,186,790,744.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366,620.16	-6,735,385.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04,363.69	4,511,619.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5,451,766.60	177,055,967.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6,027,713.26	698,971,745.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575,946.66	876,027,713.26

公司负责人：谢先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珉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雪莲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12,378,413.15	3,523,300,678.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0,209,298.10	1,425,659,938.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72,587,711.25	4,948,960,616.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29,707,727.02	2,655,613,491.2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0,156,103.19	158,328,553.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550,126.35	65,448,561.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8,655,877.49	2,132,202,81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03,069,834.05	5,011,593,42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517,877.20	-62,632,808.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51,754.30	11,162,1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900,000.00	98,650,343.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44,116.00	3,567,6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657,264.87	138,09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753,135.17	251,478,123.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7,335,980.09	198,834,231.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332,500.00	5,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841,986.40	188,866,809.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2,510,466.49	392,801,040.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757,331.32	-141,322,917.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58,500.00	101,335,8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73,974,396.03	7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532,131.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1,065,027.66	831,335,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5,212,233.34	341,701,441.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3,710,396.34	141,395,905.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612,257.59	23,297,309.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3,534,887.27	506,394,656.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469,859.61	324,941,143.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95,248.13	8,028,904.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114,065.60	129,014,322.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352,869.23	138,338,546.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238,803.63	267,352,869.23

公司负责人：谢先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珉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雪莲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44,557,178.00			831,510,272.38	95,426,500.00	-4,564,257.21		382,328,530.90		2,214,695,347.49		5,173,100,571.56	1,889,066,531.57	7,062,167,103.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44,557,178.00			831,510,272.38	95,426,500.00	-4,564,257.21		382,328,530.90		2,214,695,347.49		5,173,100,571.56	1,889,066,531.57	7,062,167,103.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783,700.00			-6,478,448.09	186,294,637.02	4,733,971.60	274,707.30	1,301,021.94		515,623,304.47		701,302,988.74	194,930,384.67	896,233,373.41	

2023 年年度报告

(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2,836,209.35				- 46,239,663.16		- 49,075,872.51	- 143,434,528.96	- 192,510,401.4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83,700.00					- 6,478,448.10	186,294,637.02					- 191,989,385.11	5,688,299.69	- 186,301,085.4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40,000.00											4,140,000.00	5,688,299.69	9,828,299.6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 3,356,300.00					- 790,148.40	- 8,821,135.00					4,674,686.60		4,674,686.60

2023 年年度报告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5,688,299 .69	195,115,7 72.02							- 200,804,071 .71	- 200,804,071 .71
(三) 利润分配									1,301,021 .94	- 461,813,460 .36		- 460,512,438 .42	- 58,192,988. 93	- 518,705,427 .35
1. 提取盈余公积									1,301,021 .94	- 1,301,021.9 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60,512,438 .42		- 460,512,438 .42	- 58,192,988. 93	- 518,705,427 .3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274,707.30				274,707.30	1,008,833.53	1,283,540.84
1. 本期提取							5,246,290.28				963,103.64	3,536,896.36	4,500,000.01
2. 本期使用							4,971,582.98				688,396.34	2,528,062.83	3,216,459.17
(六) 其他						7,570,180.95				-7,570,180.95			
四、本期末余额	1,845,340,878.00				825,031,824.29	281,721,137.02	169,714.39	274,707.30	383,629,552.84	1,699,072,043.02	4,471,797,582.82	1,694,136,146.90	6,165,933,729.72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38,857,176.00				878,308,560.63	99,976,826.33	4,034,394.07		346,928,134.55		2,050,599,333.94	5,010,681,984.72	1,898,180,491.15	6,908,862,475.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475,776.17	-475,776.17	435,144.22	-40,631.95	

2023 年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 56,132,500.00					- 56,458,076.91		- 112,590,576.91		- 112,590,576.91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38,857,176.00			822,176,060.63	99,976,826.33	- 4,034,394.07		346,928,134.55	1,993,665,480.86		4,897,615,631.64	1,898,615,635.37	6,796,231,267.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00,002.00			9,334,211.75	- 4,550,326.33	- 529,863.14		35,400,396.35	221,029,866.63		275,484,939.92	- 9,549,103.80	265,935,836.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529,863.14			385,407,022.36		384,877,159.22	86,716,525.61	471,593,684.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00,002.00			9,334,211.75	- 4,550,326.33						19,584,540.08	2,393,360.59	21,977,900.67
1. 所有者投入	5,700,002.00										5,700,002.00	2,393,360.59	8,093,362.59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334,211.75	- 4,550,326.33						13,884,538.08			13,884,538.0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5,400,396.35		- 164,377,155.73		- 128,976,759.38		- 98,658,990.00	- 227,635,749.38
1. 提取盈余公积							35,400,396.35		- 35,400,396.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									- 128,976,759.38		- 128,976,759.38		- 98,658,990.00	- 227,635,749.38

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023 年年度报告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844,557,178.00			831,510,272.38	95,426,500.00	-4,564,257.21	382,328,530.90	2,214,695,347.49	5,173,100,571.56	1,889,066,531.57	7,062,167,103.13		

公司负责人：谢先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珉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雪莲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44,557 ,178.00				1,896,183 ,953.58	95,426,50 0.00			179,495, 907.14	904,158, 247.64	4,728,968 ,786.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44,557 ,178.00				1,896,183 ,953.58	95,426,50 0.00			179,495, 907.14	904,158, 247.64	4,728,968 ,786.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783,700.0 0				- 66,922,64 8.40	186,294,6 37.02			1,301,02 1.94	- 448,803, 240.98	- 699,935,8 04.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010,2 19.38	13,010,21 9.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783,700.0 0				- 66,922,64 8.40	186,294,6 37.02					- 252,433,5 85.4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40,000 .00										4,140,000 .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 3,356,300 .00				- 790,148.4 0	- 8,821,135 .00					4,674,686 .60
4. 其他					- 66,132,50 0.00	195,115,7 72.02					- 261,248,2 72.02
（三）利润分配									1,301,02 1.94	- 461,813, 460.36	- 460,512,4 38.42
1. 提取盈余公积									1,301,02 1.94	- 1,301,02 1.94	

2023 年年度报告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60,512,438.42	460,512,438.4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283,186.64	4,283,186.64	
2. 本期使用										4,283,186.64	4,283,186.6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45,340,878.00				1,829,261,305.18	281,721,137.02				180,796,929.08	455,355,006.66	4,029,032,981.90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38,857,176.00				1,884,456,381.27	99,976,826.33			144,095,510.79	714,531,439.88	4,481,963,681.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38,857,176.00				1,884,456,381.27	99,976,826.33			144,095,510.79	714,531,439.88	4,481,963,681.61

2023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00,002.00				11,727,572.31	4,550,326.33			35,400,396.35	189,626,807.76	247,005,104.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4,003,963.49	354,003,963.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00,002.00				11,727,572.31	4,550,326.33					21,977,900.6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700,002.00										5,700,002.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727,572.31	4,550,326.33					16,277,898.6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5,400,396.35	-164,377,155.73	-128,976,759.38
1. 提取盈余公积									35,400,396.35	-35,400,396.3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128,976,759.38	-128,976,759.38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44,557,178.00				1,896,183,953.58	95,426,500.00			179,495,907.14	904,158,247.64	4,728,968,786.36

公司负责人：谢先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珉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雪莲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基本概况

公司中文名称：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GUANGDONGGUANHAOHIGH-TECHCO. LTD

法定代表人：谢先龙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捌亿肆仟伍佰叁拾肆万零捌佰柒拾捌元整（184,534.0878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800617803532R

经营期限：1993 年 07 月 15 日至无固定期限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广东省湛江市东海岛东海大道 313 号

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热力生产和供应；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二）公司历史沿革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公司前身湛江冠豪纸业有限公司于 1993 年 6 月 23 日经湛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湛开项【1993】113 号”文批准，并于 1993 年 7 月 15 日在湛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1995 年 12 月 27 日，经湛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湛开项【1995】178 号”文批复，公司注册资本由 508.00 万美元增加到 808.00 万美元，并于 1995 年 12 月 28 日在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

1999 年 7 月，经广东省人民政府“粤办函【1999】383 号”和广东省体改委“粤体改【1999】041 号”文批复，由湛江冠豪纸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为 10,000.00 万元人民币。

2003 年 6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47 号文核准，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的发行方式于 2003 年 6 月 5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000 万股。变更后的股本为 16,000 万元。

2009 年 1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9】1378 号文）的核准，公司向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000 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000.00 万元。

2010年4月26日，公司实施200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200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2,0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3股派0.3元(含税)，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6,600万股。变更后的股本为28,600万元。

2011年3月21日，公司实施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201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8,6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2股，共计5,720万股。变更后的股本为34,320万元。

2011年11月21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1505号）核准，公司向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宸乾投资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高新投资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8,19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此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2,510万元。

2012年5月29日，公司实施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201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2,51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股，共计17,004万股。变更后的股本为59,514万元。

2013年4月19日，公司实施2012年度利润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9,514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59,514万股，变更后的股本为119,028万元。

2015年2月2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50号）核准，公司向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出资设立的合伙企业-湛江广旭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及自然人颜秉伦、黄晓军、王建丽、乔通共6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8,103.5443万股，其中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以债权3亿元认购本次发行股份数量3,468.2080万股。此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27,131.5443万元。

2021年8月27日，公司新增发行56,754.17万股A股股份，吸收合并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1年8月19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因本次合并涉及的换股事宜新增发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9,305.4585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37,448.7148万股。本次合并涉及的换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27,131.5443万股增加至183,885.7176万股。

2022年1月20日，公司收到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269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的限制性股票的认购款合计人民币95,426,500元，合计认购34,450,000股。其中28,749,998股来源于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公司股票，5,700,002股来源于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公司注册资本增加5,700,002元，变更为1,844,557,178.00元。

2023年1月10日，公司完成回购注销6名激励对象持有的470,00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由1,844,557,178股变更为1,844,087,178股。

2023年2月13日，公司完成对53名激励对象授予4,140,000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该部分股票源于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本次授予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4,140,000元，变更为1,848,227,178元。

2023年9月8日公司完成回购注销9名激励对象持有的1,386,30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由1,848,227,178股变更为1,846,840,878股。

2023年12月21日公司完成回购注销8名激励对象持有的1,500,00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由1,846,840,878股变更为1,845,340,878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845,340,878股，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为1,845,340,878元。

本公司属制造业—造纸及纸制品业—特种纸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无碳复写纸、白卡纸、热敏纸、不干胶标签材料、热升华转印纸等特种纸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主要有：无碳复写纸、热敏纸、白卡纸、不干胶标签材料、热升华转印纸。

本公司2023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0户，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1户，减少1户，详见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03月20日批准报出本财务报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大于100万元
重要在建工程	大于500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

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

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

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

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考虑如下因素：

1)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2) 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3)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4)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6) 是否存在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7)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8) 若现有金融工具在报告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将发生显著变化。

9)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10)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11)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12)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1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14)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15)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①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应收有足值质押及担保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该应收款项未覆盖的风险敞口，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三	应收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四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组合四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3 个月以内 (含, 下同)	-	-	-
4 个月-1 年	5	5	5
1-2 年	10	10	10
2-3 年	20	20	20
3 年以上	50	50	5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存货分类为: 原材料、产成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在途物资、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单个存货或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 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 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a.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b.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3) 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 20。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 28。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5-40	5	2.38-3.8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25	5	3.80-9.5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20	5	4.75-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5-10	5	9.50-19.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

	工；（2）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 （3）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 （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 （2）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使用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根据土地的协议或权属
商标使用权、非专利技术	10	根据预计的受益年限
软件及其他	2-10	根据预计的受益年限
新工艺、新技术	5	根据预计的受益年限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及摊销、材料费、水电汽费、办公费用、其他费用等。

2)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对于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贸易类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贸易类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因此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无碳复写纸、白卡纸、热敏纸、不干胶标签材料、热升华转印纸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报关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

2) 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 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4)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10 万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62,458.3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61,194.30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未分配利润	-475,776.17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少数股东权益	435,144.2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所得税费用	-841,895.97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重新界定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将使得 2022 年度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1,956,835.05 元，其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1,409,579.12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547,255.93 元。2022 年度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

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项目减少 2,302,158.88 元。

2)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359,385.01	7,262,458.32	46,621,84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98,530.47	6,461,194.30	8,359,724.77
未分配利润	2,215,171,123.66	-475,776.17	2,214,695,347.49
少数股东权益	1,888,631,387.35	435,144.22	1,889,066,531.57

（续）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度（合并）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37,957,565.59	-841,895.97	37,115,669.62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税原值一次性扣除 30 后的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缴	5、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1) 本公司出口的部分产品商业印刷表格、不干胶薄膜根据《海关进出口税则》的规定退税率为 13%。

(2) 本公司及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销售分公司、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汇总纳税，本公司及子公司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珠海金鸡化工有限公司、珠海华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冠豪新材料有限公司、广东冠豪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均为高新技术企业，适用 15%的税率，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为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布广东省 2023 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通过了 2023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44000647，有效期 3 年）。本公司 2023 年的企业所得税率按 15%缴纳。

(2) 根据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布广东省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之子公司红塔仁恒通过 2021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144001278，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红塔仁恒企业所得税按 15%缴纳。

(3) 根据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布广东省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之子公司珠海华丰通过了 2022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44004351，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华丰纸业企业所得税按 15%缴纳。

(4) 根据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布广东省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之子公司金鸡化工通过了 2022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44016160，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金鸡化工企业所得税按 15% 缴纳。

(5) 根据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布广东省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之子公司华新彩印通过 2021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144008597，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华新彩印企业所得税按 15% 缴纳。

(6) 根据浙江省科技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布浙江省 2023 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冠豪通过了 2023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3001658，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浙江冠豪企业所得税按 15% 缴纳。

(7)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及《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冠豪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广东冠豪新港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适用该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8,365.84	59,473.08
银行存款	926,337,633.42	1,729,085,809.19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926,395,999.26	1,729,145,282.2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446.58	997.85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340,653,832.11	375,316,964.83

其他说明

注：使用受限货币资金明细见本附注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3个月以内（含）	910,034,771.59	869,736,385.99
4个月至1年	19,257,423.46	15,906,795.34
1年以内小计	929,292,195.05	885,643,181.33
1至2年	4,992,091.86	1,361,942.94
2至3年	1,065,502.30	1,916,055.36
3年以上	23,721,500.49	23,995,306.90
小计	959,071,289.70	912,916,486.53
减：坏账准备	22,066,636.73	22,061,811.71
合计	937,004,652.97	890,854,674.8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343,624.10	1.70	16,343,624.10	100.00			16,261,912.50	1.78	16,261,912.5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42,727,665.60	98.30	5,723,012.63	0.61	937,004,652.97		896,654,574.03	98.22	5,799,899.21	0.65	890,854,674.82
其中：											

组合三	2,122,657.74	0.22			2,122,657.74	2,329,257.12	0.26			2,329,257.12
组合四	940,605,007.86	98.08	5,723,012.63	0.61	934,881,995.23	894,325,316.91	97.96	5,799,899.21	0.65	888,525,417.70
合计	959,071,289.70	100.00	22,066,636.73	2.30	937,004,652.97	912,916,486.53	100.00	22,061,811.71	2.42	890,854,674.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大连恒冠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1,297,599.60	1,297,599.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冠天纸业有限公司	1,121,783.66	1,121,783.6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6,328.51	1,086,328.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江南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787,318.74	787,318.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60,608.54	760,608.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济南含章印务有限公司	721,548.04	721,548.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明彩纸品有限公司	712,943.99	712,943.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九发包装印务有限公司	626,717.90	626,717.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兆卡实业有限公司	554,500.00	554,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佛山华新进出口有限公司	549,882.60	549,882.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明蓉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546,824.90	546,824.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罗湖区华玉文体用品商店	520,055.37	520,055.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7,057,512.25	7,057,512.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343,624.10	16,343,624.1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三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三	2,122,657.74		
合计	2,122,657.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四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个月以内（含）	907,820,437.94		
4个月-1年	19,087,759.53	954,387.98	5.00
1至2年	4,462,122.61	446,212.26	10.00
2至3年	983,105.06	196,621.02	20.00
3年以上	8,251,582.72	4,125,791.37	50.00
合计	940,605,007.86	5,723,012.6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261,912.50	53,315.21	29,462.00		- 57,858.39	16,343,624.10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99,899.21	162,491.48	181,519.67		57,858.39	5,723,012.63
合计	22,061,811.71	215,806.69	210,981.67			22,066,636.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1,749,786.32		41,749,786.32	4.35	
第二名	33,699,771.11		33,699,771.11	3.51	
第三名	33,078,132.76		33,078,132.76	3.45	
第四名	28,438,271.99		28,438,271.99	2.97	
第五名	25,884,882.31		25,884,882.31	2.70	
合计	162,850,844.49		162,850,844.49	16.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980,010,677.30	735,850,259.19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980,010,677.30	735,850,259.19
合计	980,010,677.30	735,850,259.1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92,873,213.95	
合计	1,092,873,213.95	

注：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19,350,468.68	94.50	156,351,824.05	96.96
1年以上	18,587,851.93	5.50	4,909,124.22	3.04
合计	337,938,320.61	100.00	161,260,948.2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97,094,426.06	28.73
第二名	48,885,600.00	14.47
第三名	38,903,615.68	11.51
第四名	18,000,000.00	5.33
第五名	15,614,953.22	4.62
合计	218,498,594.96	64.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933,728.69	23,227,245.33
合计	34,933,728.69	23,227,245.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含）	16,478,307.91	14,575,033.53
4 个月至 1 年	12,105,990.07	2,988,235.83
1 年以内小计	28,584,297.98	17,563,269.36
1 至 2 年	5,333,478.01	2,554,948.51
2 至 3 年	695,935.75	1,822,454.99
3 年以上	8,568,375.06	9,259,963.88
小计	43,182,086.80	31,200,636.74
减：坏账准备	8,248,358.11	7,973,391.41
合计	34,933,728.69	23,227,245.3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暂付款等其他	34,399,250.58	24,277,332.47
押金及保证金	5,717,427.43	4,464,977.41
备用金及职工借支	3,065,408.79	2,458,326.86
小计	43,182,086.80	31,200,636.74
减：坏账准备	8,248,358.11	7,973,391.41
合计	34,933,728.69	23,227,245.3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25,472.75	2,618,607.69	5,229,310.97	7,973,391.41
2023年1月1日余				

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0,621.22	20,621.22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04,674.92	218,655.44		723,330.36
本期转回		421,251.96	27,011.70	448,263.6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7,296.53	-7,196.53		100.00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602,229.92	2,443,828.92	5,202,299.27	8,248,358.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29,310.97		27,011.70			5,202,299.27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44,080.44	723,330.36	421,251.96		100.00	3,046,058.84
合计	7,973,391.41	723,330.36	448,263.66		100.00	8,248,358.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017,278.55	23.20	应收暂付 款等其他	3个月以 内 (含)、 4-12个月	500,000.00
第二名	4,884,227.98	11.31	应收暂付 款等其他	3个月以 内(含)	
第三名	2,076,850.87	4.81	应收暂付 款等其他	3个月以 内(含)	
第四名	2,000,000.00	4.63	应收暂付 款等其他	3年以上	2,000,000.00
第五名	1,969,012.74	4.56	应收暂付 款等其他	3个月以 内(含)	
合计	20,947,370.14	48.51	/	/	2,500,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 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 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0,379,948. 14	4,745,447 .90	645,634,500. 24	718,985,708. 43	8,230,776 .56	710,754,931. 87
在产品	36,487,932.5 3		36,487,932.5 3	23,686,850.2 0		23,686,850.2 0
库存商品	269,084,798. 31	12,347,51 9.54	256,737,278. 77	252,562,446. 75	10,968,77 2.31	241,593,674. 4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90,553,966.20	1,570,730.63	88,983,235.57	103,143,733.59		103,143,733.59
半成品	3,689,448.59		3,689,448.59	4,959,115.05		4,959,115.05
包装物及其他	2,138,736.40		2,138,736.40	1,755,789.28		1,755,789.28
合计	1,052,334,830.17	18,663,698.07	1,033,671,132.10	1,105,093,643.30	19,199,548.87	1,085,894,094.4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230,776.56	1,971,900.71		5,457,229.37		4,745,447.9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0,968,772.31	10,558,570.30		7,609,092.44	1,570,730.63	12,347,519.5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1,570,730.63			1,570,730.63
合计	19,199,548.87	12,530,471.01	1,570,730.63	13,066,321.81	1,570,730.63	18,663,698.07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详见其注 1	无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库存商品	详见其注 2	无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注 1：直接用于正常生产经营的，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直接用于销售的，其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注 2：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及待认证增值税	56,603,397.03	66,366,748.43
预缴税金	8,730,354.79	11,862,050.41
合计	65,333,751.82	78,228,798.84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广东诚通物流有限公司	4,455,972.44			425,380.55						4,881,352.99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81,748,250.44			7,085,663.68			25,900,000.00			662,933,914.12
小计	686,204,222.88			7,511,044.23			25,900,000.00			667,815,267.11

合计	686, 204, 222. 88			7,511 ,044. 23			25,90 0,000 .00			667,8 15,26 7.11	
----	----------------------------	--	--	----------------------	--	--	-----------------------	--	--	------------------------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北京中慧人和科技有限公司	3,460,250.62				- 2,836,209.35	- 624,041.27			- 2,836,209.35	- 7,570,180.93	投资为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出于战略投资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
合计	3,460,250.62				- 2,836,209.35	- 624,041.27			- 2,836,209.35	- 7,570,180.93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北京中慧人和科技有限公司		7,570,180.93	出售子公司
合计		7,570,180.9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8,700.00	288,700.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288,700.00	288,700.00
合计	288,700.00	288,7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112,043.16			37,112,043.16
2. 本期增加金额	4,841,862.54			4,841,862.54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841,862.54			4,841,862.5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1,953,905.70			41,953,905.7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096,567.90			21,096,567.90
2. 本期增加金额	3,697,952.04			3,697,952.04
(1) 计提或摊销	3,697,952.04			3,697,952.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4,794,519.94			24,794,519.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159,385.76			17,159,385.76
2. 期初账面价值	16,015,475.26			16,015,475.2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388,391,514.84	3,507,047,264.18
固定资产清理	315,347.42	268,218.94
合计	3,388,706,862.26	3,507,315,483.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53,333,400.09	4,965,191,972.80	49,509,930.70	171,418,397.60	7,339,453,701.19
2. 本期增加金额	1,218,237.28	123,819,824.72	1,867,469.20	14,665,013.42	141,570,544.62
(1) 购置	283,606.88	23,856,408.30	1,008,122.27	10,302,829.14	35,450,966.59
(2) 在建工程转入	934,630.40	99,963,416.42	859,346.93	3,694,879.40	105,452,273.15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667,304.88	667,304.88
3. 本期减少金额	5,071,959.17	25,468,263.59	4,804,018.24	2,272,885.21	37,617,126.21

(1) 处置或 报废		25,031,055.34	2,841,357. 45	2,094,642.9 7	29,967,055.76
(2) 其他 减少	5,071,959.17	437,208.25	1,962,660. 79	178,242.24	7,650,070.45
4. 期 末余额	2,149,479,678 .20	5,063,543,533 .93	46,573,381 .66	183,810,525 .81	7,443,407,119 .60
二、累计折旧					
1. 期 初余额	806,409,374.8 9	2,541,977,731 .07	38,195,264 .65	130,808,746 .91	3,517,391,117 .52
2. 本 期增加金 额	61,289,333.75	178,296,726.4 9	2,498,515. 45	11,383,281. 15	253,467,856.8 4
(1) 计提	61,289,333.75	178,296,726.4 9	2,498,515. 45	11,383,281. 15	253,467,856.8 4
3. 本 期减少金 额	3,126,154.94	22,552,171.36	4,206,103. 24	2,075,181.2 5	31,959,610.79
(1) 处置或 报废	6,666.80	22,544,378.11	4,206,103. 24	1,903,608.1 3	28,660,756.28
(2) 其他减 少	3,119,488.14	7,793.25		171,573.12	3,298,854.51
4. 期 末余额	864,572,553.7 0	2,697,722,286 .20	36,487,676 .86	140,116,846 .81	3,738,899,363 .57
三、减值准备					
1. 期 初余额	28,391,192.43	283,891,955.6 5	379.69	2,731,791.7 2	315,015,319.4 9
2. 本 期增加金 额	1,060,293.96	1,673.99		205,441.48	1,267,409.43
(1) 计提					
3. 本 期减少金 额		150,122.87		16,364.86	166,487.73
(1) 处置或 报废					
4. 期 末余额	29,451,486.39	283,743,506.7 7	379.69	2,920,868.3 4	316,116,241.1 9
四、账面价值					
1. 期 末账面价 值	1,255,455,638 .11	2,082,077,740 .96	10,085,325 .11	40,772,810. 66	3,388,391,514 .84
2. 期 初账面价 值	1,318,532,832 .77	2,139,322,286 .08	11,314,286 .36	37,877,858. 97	3,507,047,264 .1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运输工具	4,882,081.06
小计	4,882,081.06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230,911.65	230,911.65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1,138.91	25,488.91
运输工具	83,296.86	11,818.38
合计	315,347.42	268,218.94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09,184,315.39	234,303,684.48
工程物资	8,206,347.81	10,152,626.93
合计	817,390,663.20	244,456,311.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冠豪二期工程	682,406,64 3.81		682,406,64 3.81	123,639,28 1.16		123,639,28 1.16
印刷技改等	22,669,138 .25		22,669,138 .25			
胶乳二期工程 配套原料罐区 项目	18,288,813 .75	3,264,171 .87	15,024,641 .88	18,288,813 .75		18,288,813 .75
6#涂布机技改	16,290,828 .83		16,290,828 .83			
土地开发项目	15,538,604 .12		15,538,604 .12	12,289,294 .77		12,289,294 .77
鉴江原水供水	13,569,503 .20		13,569,503 .20			
15MW抽背汽轮机项目	12,319,174 .50		12,319,174 .50	1,538,018. 00		1,538,018. 00
涂料车间提质技改 (车间提质增效及智能自动生产技术改造)	5,790,428. 65		5,790,428. 65			
分切生产提质增效技术改造	3,006,901. 70		3,006,901. 70			
平湖项目二期	2,814,915. 49		2,814,915. 49			
精密涂布项目 车间净化工程	2,618,638. 78		2,618,638. 78			
污水站技术升级改造	2,539,623. 38		2,539,623. 38			
纸机真空透平机系统 设备改造项目	2,359,933. 45		2,359,933. 45	2,933,025. 44		2,933,025. 44
热敏新工艺	1,748,115. 03		1,748,115. 03	1,694,263. 71		1,694,263. 71

MES 系统	1,639,622.60		1,639,622.60			
用友 NC 项目	1,593,628.93		1,593,628.93	1,031,849.88		1,031,849.88
供应链系统整合项目	1,496,319.47	1,496,319.47		1,496,319.47	1,496,319.47	
20 万吨胶乳项目	1,105,620.47		1,105,620.47	545,456.79		545,456.79
浙江冠豪办公室装修	1,101,643.93		1,101,643.93			
湛江厂房弱电智能化项目	1,015,067.89		1,015,067.89			
BM3 烧碱漂水分装改善项目	897,964.67		897,964.67			
纸机高压喷淋清晰系统改造	445,767.42		445,767.42	1,138,938.16		1,138,938.16
BM3 面网毛布高压水改造项目	140,719.16		140,719.16			
超白水过滤器项目	67,943.37		67,943.37			
动力部新建灰渣棚项目	24,150.94		24,150.94			
BM3 流送系统网前筛改缝筛项目				3,330,431.86		3,330,431.86
BM2 蒸汽热泵系统改造项目				3,436,222.10		3,436,222.10

BM3 蒸汽系统优化项目				1,520,746.02		1,520,746.02
BM1 液碱及漂液系统改造				248,416.92		248,416.92
BM1 蒸汽热泵系统改造项目				1,758,834.08		1,758,834.08
涂布生产线及5#涂布生产线技改项目				318,125.73		318,125.73
食品库改造项目				670,891.76		670,891.76
ERP 系统升级优化项目				2,489,765.38		2,489,765.38
BM3 制浆流程优化项目				4,025,584.24		4,025,584.24
PM2 纸机水针换卷				2,981,659.37		2,981,659.37
5 万吨胶乳扩建项目				17,108,319.86		17,108,319.86
BM2 燃气红外气源改造项目				612,947.98		612,947.98
纸机流送碳钢材质阀改不锈钢材质项目 (编号: 202169)				221,309.75		221,309.75

精密涂布机安装工程				2,750,760.29		2,750,760.29
生产线提速改造项目				16,969,081.81		16,969,081.81
印刷、模切等设备的安装改造				9,628,819.80		9,628,819.80
零星安装工程				846,938.01		846,938.01
其他零星工程	2,455,094.94		2,455,094.94	2,285,887.86		2,285,887.86
合计	813,944,806.73	4,760,491.34	809,184,315.39	235,800,003.95	1,496,319.47	234,303,684.4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冠豪二期工程	1,614,510,000.00	123,639,281.16	558,767,362.65			682,406,643.81	42.27	42.27	12,993,201.67	9,187,868.33	3.27	借款、自有资金
合计	1,614,510,000.00	123,639,281.16	558,767,362.65			682,406,643.81	/	/	12,993,201.67	9,187,868.33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胶乳二期工程配套原料罐区项目		3,264,171.87		3,264,171.87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供应链系统整合项目	1,496,319.47			1,496,319.47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合计	1,496,319.47	3,264,171.87		4,760,491.34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8,206,347.81		8,206,347.81	10,152,626.93		10,152,626.93
合计	8,206,347.81		8,206,347.81	10,152,626.93		10,152,626.93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4,378,355.61	54,378,355.6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4,378,355.61	54,378,355.6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075,784.99	13,075,784.99
2. 本期增加金额	11,479,303.92	11,479,303.92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555,088.91	24,555,088.9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823,266.70	29,823,266.70
2. 期初账面价值	41,302,570.62	41,302,570.6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使用权	新工艺、新技术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38,661,714.91	753,300.00	113,243,405.58	31,378,067.15	684,036,487.64
2. 本期增加金额				7,924,751.05	7,924,751.05

(1) 购置				4,715,345.96	4,715,345.96
(2) 在建工程转入				3,209,405.09	3,209,405.09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38,661,714.9 1	753,300.0 0	113,243,405.5 8	39,302,818.2 0	691,961,238.6 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 余额	129,744,717.3 3	753,300.0 0	67,594,278.77	22,389,688.8 9	220,481,984.9 9
2. 本期 增加金额	10,996,326.90		7,974,043.70	3,812,192.30	22,782,562.90
(1)) 计提	10,996,326.90		7,974,043.70	3,812,192.30	22,782,562.90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140,741,044.2 3	753,300.0 0	75,568,322.47	26,201,881.1 9	243,264,547.8 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29,716.96	29,716.96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29,716.96	29,716.9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397,920,670.6 8		37,675,083.11	13,071,220.0 5	448,666,973.8 4
2. 期初账面 价值	408,916,997.5 8		45,649,126.81	8,988,378.26	463,554,502.6 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8.4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处置		
珠海金鸡化工有 限公司	2,418,28 0.28					2,418,28 0.28
珠海红塔仁恒包 装股份有限公司	9,129,02 5.01					9,129,02 5.01
合计	11,547,3 05.29					11,547,3 05.29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成品仓	24,989,146.32		1,204,296.24		23,784,850.08
浆板库	23,168,887.58		1,018,412.64		22,150,474.94
南方基地 总部办公室	471,002.75	5,188,524.94	1,549,338.89		4,110,188.80
BM2 浆板库	1,503,066.47		100,204.44		1,402,862.03
宿舍修缮	423,682.84	2,413,927.19	234,324.64		2,603,285.39
纸机 2023 年8-9月大修		1,886,167.98	314,360.06		1,571,807.92
前山大楼 修缮	1,206,391.48	528,530.67	165,647.18		1,569,274.97
锅炉 2023 年大修领 用备品备 件		1,633,720.73	272,285.70		1,361,435.03
设备技改	1,343,128.62		1,343,128.62		
诚通车库	989,576.48		64,188.72		925,387.76
车库改建 中控室	426,454.18		119,010.48		307,443.70
仓库地面 修复工程		566,528.05	66,096.24		500,431.81
申成建筑 车间及宿 舍装修	721,160.16		247,254.96		473,905.20
凹印机技 改项目	407,478.53		407,478.53		
PM2 烘缸现 场喷涂费 用		438,053.10	73,008.56		365,044.54
PM1 中心辊 轴头维修 与辊面喷 漆		393,982.30	65,663.46		328,318.84
广州分公 司装修	139,395.99		42,891.12		96,504.87
P12# 机功 能性大修	184,810.71		184,810.71		
BM1 铁皮库	277,488.87		95,139.01		182,349.86
北京中视	309,176.05		137,412.36		171,763.69

华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112会议室改造项目					
厂外道路	84,783.99		9,084.00		75,699.99
办公楼修理工程	108,830.61		59,362.16		49,468.45
锅炉脱硫塔管束除雾器大修		186,792.45	31,131.96		155,660.49
东海厂区南门外绿化	94,368.28		56,621.24		37,747.04
中水回收节水改造		137,614.68	22,935.68		114,679.00
凹印车间油墨仓移位工程款	83,168.99		52,528.32		30,640.67
车间装修改造工程款	62,494.56		17,855.52		44,639.04
机械人项目配套工程输送井及废纸仓改造工程	106,238.11		106,238.11		
车间参观通道装饰装修	66,854.33		40,112.76		26,741.57
设备维修安装工程	92,424.45		92,424.45		
东海厂迁移垃圾池及配套设施		130,275.23	43,425.36		86,849.87
职工之家娱乐室修理工程	57,305.42		31,257.48		26,047.94
桌椅柜待摊		69,440.00	5,786.64		63,653.36
2023年3月PM1纸机沟纹辊包胶和齿箱大修		300,884.96	250,737.47		50,147.49
申成建筑车间办公室隐蔽工程		118,932.04	69,377.04		49,555.00

申城建筑地面维修		47,963.74			47,963.74
西门地磅区域路面沉降修复工程	55,017.54		20,006.52		35,011.02
维修中心焊工房	30,242.15		2,749.32		27,492.83
厂区排污排水管道疏通及修复工程	40,317.47		14,661.00		25,656.47
办公楼三楼党群办接待室改造工程	22,212.45		8,329.68		13,882.77
锅炉高压变频器检修	311,303.83		311,303.83		
2022 年锅炉大修	724,863.42		724,863.42		
2022 年度锅炉汽轮机停机检修费用	305,604.74		305,604.74		
2022 年（生产一部）纸机大修	738,805.40		738,805.40		
扫描架电缆总成	169,911.50		169,911.50		
放射源2套	451,327.44		451,327.44		
锅炉监控系统优化	244,837.77		244,837.77		
2022 年大修（生产二部）纸机费用	950,211.20		950,211.20		
合计	61,361,970.68	14,041,338.06	12,536,442.57		62,866,866.17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2,373,922.36	24,360,204.23	162,393,925.01	24,414,552.6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558,708.39	3,233,806.26	30,386,137.00	4,557,920.55
递延收益	2,802,772.67	420,415.90	3,422,280.35	813,900.08
预计负债	1,237,961.30	185,694.19	2,091,693.12	313,753.97
固定资产残值变动	15,920,006.10	2,388,000.91	10,276,118.35	1,541,417.75
可抵扣亏损	193,170,120.77	28,975,518.11	28,256,431.28	4,238,464.69
股权激励	7,323,507.83	1,120,099.16	21,977,900.65	3,479,375.37
租赁负债	32,741,166.51	5,121,382.61	48,416,388.80	7,262,458.32
预提费用	1,522,426.58	228,363.99		
合计	438,650,592.51	66,033,485.36	307,220,874.56	46,621,843.3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2,122,506.01	1,818,375.90	12,656,869.81	1,898,530.4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29,823,266.78	4,659,556.11	41,302,570.63	6,461,194.30
合计	41,945,772.79	6,477,932.01	53,959,440.44	8,359,724.7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大额存单及应计利息	512,606,522.39		512,606,522.39	234,616,979.43	234,616,979.43
预付的工程及设备款	212,794.33		212,794.33	13,896,066.73	13,896,066.73
合计	512,819,316.72		512,819,316.72	248,513,046.16	248,513,046.16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95,820,052.60	395,820,052.60	其他	期末银行存款中含定期存款361,150,227.91元，应计利息29,344,824.69元和诉讼冻结5,325,000.00元	853,117,569.01	853,117,569.01	其他	期末银行存款中含定期存款820,539,800.00元，计提的应计利息32,577,769.01元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395,820,052	395,820,052	/	/	853,117,569	853,117,569	/	/

计	.60	.60		.01	.01		
---	-----	-----	--	-----	-----	--	--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491,043,166.67	791,755,846.49
合计	1,491,043,166.67	791,755,846.49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内信用证	692,328,981.82	21,921,971.87
银行承兑汇票	36,724,456.04	279,506,632.17
合计	729,053,437.86	301,428,604.04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款	9,094,184.27	9,593,728.49
应付水电气费	8,547,861.41	8,652,852.85

应付货款	748,577,309.98	737,484,579.12
应付运费	38,742,130.18	44,514,223.78
其他	47,483,523.30	19,779,228.26
合计	852,445,009.14	820,024,612.50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壮凌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2,160,000.00	企业已经进行破产清算
中山市松鸿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897,400.00	付款期限未到
合计	4,057,4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47,361.48	
合计	2,047,361.4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3,098,364.08	219,340,483.92
合计	73,098,364.08	219,340,483.9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格林包装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2,185,348.04	未结算
合计	2,185,348.04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客户 1	-17,699,115.04	市场环境变化，合同未继续履行
客户 2	-4,564,101.96	合同已履行
客户 3	-17,699,115.04	合同已履行
客户 4	-42,887,131.51	市场环境变化，合同未继续履行
客户 5	-2,885,942.35	合同已履行
客户 6	-11,313,863.75	合同已履行
客户 7	-16,978,426.57	合同已履行
客户 8	-9,785,056.37	合同已履行
合计	-123,812,752.5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4,583,955.81	469,805,068.56	460,012,737.99	84,376,286.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283,262.39	36,283,262.39	
三、辞退福利		4,394,891.59	4,314,891.59	80,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4,583,955.81	510,483,222.54	500,610,891.97	84,456,286.3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167,860.49	383,925,213.78	374,002,895.11	60,090,179.16
二、职工福利费	79,273.49	37,340,003.82	37,289,987.06	129,290.25
三、社会保险费		17,389,863.88	17,389,863.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295,055.26	16,295,055.26	
工伤保险费		971,638.42	971,638.42	
生育保险费		116,416.50	116,416.50	
其他		6,753.70	6,753.70	
四、住房公积金		23,196,019.16	23,196,019.1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336,821.83	7,911,349.42	8,091,354.28	24,156,816.97
六、其他短期薪酬		42,618.50	42,618.50	
合计	74,583,955.81	469,805,068.56	460,012,737.99	84,376,286.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706,809.14	34,706,809.14	
2、失业保险费		1,576,453.25	1,576,453.2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6,283,262.39	36,283,262.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产税	9,953,257.36	9,950,250.42
企业所得税	2,647,215.47	8,313,582.96
土地使用税	2,416,605.31	2,956,012.22
印花税	1,473,330.17	1,681,825.92
个人所得税	768,609.70	1,178,563.34
增值税	671,989.24	18,178,532.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006.69	1,058,176.55
教育费附加	46,290.61	453,638.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860.40	302,202.03
其他税费	190,712.95	279,276.09
合计	18,306,877.90	44,352,060.04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4,533,848.65	
其他应付款	156,424,731.19	565,977,114.39
合计	180,958,579.84	565,977,114.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金猴国际化工（香港）有限公司	12,517,269.72	
应付股利—浙江金鸡集团有限公司	12,016,578.93	
合计	24,533,848.65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借款		397,070,211.46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款	86,605,365.00	101,335,800.00
保证金及押金	15,684,908.96	6,302,020.01
一般往来、其他费用等	38,032,517.12	43,012,262.08
运费	8,376,423.60	9,787,129.29
代扣员工相关款项	4,518,794.53	2,830,230.35
预提费用	1,688,546.96	3,661,413.05
水电费、物业管理费、租金	1,518,175.02	1,978,048.15
合计	156,424,731.19	565,977,114.39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湛江诚通物流有限公司	934,911.07	保证金暂未偿还
佛山市南海区铭诚废纸回收有限公司	930,000.00	保证金暂未偿还
汇术（上海）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865,715.85	保证金暂未偿还
KoreaIlliesEngineeringCo.,L	757,505.99	保证金暂未偿还
沁阳市第一造纸机械有限公司	500,000.00	保证金暂未偿还
金猴国际化工（香港）有限公司	868,993.18	往来款未结算
合计	4,857,126.0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9,156,230.4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445,332.39	14,068,834.79
合计	61,601,562.79	14,068,834.79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9,502,787.33	28,503,851.94
合计	9,502,787.33	28,503,851.9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624,954,354.84	50,000,000.00
合计	624,954,354.84	5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4,778,136.13	50,066,088.40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036,969.62	3,558,994.80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445,332.39	14,068,834.79
合计	20,295,834.12	32,438,258.81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2,091,693.12	1,237,961.30	预计质保费用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2,091,693.12	1,237,961.30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3,796,401.15	2,820,312.36	4,549,208.92	22,067,504.59	
合计	23,796,401.15	2,820,312.36	4,549,208.92	22,067,504.5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2020年佛山市工业技术改造固定资产奖补贴（区级部分）	19,400.00			19,400.00
2021省促经济高质量发展资金企业技术改造补贴	347,300.00			347,300.00
TP液包纸综合技术改造项目事后奖补助资金	4,328,759.74			197,509.92
云上云平台系统	50,000.00			50,000.00
热风干燥箱喷嘴优化技术改造项目事后奖补助资金	1,389,931.37			72,834.84
珠海高栏港财政国库设备更新（机器人应用）专项资金补贴款	752,266.39			41,600.04
自动包装线项目技术改造事后奖补助资金	3,373,133.00			179,005.68
平湖项目土地平整奖励金	2,585,580.50		62,807.64	
设备技改补助	419,999.85		140,000.04	
造纸企业能源管理中心信息系统改造项目	560,000.00			32,000.00
一号纸机升级改造项目	176,000.00			9,600.00
液体包装纸改造项目	58,333.00			35,000.04
BM1喷码机系统及传动系统升级综合技改项目	7,770,507.21			423,924.86
高压电缆迁移工程补助	1,965,190.09			117,913.50
佛山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汇入2021年度佛山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扶持（鼓励做大做强类）		500,000.00		500,000.00
禅城区经科局汇入2022年推进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发展扶持资金		40,600.00		40,600.00
禅城经科局汇入2021年度“百企争先”奖励资金		704.00		704.00
禅城经促局汇入2021年度禅城区高新技术企业和研发机构补助（区级部分）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代理业务资金汇入失业（补贴）		68,508.36		68,508.36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社保局汇入 2023 一次性扩岗补助		10,500.00		10,500.00
禅城经促局汇入 2021 年度禅城区高新技术企业和研发机构补助（镇街部分）		100,000.00		100,000.00
禅城区财政局汇入 2022 年数字化智能化示范车间补贴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3,796,401.15	2,820,312.36	202,807.68	4,346,401.24

(续)

项目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0 年佛山市工业技术改造固定资产奖补贴（区级部分）				与资产相关
2021 省促经济高质量发展资金企业技术改造补贴				与资产相关
TP 液包纸综合技术改造项目事后奖补助资金			4,131,249.82	与资产相关
云上云平台系统				与资产相关
热风干燥箱喷嘴优化技术改造项目事后奖补助资金			1,317,096.53	与资产相关
珠海高栏港财政国库设备更新（机器人应用）专项资金补贴款			710,666.35	与资产相关
自动包装线项目技术改造事后奖补助资金			3,194,127.32	与资产相关
平湖项目土地平整奖励金			2,522,772.86	与资产相关
设备技改补助			279,999.81	与资产相关
造纸企业能源管理中心信息系统改造项目			528,000.00	与资产相关
一号纸机升级改造项目			166,400.00	与资产相关
液体包装纸改造项目			23,332.96	与资产相关
BM1 喷码机系统及传动系统升级综合技改造项目			7,346,582.35	与资产相关
高压电缆迁移工程补助			1,847,276.59	与资产相关
佛山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汇入 2021 年度佛山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扶持（鼓励做大做强类）				与收益相关
禅城区经科局汇入 2022 年推进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发展扶持资金				与收益相关
禅城经科局汇入 2021 年度“百企争先”奖励资金				与收益相关
禅城经促局汇入 2021 年度禅城区高新技术企业和研发机构补助（区级部分）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代理业务资金汇入失业（补贴）				与收益相关
社保局汇入 2023 一次性扩岗补助				与收益相关
禅城经促局汇入 2021 年度禅城区高新技术企业和研发机构补助（镇街部分）				与收益相关
禅城区财政局汇入 2022 年数字化智能化示范车间补贴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2,067,504.59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44,557,178.00	4,140,000.00			3,356,300.00	783,700.00	1,845,340,878.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92,332,173.23	1,387,149.00		2,093,719,322.23
其他资本公积	1,260,821,900.85		7,865,597.09	1,268,687,497.94
合计	831,510,272.38	1,387,149.00	7,865,597.09	825,031,824.2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系授予和回购限制性股票所致，资本公积减少系等待期内股权激励确认成本费用和子公司广东冠豪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增资所致。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95,426,500.00	207,533,088.02	21,238,451.00	281,721,137.02
合计	95,426,500.00	207,533,088.02	21,238,451.00	281,721,137.0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因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回购股份及股权激励授予。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33,971.60	2,836,209.35		7,570,180.95		4,733,971.6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33,971.60	2,836,209.35		7,570,180.95		4,733,971.6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9,714.39							169,714.39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9,714.39							169,714.39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564,257.21	- 2,836,209.35		- 7,570,180.95		4,733,971.6		169,714.39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246,290.28	4,971,582.98	274,707.30
合计		5,246,290.28	4,971,582.98	274,707.30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2,328,530.90	1,301,021.94		383,629,552.8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82,328,530.90	1,301,021.94	383,629,552.84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14,695,347.49	2,050,599,333.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6,933,853.0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14,695,347.49	1,993,665,480.8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239,663.16	385,407,022.3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01,021.94	35,400,396.3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60,512,438.42	128,976,759.3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7,570,180.95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99,072,043.02	2,214,695,347.49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305,099,556.05	6,852,317,802.32	7,999,153,966.46	6,901,999,896.11
其他业务	98,270,127.63	79,989,686.51	86,820,302.02	38,370,449.72
合计	7,403,369,683.68	6,932,307,488.83	8,085,974,268.48	6,940,370,345.83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7,403,369,683.68		8,085,974,268.4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98,270,127.63		86,820,302.0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1.33	/	1.07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98,270,127.63		86,820,302.02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98,270,127.63		86,820,302.02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7,305,099,556.0 5		7,999,153,966.4 6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热敏纸/热升华转印纸	1,698,155,258.78	1,429,863,180.15
不干胶	1,252,166,836.76	1,179,590,654.96
白卡纸	3,620,266,994.00	3,627,666,521.81
印刷品	339,687,489.20	281,429,811.17
化工	306,100,410.11	266,525,891.51
其他	88,722,567.20	67,241,742.7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6,467,517,090.67	6,143,328,085.80
出口	837,582,465.38	708,989,716.52
合计	7,305,099,556.05	6,852,317,802.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14,982,503.92	14,976,330.56
印花税	6,663,883.33	6,860,173.41
土地使用税	5,135,192.19	4,294,344.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76,567.90	10,773,738.18
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	2,554,933.96	2,683,268.71
教育费附加	1,964,280.95	4,617,322.00
地方教育附加	1,309,520.57	3,078,205.24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64,737.14	278,037.18
环保税	239,375.52	215,908.29
车船税	19,018.75	19,880.04
其他	51,015.21	

合计	37,661,029.44	47,797,208.40
----	---------------	---------------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	42,451,721.40	39,261,790.19
业务招待费	7,717,508.70	8,657,844.36
差旅费	5,911,879.22	4,729,743.29
社会保险及住房补贴等	5,753,133.89	6,434,268.34
仓储费	3,524,600.34	3,275,465.82
样本费	3,391,626.06	3,892,387.41
广告宣传费	2,706,724.47	1,202,561.07
中介费	1,931,446.97	2,227,348.47
折旧费	817,795.29	1,293,574.66
汽车费用	778,598.25	578,805.56
保险费	562,175.61	483,636.21
办公费	544,639.60	902,705.97
工会经费	581,711.18	446,743.08
职工教育经费	3,009.90	45.98
股权激励	-247,989.67	2,184,656.76
其他	4,181,501.13	4,022,451.82
合计	80,610,082.34	79,594,028.99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	101,548,520.44	99,106,682.72
折旧摊销	50,206,846.69	49,516,879.38
社会保险及住房补贴等	17,152,296.35	17,617,931.03
中介费	11,869,769.20	11,741,490.03
维修费	7,859,101.98	8,046,633.93
办公费	7,433,069.78	7,440,428.18
汽车费用	5,607,626.69	5,985,684.09
水电费	5,147,740.07	4,400,072.97
差旅费	4,323,441.57	2,574,334.23
绿化费	4,306,234.79	1,176,360.54
业务招待费	4,048,804.30	3,487,802.35
租金	3,230,239.00	2,379,218.31
工会经费	1,776,212.17	2,562,684.76
会议费	1,134,712.77	955,195.36
广告费	693,701.03	650,049.62
职工教育经费	178,454.82	248,870.84
股权激励	-1,558,601.00	12,600,839.25
其他	16,348,702.49	11,408,317.17
合计	241,306,873.14	241,899,474.76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258,827,825.77	219,702,494.49
人工费用	60,297,327.47	54,282,283.81
燃料和动力费	34,089,319.79	28,208,398.28
折旧费用	10,149,413.27	8,334,151.16
其他费用	5,872,063.51	6,408,827.09
合计	369,235,949.81	316,936,154.83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1,930,091.66	23,299,327.89
减：利息收入	57,017,753.28	50,713,109.78
汇兑损益	-1,482,840.23	2,919,809.04
其他支出	6,329,040.64	11,175,961.86
合计	-241,461.21	-13,318,010.99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9,147,046.76	15,551,741.76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1,526,088.88	2,302,158.88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2）	2,820,312.36	1,587,659.00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4,800,645.52	11,661,923.88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32,147,696.99	260,540.80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90,958.82	260,540.80
增值税加计抵减	31,946,163.25	
代扣企业所得税返还	10,574.92	
合计	51,294,743.75	15,812,282.56

其他说明：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一、政府补助之说明。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11,044.23	28,832,757.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84,211.40	-8.3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1,931,886.04	-12,417,581.58
合计	-14,136,630.41	16,415,168.05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825.02	-1,769,961.1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75,066.70	-905,969.78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279,891.72	-2,675,930.95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4,639.91	5,512,566.1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267,409.43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264,171.87	-1,496,319.47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9,716.96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4,526,658.35	4,016,246.71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09,506.32	2,615,926.18
合计	509,506.32	2,615,926.18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款	2,439,531.40	278,388.93	2,439,531.40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02,807.68	202,807.68	202,807.68
罚款收入	375,033.65	257,555.97	375,033.65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入		1,768,984.15	
无需偿付的应付款项	24,273,273.62		24,273,273.62
其他	1,195,037.99	2,790,369.52	1,195,037.99
合计	28,485,684.34	5,298,106.25	28,485,684.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一、政府补助之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281,232.35	3,665,304.16	3,281,232.35
诉讼赔偿款	4,337,914.14		4,337,914.14
罚款支出	176,661.61	4,977.00	176,661.61

对外捐赠支出	340,000.00	225,000.00	340,000.00
其他	1,737,926.18	1,042,366.71	1,737,926.18
合计	9,873,734.28	4,937,647.87	9,873,734.28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14,666.01	29,973,775.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277,732.91	7,141,894.39
合计	-16,363,066.90	37,115,669.6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6,037,259.0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905,588.8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11,471.6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23,697.1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60,735.8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997,066.9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811.0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292,934.45
加计扣除的影响	-12,802,329.20
所得税费用	-16,363,066.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2,077,506.81	11,871,100.67
政府补助	23,045,813.88	15,097,420.22
增值税留抵退税	25,011,051.15	22,808,128.69

投标保证金、押金	29,437,306.63	17,975,638.54
其他及其他单位往来款	31,078,971.96	23,090,919.70
合计	140,650,650.43	90,843,207.8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支出	126,947,745.74	116,475,814.16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28,179,579.63	14,359,360.93
其他及其他单位往来款	63,261,121.78	81,243,557.93
合计	218,388,447.15	212,078,733.02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等本金及利息	1,039,628,459.11	460,092,800.00
合计	1,039,628,459.11	460,092,8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及结构性存款本金	909,697,686.40	848,043,100.00
合计	909,697,686.40	848,043,1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融资	101,532,131.63	890,859,927.40
国内信用证融资	615,744,305.56	140,000,000.00
合计	717,276,437.19	1,030,859,927.4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国内信用证	206,296,433.34	763,076,666.78
偿还外部单位借款	281,428,589.54	199,985,067.07

支付股份回购款	203,675,000.00	
租赁相关的支出	15,474,597.49	2,413,996.78
合计	706,874,620.37	965,475,730.6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791,755,846.49	1,580,000,000.00	30,653,353.70	911,366,033.52		1,491,043,166.67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00,000.00	687,557,550.23	13,637,775.78	77,084,740.77		674,110,585.24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6,507,093.60		1,643,535.41	15,348,511.81	60,950.69	32,741,166.51
其他应	50,058,819.45	200,000,000.00	58,487,086.15	84,012,056.95	200,000,000.00	24,533,848.65

付款 - 筹资款						
合计	938,321,75 9.54	2,467,557,5 50.23	104,421,75 1.04	1,087,811,3 43.05	200,060,95 0.69	2,222,428,7 67.07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9,674,192.12	472,123,547.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526,658.35	-4,016,246.71
信用减值损失	279,891.72	2,675,930.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7,165,808.88	256,824,005.02
使用权资产摊销	11,479,303.92	10,288,854.96
无形资产摊销	22,782,562.90	17,919,026.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536,442.57	9,041,161.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9,506.32	-2,615,926.1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81,232.35	1,896,320.0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989,845.19	14,478,295.3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36,630.41	-28,832,749.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411,642.03	785,784.7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81,792.76	6,381,039.7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758,813.13	-252,743,326.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4,813,531.16	162,547,182.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0,520,694.49	97,010,165.91
其他	-2,177,297.40	21,977,900.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051,466.86	785,740,966.5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0,575,946.66	876,027,713.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76,027,713.26	698,971,745.9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5,451,766.60	177,055,967.2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6,132,500.00
其中：湛江中纸纸业有限公司	66,132,5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503,050.17
其中：湛江中纸纸业有限公司	4,503,050.17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1,629,449.83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51,754.30
其中：北京科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51,754.3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6,405.43
其中：北京科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6,405.43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55,348.87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30,575,946.66	876,027,713.26
其中：库存现金	58,365.84	59,473.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30,517,580.82	875,968,240.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575,946.66	876,027,713.2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银行存款	361,150,227.91	820,539,800.00	定期存款
银行存款	5,325,000.00		诉讼冻结
计提银行存款利息	29,344,824.69	32,577,769.01	未实际收到
合计	395,820,052.60	853,117,569.0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28,141,064.77	7.0827	199,314,719.45
欧元	331,722.81	7.8592	2,607,075.91
港币	222.00	0.90622	201.18
卢布	142,600.97	0.08027	11,446.58
英镑	11.72	9.0411	105.96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1,382,952.30	7.0827	80,622,036.26
欧元	153,577.63	7.8592	1,206,997.31
日元	1,064,107.55	0.050213	53,432.03
其他应收款	-	-	
其中：美元	15,989.00	7.0827	113,245.29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32,113,632.38	7.0827	227,451,224.06
欧元	154.94	7.8592	1,217.7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5,157,024.80	5,664,841.97
合计	5,157,024.80	5,664,841.97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20,736,565.6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2,781,659.03	
合计	2,781,659.0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258,827,825.77	219,702,494.49
人工费用	60,297,327.47	54,282,283.81
燃料和动力费	34,089,319.79	28,208,398.28
折旧费用	10,149,413.27	8,334,151.16
其他费用	6,028,823.23	6,569,125.27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132,075.44	3,625,261.55
合计	370,524,784.97	320,721,714.5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69,235,949.81	316,936,154.83
资本化研发支出	1,288,835.16	3,785,559.73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特种纤维复合材料开发	3,785,559.73	688,835.16						4,474,394.89
UV 双透热熔胶的研发与应用		600,000.00						600,000.00
合计	3,785,559.73	1,288,835.16						5,074,394.89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特种纤维复合材料开发	60%	2025 年 12 月	研究成果用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	2022 年 4 月	预计未来可以形成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流入

UV 双透热熔胶的研发与应用	20%	2024 年 12 月	研究成果用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	2023 年 12 月	预计未来可以形成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流入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湛江中纸纸业有限公司	100%	同受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控制	2023 年 7 月 31	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	0	- 1,481,666.69	0	- 2,540,000.04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北京科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	751,754.30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变更手续	284,211.40	0	0	0	0		7,570,180.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冠豪新材料有限公司	嘉兴	218,000,000.00	嘉兴	生产销售	100.00	-	设立
湛江冠豪纸业有限公司	湛江	141,067,275.97	湛江	生产原纸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冠豪新港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	50,010,000.00	广州	生产印刷	100.00	-	设立
湛江中纸纸业有限公司	湛江	10,000,000.00	湛江	生产销售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冠豪有限责任公司	莫斯科	66,900.00	莫斯科	销售	100.00	-	设立
广东冠豪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广州	50,000,000.00	广州	销售	51.00	20.5630	设立
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	600,000,000.00	珠海	生产销售	41.9653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珠海金鸡化工有限公司[注]	珠海	69,271,940.00	珠海	制造业		21.402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注]	珠海	984,559,331.06	珠海	制造业		41.965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新(佛山)彩	佛山	96,895,605.14	佛山	生产销售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色印刷有限公司							
---------	--	--	--	--	--	--	--

注：珠海金鸡化工有限公司和珠海华丰纸业业有限公司系红塔仁恒的子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58.03%	-143,434,528.96	58,192,988.93	1,694,136,146.9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429,744,803.30	2,264,882,804.76	4,694,627,608.06	1,720,132,286.66	63,959,819.45	1,784,092,106.11	2,801,197,056.77	2,055,068,975.42	4,856,266,032.19	1,554,908,346.63	79,550,551.59	1,634,458,898.22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子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4,010,008,793.58	-253,832,126.29	-253,832,126.29	-708,341,376.06	4,489,137,135.26	131,505,505.93	131,505,505.93	724,495,941.38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金融业	10.00	-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27,414,746,109.12	18,093,944,428.17
非流动资产	2,327,883,115.99	4,429,884,811.60
资产合计	29,742,629,225.11	22,523,829,239.77
流动负债	23,087,708,368.83	15,687,804,547.84
非流动负债	25,662,195.79	18,622,668.25
负债合计	23,113,370,564.62	15,706,427,216.0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91,277,872.01	727,059,523.96
净利润	70,856,636.81	286,089,580.4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0,856,636.81	286,089,580.4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5,900,000.00	27,000,000.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3,796,401.15	2,820,312.36	202,807.68	4,346,401.24		22,067,504.5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3,796,401.15	2,820,312.36	202,807.68	4,346,401.24		22,067,504.59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728,896.56	2,504,966.56
与收益相关	17,620,957.88	13,249,582.88
合计	19,349,854.44	15,754,549.44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年以上
银行借款	2,115,997,521.51	2,115,997,521.51	1,491,043,166.67	624,954,354.84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应付票据	729,053,437.86	729,053,437.86	729,053,437.86	
应付账款	852,445,009.14	852,445,009.14	795,928,793.44	56,516,215.70
其他应付款	180,958,579.84	180,958,579.84	88,747,738.63	92,210,841.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601,562.79	61,601,562.79	61,601,562.79	
小计	3,940,056,111.14	3,940,056,111.14	3,166,374,699.39	773,681,411.75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980,010,677.30	980,010,677.3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80,010,677.30	980,010,677.3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作为公允价值，对合同到期日较短，12个月以内现金流不进行折现，按照应收款项融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投资开发	503,300.00	33.83	38.06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纸业”)系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诚通”“实际控制人”)持股 100.00%的公司,于 1988 年 9 月 16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100008907C 的营业执照,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3,300.00 万元。直接和通过佛山华新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合计为 33.83%、表决权比例为 38.06%,为本公司母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持股比例为 38.06%。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诚通控制
湖南骏泰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诚通控制
佛山华新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诚通控制
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诚通控制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诚通控制
中纸宏泰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诚通控制
诚通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诚通控制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诚通控制
中国诚通生态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诚通控制
诚通能源广东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诚通控制
广东诚通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诚通控制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诚通控制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诚通控制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浆板、化工料等	329,701,716.28			462,521,837.66
诚通能源广东有限公司	采购能源煤	52,278,777.92			
湛江诚通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运输服务				37,875,281.18
中冶纸业银河有限公司	采购原纸	30,830.18			85,295.58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牛皮纸/服务费	1,514,734.25			1,916,408.41
天津中储创世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运输服务				83,009,717.69
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1,273,680.08			3,309,079.81
中纸宏泰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7,977,346.59			1,769,268.41
湖南骏泰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浆板				174,084.07
诚通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135,877.36			102,339.62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2,042,790.0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湛江诚通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2,635.75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799,495.71	8,838,681.82
天津中储创世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049,862.36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7,682,014.23	2,788,971.05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8,878,569.89	11,985,281.9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天津中储创世物流有限公司	叉车租赁		774,641.46
湛江诚通物流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32,990.83
中国诚通生态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159,292.0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7/1	2023/6/30	注 1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6/16	2023/6/15	注 1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21/3/26	2023/3/24	注 2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40,653,832.11	--	--	注 3

注 1：本公司之子公司红塔仁恒向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借入资金 10,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 3.85%，本期已支付利息金额为 748,611.11 元。本公司向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借入资金 5,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 3.85%，本期已支付利息金额为 352,916.67 元。

注 2：本公司之子公司红塔仁恒向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入资金 10,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 3.45%，本期已支付利息金额为 891,249.99 元。

注 3：存放在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银行存款，按一般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计息。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581,695.00	12,455,783.1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湛江诚通物流有限公司			12,668.40	
应收账款	佛山华新进出口有限公司	549,882.60	549,882.60	549,882.60	549,882.60
应收账款	天津中储创世物流有限公司			1,192,328.46	

应收账款	广东诚通物流有限公司	986.54		986.54	
应收账款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121,671.20		966,080.32	
应收账款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157,193.40	
预付款项	天津中储创世物流有限公司			723.80	
预付款项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97,094,426.06		22,513,128.98	
预付款项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80,232.41		281.20	
预付款项	诚通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16,000.00			
预付款项	中冶纸业银河有限公司	243,700.00			
预付款项	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9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湛江诚通物流有限公司		2,610,586.11
应付账款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3,873.17	3,873.17
应付账款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
应付账款	广东诚通物流有限公司	474,883.33	474,883.33
应付账款	天津中储创世物流有限公司		17,338,932.27
应付账款	佛山华新进出口有限公司	504.61	504.61
应付账款	佛山诚通纸业有限公司		7,373.87
应付账款	中纸宏泰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544,770.00
应付账款	诚通能源广东有限公司	16,735,258.70	
其他应付款	湛江诚通物流有限公司		1,134,911.07
其他应付款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58,819.46
其他应付款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8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天津中储创世物流有限公司		3,6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诚通能源广东有限公司	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佛山华新进出口有限公司	388,090.67	388,090.67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人员	250,000.00	692,500.00					1,105,500.00	3,062,235.00
管理人员	2,670,000.00	7,395,900.00					6,560,400.00	18,172,308.00
研发人员	230,000.00	637,100.00					1,689,600.00	4,680,192.00
生产人员	990,000.00	2,742,300.00					2,283,600.00	6,325,572.00
合计	4,140,000.00	11,467,800.00					11,639,100.00	32,240,307.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为授予日市价、授予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考核年度公司层面与激励对象层面同时考核达标后做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937,423.92
-----------------------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247,989.67	
管理人员	-1,558,601.00	
研发人员	-242,285.64	
生产人员	-128,421.09	
合计	-2,177,297.40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为深入贯彻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做强做优做大涂布新材料及相关产业”的部署要求，落实湛江中纸地块配套建设浆纸生产线，满足公司白卡纸用化机浆需求，以浆纸一体化发展补链强链，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公司拟以湛江中纸为项目实施主体，投资建设“湛江中纸纸业有限公司中国纸业南方基地高端包装新材项目一期--40万吨化机浆项目”。本项目预计总投资约17.55亿元，根据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预计实施进度，公司拟以自有资金5.27亿元向湛江中纸增资。增资完成后，湛江中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至5.37亿元，公司仍持有湛江中纸100%股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合计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840,702,016.30 元，到期日为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6 月；期末本公司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252,171,197.69 元，到期日为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6 月。截至资产负债表日，除上述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外，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3 年业绩未达到 2021 年激励计划第二批解除限售期规定的解锁条件，公司需对 30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足第二批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的 11,639,10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23,594,600 股。本次回购注销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 1,845,340,878 股变更为 1,833,701,778 股，注册资本将由 1,845,340,878 元变更为 1,833,701,778 元。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北京方正数码有限公司因合同纠纷问题向湛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5,275,000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023 年 6 月 13 日，湛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将应诉通知书送达给本公司。该案件处于管辖权异议二审审理阶段，目前还没有进入实体审理，截至财务报告签署之日，该诉讼事项正在进行中。

截至财务报告签署之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含）	322,589,276.80	387,528,987.98
4 个月-1 年	96,418,236.02	5,029,370.91

1 年以内小计	419,007,512.82	392,558,358.89
1 至 2 年	3,188,077.78	5,512,474.01
2 至 3 年	1,821,207.89	4,146,046.56
3 年以上	12,163,764.38	23,441,266.50
合计	436,180,562.87	425,658,145.9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043,509.57	1.39	6,043,509.57	100.00		6,054,217.57	1.42	6,054,217.57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0,707,053.30	98.61	3,992,468.25	0.93	426,144,585.05	419,603,928.39	98.58	4,089,399.61	0.97	415,514,528.78
其中：										
组合三	150,704,777.83	34.75			150,704,777.83	103,954,979.11	24.42			103,954,979.11
组合四	279,432,275.47	64.66	3,992,468.25	1.43	275,439,807.22	315,648,949.28	74.16	4,089,399.61	1.30	311,559,549.67
合计	436,180,562.87	100.00	10,035,977.82	2.30	426,144,585.05	425,658,145.96	100.00	10,143,617.18	2.38	415,514,528.7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大连恒冠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1,297,599.60	1,297,599.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冠天纸业有限公司	1,121,783.66	1,121,783.6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济南含章印务有限公司	721,548.04	721,548.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罗湖区华玉文体用品商店	520,055.37	520,055.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汉宏纸业有限公司	355,379.93	355,379.9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2,027,142.97	2,027,142.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043,509.57	6,043,509.57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三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三	150,704,777.83		
合计	150,704,777.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四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个月以内 (含)	260,193,166.09		
4 个月-1 年	9,574,263.60	478,713.18	5.00
1 至 2 年	3,177,303.53	317,730.35	10.00
2 至 3 年	159,154.72	31,830.94	20.00
3 年以上	6,328,387.53	3,164,193.78	50.00
合计	279,432,275.47	3,992,468.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054,217.57	18,754.00	29,462.00			6,043,509.57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89,399.61		96,931.36			3,992,468.25
合计	10,143,617.18	18,754.00	126,393.36			10,035,977.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35,635,858.56		135,635,858.56	31.10	
第二名	41,749,786.32		41,749,786.32	9.57	
第三名	33,699,771.11		33,699,771.11	7.73	
第四名	32,981,102.86		32,981,102.86	7.56	
第五名	13,366,048.69		13,366,048.69	3.06	
合计	257,432,567.54		257,432,567.54	59.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06,605,884.01	921,920,771.65
合计	906,605,884.01	921,920,771.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含）	480,853,977.89	565,040,704.10
4 个月至 1 年	297,432,941.40	349,401,313.30
1 年以内小计	778,286,919.29	914,442,017.40
1 至 2 年	122,559,167.12	1,601,637.00
2 至 3 年	1,592,011.60	4,036,031.10
3 年以上	7,625,400.47	5,476,109.51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910,063,498.48	925,555,795.0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待摊费用、其他等	906,550,241.67	922,748,927.04
备用金及职工借支	2,904,710.79	2,209,378.79
押金及保证金	608,546.02	597,489.18
合计	910,063,498.48	925,555,795.0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9,940.90	2,099,314.52	1,525,767.94	3,635,023.3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9,940.90	9,940.9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7,623.03	16,251.54		73,874.57
本期转回		251,283.46		251,283.4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余额	57,623.03	1,874,223.50	1,525,767.94	3,457,614.47
-------------------	-----------	--------------	--------------	--------------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1,525,767.94					1,525,767.94
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2,109,255.42	73,874.57	251,283.46			1,931,846.53
合计	3,635,023.36	73,874.57	251,283.46			3,457,614.4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39,009,481.90	48.24	应收暂付款等其他	3个月以内(含)	
第二名	194,571,630.62	21.38	应收暂付款等其他	3个月以内(含)、3-12个月	
第三名	151,198,125.15	16.61	应收暂付款等其他	3个月以内(含)、3-12个月、1-2年、2-3年、3年以上	

第四名	106,588,086.88	11.71	应收暂付款等其他	3个月以内(含)、3-12个月	
第五名	4,884,227.98	0.54	应收暂付款等其他	3个月以内(含)	
合计	896,251,552.53	98.48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51,119,598.46	50,000,002.00	1,501,119,596.46	1,551,675,458.12	50,000,002.00	1,501,675,456.1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62,933,914.12		662,933,914.12	681,748,250.44		681,748,250.44
合计	2,214,053,512.58	50,000,002.00	2,164,053,510.58	2,233,423,708.56	50,000,002.00	2,183,423,706.5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冠豪新材料有限公司	219,212,038.19		166,466.90	219,045,571.29		
珠海红塔仁恒	937,168,408.59		538,104.38	936,630,304.21		

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科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东冠豪新港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50,460,000.00			50,460,000.00		
珠海冠豪条码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2.00			50,000,002.00		50,000,002.00
冠豪有限责任公司	66,900.00			66,900.00		
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123,999,475.35		32,483.71	123,966,991.64		
湛江冠豪纸业公司	155,668,633.99		35,226.61	155,633,407.38		
广东冠豪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5,100,000.00	10,216,421.94		15,316,421.94		
合计	1,551,675,458.12	10,216,421.94	10,772,281.60	1,551,119,598.46		50,000,002.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诚通 财务 有限 责任 公司	681, 748, 250. 44			7,085 ,663. 68			25,90 0,000 .00			662,9 33,91 4.12	
小计	681, 748, 250. 44			7,085 ,663. 68			25,90 0,000 .00			662,9 33,91 4.12	
合计	681, 748, 250. 44			7,085 ,663. 68			25,90 0,000 .00			662,9 33,91 4.12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01,849,510.40	2,781,492,645.31	3,175,955,202.16	2,722,979,026.29
其他业务	532,495,919.29	548,731,436.40	419,009,172.83	405,282,831.31
合计	3,534,345,429.69	3,330,224,081.71	3,594,964,374.99	3,128,261,857.6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2,741,197,706.44	2,567,489,601.64
出口	260,651,803.96	214,003,043.67
合计	3,001,849,510.40	2,781,492,645.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1,341,01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85,663.68	28,608,958.0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248,245.70	-8.3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7,411,305.70	-1,147,087.69
合计	-9,573,887.72	98,802,872.0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87,514.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823,765.5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		

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6,473.7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481,666.69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690,374.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14,516.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533,758.77	
合计	21,653,157.8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重新界定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将使得2022年度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1,956,835.05元，其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

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1,409,579.12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547,255.93 元。2022 年度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项目减少 2,302,158.88 元。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5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	-0.04	-0.0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谢先龙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3 月 2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